

诗

第 23 期

2007 年 9 月出版

火

吉隆坡中华独中师生作品特辑

新主任的一个下午 / 方成

说“干捞” / 昶空

陈蝶江湖走马生活日记

樱花路 / 丁云

ISSN 1511-6050



9 771511 605008

KDN: PP10618/10/2007



国字楼



行政楼



国字楼中庭

吉隆坡中华独立中学 校景



校景



校景



校景



宿舍



运动场

病

火

文学季刊

第 23 期



目 录

本期内容可在“亚细安网”

www.a-seanet.com 浏览

吉隆坡中华独立中学师生作品特辑

老师作品

- 4 新主任的一个下午 / 方成
7 老师不易当 / 马叔
8 卓秋香诗五首
10 《曾经·而今》 / 徐凌慧
12 感谢那个安全的年代 / 陈佩华
14 和上海的三个小时 / 余启航
15 我的父亲母亲 / 珊瑚
17 写给大人的童话——《小王子》 / 萧敬伟



学生作品

- 19-20 初一孝 郑智欣、初一孝 胡昀孜、
初一孝 黄咏诗、初一孝 洪欣仪
21-23 初二忠 黄贾喻、初二孝 陆熲琳、
初二孝 刘嘉敏、初二仁 胡芷欣
24-25 初三孝 姚思敏、初三勤 叶彦佑
25-27 高一理忠 陆嘉雯、高一文忠 骆舳君、
高一文爱 王洁怡
28 高二理忠 柯嘉仪
29-36 高三文忠 林丽桦、高三文忠 冯素媚、
高三文忠 王欣如、高三文忠 骆静语、
高三文忠 林鸿达、高三文忠 袁惠美、
高三文忠 谢欣颖、高三文忠 张美娟、
高三理忠 张义君、高三理孝 覃绍祥、
高三理孝 梁洁莹、高三理孝 陈美怡、
高三理孝 邹韵倩、高三理孝 王伟聪
高三理孝 许诗毓、高三理爱 谢征峰



诗海扬帆

- 43 陈蝶江湖走马生活日记摘录
45 白开水两杯 / 驼铃
46 乱弹狮城琴
——读易仁寰《新加坡印象》浮想 / 修竹（新加坡）
47 兽 / 金晴
47 诗 / 田舟
47 赠《中国故乡》作者肖先华 / 徐捷歌（中国香港）
48 越南行 / 徐捷歌（中国香港）
49 永杰诗三首
50 史英诗四首
51 对联·诗 / 春山

散文天地

- 52 樱花路之（2）
两座寂寞之碑
54 樱花路之（3）
神保町，内山书店 / 丁云
57 我的黄河情
——2006年春节徒步黄河寻根
/ 肖先华（中国广西）
64 郑云月散文
65 纪念业师王洛宾逝世10周年
/ 左增杰（中国新疆）



杂文作坊

67 说“干捞” / 昶空

点将录

68 孟沙

74 吴东昇画艺之剖析

封三、封底 吴东昇画作



小说世界

75 阿金的童年 / 杰伦

81 时尚的性病根源 / 田流 (新加坡)

82 金蝉脱壳 / 韩家文 (中国云南)

83 钱迷刀小三 / 韩家文 (中国云南)

文艺评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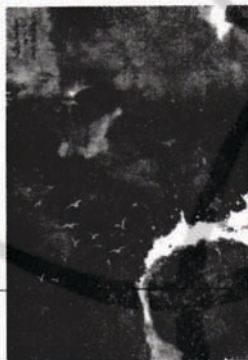
84 殒落的文星 / 李锦宗

1. 水沫

2. 林潮

3. 雨川

4. 游川



读者·作者·编者

88 鸣谢

88 编辑后记



本刊零售代销处如下:

马来西亚吉隆坡地区: 中图 (吉隆坡)

上海书局有限公司 (苏丹街), 商务印书馆 (马) 有限公司 (苏丹街), 学林书局, 友谊企业有限公司 (马中商城 UE3)。

新加坡青年书局 (新加坡书城)

刊名题字: 蔡发祥

《烟火文学季刊》

KDN: PP10618/10/2007

◆
社长

伍良之

◆
出版

SEMARAK PUBLISHING

D1107, PARADESA RUSTICA 6,

PERSIARAN MERANTI, BANDAR

SRI DAMANSARA, 52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
顾问

方北方、方修、吴岸

◆
主编

甄供

◆
编委

杰伦、唐珉、春山

◆
发行主任

春山

◆
封面、内页设计

叶玉佩

◆
承印

Percetakan Tatt Sdn. Bhd.

(270731-D)

17485, Jalan 2,

Taman Selayang Baru, 68100

Batu Caves, Selangor Darul Ehsan.

◆
定价

RM6.00

支票请写

Semarak Publishing

或《烟火》

新主任的一个下午

他双手紧抓藤鞭，默默地站在那里。从三楼望下，那一大片草场生意盎然地在他眼底展开。雨后的草看看又要很热烈地从地底冒出头了。他拉松领带，舒了一口气，第一节的铃声刚刚响过，四下寂静，乍看还真像学校。三楼的中二甲班走廊是据高点。站在此据点可掌握整个下午班三分二班级的情况。他就把它当作了望台。那颗当头燃烧的火球仿佛烧得嘶嘶响。草场遍地隐隐可见白烟袅袅上升。风像死了，没有一息。白烟便在凝固了的空气挣扎上升。他又扯一下领带。稳守岗位二十年，这便是补偿，升级到这化外之地的督婆雅国民中学当下午班主任。当初接到升职的消息，便去打听学校的背景。都说督婆雅中学，校如其名。‘婆雅’在马来语意既鳄鱼。‘督’则有长者或是爷爷之意。鳄鱼爷爷中学当地在还没发展之前是渔村。村正中流淌着黑水河。从前此地是河中的督婆雅底管辖地，鳄鱼爷爷君临黑水村，倒也风调雨顺。可是八十年代初城市化的发展来到了，大量人口从乡村迁徙过来，社区结构起了根本的变化。鳄鱼爷爷中学变成名副其实的鳄鱼潭。

中二甲的老师在声调高亢地讲课。他想应该到中一楼巡视了，便把领带拉上舒平。待要转身脑后蓦然掠起一片引擎的巨响。他急抬

头。那银色的大鸟正在缓缓升空。雍容而骄傲地上升。他可以很清楚地看到国泰航空公司的标志。一时间机声轰鸣，紧密地盖头罩来。飞机几乎是附着树顶掠过的。他脚下的钢骨水泥地也被它震撼了。他微微一怔。那一刻，整架银白色的飞机像贴在蓝色的天幕，凝固了，庞然大物紧紧压在心头。飞机腾空了便急速转向，不一会溶入云堆。他觉得很感动，紧紧地捏着藤鞭。是怎么样的人，竟能把这一个万斤重的铁鸟，送上天空。那是能改变天地的人物啊。他不能确定那是否一个真实的感觉，可是心中翻腾，亢奋伴着懊恨。每一天多少班机轰隆隆地，浩浩荡荡地这么飞掠过头顶？把有所作为的人都载到云端去了，把无所作为的都留在后头。他抚平领带，掌心像摩挲着心口。天空却已经了无痕迹了。

他转身，鞭子被拗成弯弓。可是我是不甘雌服的。我可能是留在后头的一个，可是我是不甘雌服的。

回到下午班主任办公室，背心早湿糊糊地黏在背上。他站在开满的风扇下，拈着衣领拨弄煽风。奥玛却来了。他仿佛怕惊醒人，轻轻地扣门。然后便无声地踏着他的帆布运动鞋，蹑着脚进来。因为稍微驼背，他的两条略长的胳膊便垂在他身前摆荡着。



“黄先生，有一点时间吗？”

“仄古奥玛，坐，请坐。”黄太为慌忙清理一下桌面，“怎么样？”

“黄先生，我想比较好你处理这件事。”他为难地摇摇头，憨直地露出两颗大门牙傻笑，浓而厚的胡子压着上唇，“唉，羞人啦。”

“怎么样？孩子打架？”

“不是不是，”他急得猛摇头，“还是仄古去看看吧。”

中一乙在主任室隔壁。仄古达朱丁正在责骂学生，可是声调哀苦，听起来更像大声的怨怼。一见主任，他便上前投诉，他的眼神悲切。两个被骂的学生还在垂头吃吃地窃笑，见主任到了便肃静起来。黄太为示意请仄古达朱丁出来。

“仄古，什么事？”黄太为压低嗓子凑着老人的脸说。

“仄古黄，请原谅。我忙着写黑板，真的没看到。这些孩子，哎。”他哭丧着脸，掏出手帕揩脸颊上的汗。连光秃秃的头顶也显的潮湿。“请原谅。我写着黑板，正在忙得很。哎，这些孩子。”

“好吧。”黄太为说。“仄古继续上课吧。仄古奥玛，”他转头说，“我们把孩子带进我的房间。”

虽然是肤色黝黑的印度回教徒，黄太为仍然可以看出两个学生脸色苍白。高瘦的显然是带头的，虽然害怕还用身子护着同伴。矮小的惊惶地附着他的保护者。奥玛守在他们身后。

“好，”黄太为严肃地说，“好好地说，想清楚了慢慢说。小心点说。”

原来两个家伙趁着老师写黑板，在课室后面开榴连。同学们起哄，恰好仄古奥玛经过，被逮个正着。黄太为在教育界二十年，这还是第一回碰到如此新鲜事。他低头极力忍着笑意，用手按着领带。

“开榴连！”他顿时敛容，装出很生气的神情，“哈！你们很饿吧！上课开榴连？仄古奥玛先给他们每人一鞭吧。”

小个子听到鞭子，嘴巴像脱了臼，掉开来。高瘦的便说急口令似的，滔滔地说了许多话。

“慢慢说，清楚地说。”

“仄古，没有吃中午，妈给一块钱买榴连，吃了才能作功课，不是吗？吃也要打藤条？我…”他还要继续，仄古奥玛早用手指的关节轻轻地在他的后脑壳敲了一下以示警告。

“什么名？”黄太为稍觉恼怒，“仄古奥玛请记录在纪律簿里”。

“萨尔里，仄古。”

“你？”

小个子从喉咙里发出模糊的声音，眼睛盯着自己的脚趾头。

“讲清楚点行吗？”

高个子连忙替同伴报了名。

“怎么穿拖鞋？”太为说。

小个子连忙脱下拖鞋，金鸡独立地举起脚，用手指着大脚趾头。

“仄古，他烂脚！”萨尔里赶忙补上一句。

萨尔里，法立，你们好好得听着：“仄古从来不曾听过这样的事！老师在前面教书，学生在后面开榴连吃，仄古真真得从来没听过这样的故事。对仄古来说，这是很严重的事。第一，不尊重老师。第二，扰乱同学上课。这里是学校，不是甘榜，不是吗？”黄太为故意把手里的藤鞭捏得紧紧，“你们还有什么话要说？”

“仄古，我们只要吃榴连，吃了就作功课的。”萨尔里说，他显然还不了解事态严重。

黄太为火了，突地站起来，吓得高矮两人失措地举手乱挥。

“多话!”黄主任喝道,“上课在班里吃榴连到底有没有错?”

“错,错错错!”两人叠声呼喊道。

“该不该罚?”

“仄古请不要打藤条。”萨尔里伸出两手乞求。

黄主任从坐位后边木柜拿出五六根藤鞭,泼拉一声抛在桌面。

“你们两人看好!这里有六根藤鞭。有粗的,有细的。你们自己选一根吧。”

矮个子早已吓得站不稳了。萨尔里却伸出瘦长的手果真摸起藤鞭。黄太为差不多噗得一声笑出来,硬是忍住了。

“仄古,这条吧。”

他选了最细的一条。黄太为抓起来,在手里掂了掂。

“最轻最细的一根。”他说,“这是你们第一次,就用最细的一根吧。”

仄古奥玛招两个学生领出主任室外的小会客厅。萨尔里勇敢地先站出来,双手在屁股大力地擦了两下。

“仄古,轻一点啊。”

“萨尔里,下回牢牢地记住,做什么都有地方和时候的。”说完,黄太为亮起嗓子吼道,“预备!”

黄太为用二成的力气赏了萨尔里和法立各一鞭。法立擤着鼻涕似哭非哭得回班上。萨尔

里却向他鞠躬还说谢谢。

“是应该打的。”仄古奥玛摇摇头说。

黄太为却长长地吁了一口气,默默地把藤鞭收入铁柜里。应该的事情太多了。老师教书,就算是忙着写黑板,也不可能不知道学生在课室后开榴连的。学生折腾着掰榴连所引起的纷乱和榴连浓烈的气味都不可能不引起老师的注意。唯一的解释是老师视若无睹,无动于中。该打的其实不是学生。黄太为觉得要面对的问题将会很棘手。这个学校不单是学生出问题。

他整理着桌面的东西,门外转来仄古奥玛踢着鞋子走远的声音。主任室和副校长室隔着三夹木板的墙。那粒小榴连便大刺刺地坐在墙角,在晕黄的灯光下泛出一点惨绿。黄太为哑然失笑。他想象两个小家伙用力掰榴连的狼狈相。在课室开榴连,饶是想象力多丰富也难把榴连和课室连想一块。而那位躬背秃头,德高望众的老好人竟能在榴连浓香底诱惑下,兢兢业业地写黑板,不为所动,这可也是一桩杏坛美事呢。

黄太为瘫痪成一团烂泥,倒入高背靠椅中。壁钟发出悠扬的响声,只有三响。第三响之后,他多希望再听到三响,可是下午才刚刚开始呢。烈日下的鳄鱼爷爷中学,漫漫长夜才刚刚开始呢。



老师不易当

虽然，没有明文规定或传统的定义，**虽**老师是属于“专业人士”的一族，可是，“老师是人类灵魂工程师”的说解，则是在教师节里，常听到的歌颂赞美词句。

实在的，“人类灵魂工程师”并不亚于医生的医病救人心怀。马叔敢大声说，的确老师无私的精神要比医生高出许多！不过，说到报酬“薪水”则相距一万八千里了！

怎么说呢。

老师对学生的付出是在潜移默化里进行，将自己所学所懂无私的教导给学生，不单只学校规定的教科书上要教的，还会涉及与课文内容有相关的资料要教，这些资料花费老师许多的精力寻找。

做人道理、处事态度，更是教导学生时，不可或缺的一个环节。从孝顺父母及敬老，还有兄弟姐妹的相亲相爱，而远及“老吾老以及人之老，幼吾幼以及人之幼”这种博爱精神不可不教。否则世界上“爱”的范围太小了，“博爱”两个字也该从字典里剔除，更不要指望实现“大同共荣世界”的理想。

礼、义、廉、耻，也得对学生细说分明，尽忠于国家更是国家政策里规定的一项重要体系，非教不可。不然，国家岂不乱糟糟一片？何有宁日。尤其我国是一个多元种族的国家。

课本上的知识要教外，课外常识也不可忽略。否则，遇到一些连报纸也不看，或且拿起一份份报纸大家抢着抽取娱乐版来读什么明星新闻，什么上榜歌曲，什么得奖影片和什么男女主角，他们都精懂。老师问到一些国家大事每日时事新闻，学生却一摇头三不知。

一些健康问题，尤其关系到学生的饮食、起、居，老师是不是也要责无旁贷？要教，要教，要教。

反叛性是中学生这种年龄最显见的。顺其意，投其所好，他们喊“Ya”，逆其意，引经据典，满口道德，他们说，“No”，老师又得有兼容并蓄的胸怀，才能控制班上秩序和引导学生听你的课。

马叔在教育界这段日子，觉得利用多年在商场上学到的宽容和婉转手段，对待一些反叛性强的学生，效果很高。

记得，第一年进入中华独中教书，当年的陈校长便指派马叔教一班高二及一班初二，初中二班的学生没问题，最令马叔头疼的是高中二那一班。班上有51位学生，30人是留级生，其中8人是留过两次级的，男女生都有，可以想像学生的素质如何。

在进入中华独中之前，曾在吉隆坡的韩新学院和巴生滨华教过高中三班，都没遇到什么困难，现在应付这一班素质那么差的学生，难度肯定是有。不过，还不至于如柏杨所说的“无法度”。

静心观察他们一周后，马叔已胸有成竹，如何去制服这群不羁的学生。其实，许多老师以为上课时爱讲话，不听课或不守秩序便是坏孩子。不然，只要稍微涉及心理学，便会不认为他们是坏学生，而不过是他们精力充沛。好动、好玩、好奇、好出风头和要人注意。只要个别找出他们的“罩门”便可一点而破，事情顺利迎刃而解了。

当然，马叔的意思并不是处处放纵，事事顺应他们，这样不是使班上无法无天了吗？表

面上看似顺应他们，其实，用温柔的语气，旁敲侧击，以强而有力的论据和道理，说服他们，假如遇到冥顽不灵者或是吃硬不吃软的学生，不妨暗中施以软硬手段，让他们信服。

不交作业的藉口很多。作业簿子不见啦，又没钱买啦。马叔就这样对付一个高中学生，静静去买一本作业簿交给他。当他突然接到马叔送给他的作业簿，一时愕然。不过，他一回头马叔已暗中发觉他在窃笑。“竟有这么傻大头的老师”神气十足的回座位，他的举动，马叔早已预料中了。

以后，他都有准时交作业，不过，都是草草乱写，马叔心想聊胜于无。相信这事会烙印在他心里，对他人生的启迪，不无效应吧？

所谓“人心肉做”老师以宽容的心胸，加上恒心，把顽皮的学生，当着自己的孩子来教，严厉之余加上亲切，让他们觉得你是在关心他。

对男生，你不妨凶巴巴教训他一顿，过后，你经过他座位时，友善的拍拍他肩膀，他会受宠若惊的感觉，以后，对老师的态度，便不会那么反叛，这个方法，马叔屡试不爽。不过郑重声明，只可对男生，若对女生也拍拍她肩膀，则会被性骚扰之嫌，切记，切记。

总而言之，“教不严，师之惰”，一味扳起脸孔，一进班便大声唬吓，那只能收到一时之效，你一转身又起哄了，要所谓软硬兼施，软中带硬，硬中有软，用长者慈爱的心去引导他们，肯定有收获。

时代不同，环境不同，都不能用一套传统的方法去面对现在的学生，所谓适应环境是也。

老师千万不可动不动便萌生对某顽劣的学生“放弃”之念，否则“老师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受之有愧呀！

卓秋香诗五首

1. 日记

写日记是否可以完全刻印岁月的表情呢
当一切开始又结束后总有一些值得伤感或欢喜的吧
那是一种不肯定的语气（我每日必须逃离的疑问句）
天晴下着暴风雪我的心然后又很不该地
寒着脸拒绝阳光的企图溶化
霪雨的湿意适合思念发酵的急速
巴哈大提琴无伴奏果冻了阴晴不定的午后防止
蓝色调的忧郁没有任何理由的渗透
脆弱的脑神经接着是无止尽的扩散
于是以最快的速度将写过的坏诗藏进
血管里濒临死亡的她们需要氧气与温度
然后无法自控地重复仓皇失措的潜逃
遗落等待被完成的空白日记在秒针里发愣

2. 隐藏的疲惫

清晨醒来同样的表情
偶遇时的涩然笑意
坐在教室里写长翅膀的诗
吸吮飞翔的蜜滴
在偌大的青绿草坪中荡醒一季的
倦意不能沉睡太久
倒带的生活模式
继续重播
百无聊赖与错过
的美丽憾恨

5. 我们一再错过的美丽与哀愁

3. 晕眩

蓝色潜侵
躲进月亮的背光面
试图穿透你的瞳道
一切哀伤沉淀
晦暗之中
交换断裂的记忆
情节简单易懂
新鲜如昔的气味
弥漫着无法抗衡的
阵阵晕眩

星光自天使的羽翼殒落
沉睡前你说没有比梦境更真实的了
所有预言转瞬湮灭
水晶球的碎屑流淌你永远
无法解读的断裂掌纹
就要爱了吗或者不爱
以一朵花凋萎的时间我们继续逃亡
遗忘一定比记得轻盈吗
相遇于时光的断层里
泪滴依然镶嵌记忆的瞳道

梦境愈来愈趋向真实
死亡的甜味愈来愈浓
我们终将甜蜜地死去
并且不断错过
呓语中反复念诵的
美丽与哀愁



4. 一些曾经 / 即将 / 不会出现的画面

遗失的童年在前面街角玩跳格子
十四岁暗恋过的男生突然出现眼前说
那年刻在玻璃上的情书不小心摔碎了
你竟然还记得那些我已不记得的我说
荡秋千时遇见坐在云端的天使俯首微笑
炎阳当空的午后倏忽下了一场蓝色日头雨
念着那个不爱了的人坐在对面看我的诗句之际
抬头看见捷运月台上曾经爱过的人失措的眼神
一点也不幸福的相遇适于闭上双眼假寐
湛蓝梦境里寻觅冷藏酒瓶中的你的轻笑
仰望夜空时流星坠入流不出泪水的眼眸
整个失眠的雨季没能止歇地写永远寄不出去的信
冬天似乎没有尽头时暗黑中你燃烧星星让我取暖
冷寂的长街上与念着同一首诗听着同一首歌的陌生人擦肩而过

■ 徐凌慧

《曾经·而今》

曾经认为生命中最美好的岁月该是十五二十时。

处于青葱岁月中的少女，哪个不是娇艳可人，肌肤滑嫩？随便套上一件T恤，一件洗得泛白的破旧牛仔裤，也掩不住逼人的青春气息。那种年龄，哪个没有三五个知己或闺中密友？称姐道妹的，偷偷分享彼此的心事。那个时候的快乐是热闹的，狂欢的，耗尽气力的。在书包里暗藏一套便服，放学后火速换上，或相约去看长达三个小时的《乱世佳人》，或一起到某间百货公司去翻搜廉价大抛售的成衣。旺盛的精力，健康的体魄，根本不知疲累为何物。曾经在炎阳高照的午后，一群男女同学不畏毒辣骄阳的肆虐，在泳池中浸泡戏水三数个小时。直至夕阳西下，华灯初上，还不愿踏上归途。入夜后的茨厂街透出诱人的魅力，于是，一路上留下了我们的足迹。小声说，大声笑，也不管路人投来异样的眼光。走得双脚酸痛酥软了，便到中华巷叫了满满一桌的各种热食，然后以狂风扫落叶之势一扫而空。那种快乐的感觉，不是来自口腹之欲的满足，而是出自有福共享的浓浓情谊。

曾经认为生活必须璀璨多采才不枉此生。

高中毕业，立刻就业。眼看成绩比我差上一大截的同学，都冲出国境，飞向日本，飞向台湾，飞向美国，飞向加拿大……真是百般滋味在心头。父亲当了半辈子的小贩，赚的是蝇头小利，仅够养家糊口。出国留学是个遥不可及的梦想。认命了，但心底深处却是极度不甘，甚至暗自怨恨。幸而命中有贵人相助，改变了也许晦涩一生的命运，让我乘上华航班机，飞上蔚蓝的穹苍，告别这一片葱苍翠绿的国土，奔往朝思暮想的美丽宝岛。

大学时代，以“生命不要留白”为生活教

条，囫圇吞枣似的去吞食悠久的中华文化之余，又被这结合了现代与传统的社会所迷惑。在繁华的大台北，有富丽堂皇的大饭店，有各种入口的名贵轿车，有中国大江南北的各种风味美食，有碧眼金发却口操流利汉语的外国人……；在朴实无华的中南部，放眼所及，是一望无际的农田，是一座座古旧的四合院，是一个个满口闽南语的庄稼汉、羞涩含笑的育儿妇。多么奇特的社会组合，矛盾却不相互抵触！于是，在异乡的日子不再倍受思乡之苦。反之，乐不思蜀。寒暑假假期，许多侨生都归心似箭，迫不及待地收拾行李返国与家人团聚。

而我则趁机走入当地同学的家庭中，去感受不同的生活方式，享受亲切浓郁的人情味，了解乡下的风土民俗。将所见所闻的点点滴滴化为文字的记录，见证了生命中一段可贵经历，留下一页页多姿多彩，美好难忘的回忆。

曾经认为严师才能出高徒，并以此自许。

大学毕业，在台湾花莲实习了一年。一年的教学生活，让我不禁感叹后生可畏。学生利用我的同情心，骗了一笔钱和小男朋友到台北玩了几天。谎言被揭穿，脸上竟毫无羞愧之色。从此，我对学生疾言厉色，不苟言笑。爱心教育的失败，让我笃信惟有施行严格的体罚，才能防患学生的各种行为问题。天真纯朴的山地学生，慑服于老师的威严，果真在行为上有所收敛。

抱着回馈母校的心理，我又回到中华的大家庭。经过一段日子，我对学生的要求不仅限于良好的操行，更在课业上给予严厉的鞭策。为了快速见到教学上的绩效，我不断对学生施加各种压力，使得师生关系紧绷，双方对立。还未看到预想中的成绩，倒先感受到学生的疲惫厌倦，甚至破坏了课室内应有的和谐气氛。

而今，年届不惑。

岁月毫不留情地在脸上留下了明显的痕迹。不再光滑的肌肤，逐渐减弱的体力，动辄遗忘的记忆，都让人不得不承认——青春不在。然而，经过岁月的洗礼，倒增添了一分自信与从容，也更能体会恬淡的可贵之处。中学时代的知己好友，各有家室。平时都为事业，为家庭，为儿女奔波忙碌，一年只有在农历新年相聚叙旧。那种流露出来的情意，不复当年的甜腻，却是轻轻的，淡淡的注泻在心头。不求热闹，无力狂欢，只在轻描淡写的问候及各叙近况中，交换了对彼此的关怀思念。

而今，终于明白了生活要留白的涵义。

现代生活的压力不轻，尤其在繁忙的大都会。身为教育工作者，大部分的时间都放在学生的身上。备课、授课、批阅作业或考卷，这些工作都必须赶在学期结束前告一段落。学期结束后的假期虽然短暂，但却弥足珍贵。不必上课的日子，清一清尘埃满布的家居，松一松久未运动的筋骨，拔一拔盆栽上丛生的野草。这些都是平时很想完成，却心有余而力不足的事。不喜远游，除了生性疏懒，更怕极舟车劳顿的折磨摧残。偷得浮生半日闲，宁愿足不出户，窝在松软的沙发上，一手握杯香醇浓郁的咖啡，另一手则是搁置已久，一直想阅读，却总是静不下心来翻阅的书本。为生命留一些空白，不是浪费，只是让负荷过重的心灵得以洗涤、沉淀。

而今，终于体会知足常乐的哲理。

年幼时，住的是两层组屋。四个高头大马的兄弟姐妹只能同挤在小小的一间卧室。年岁渐长，对同学住的宽敞双层房屋既羡慕且妒。而今，四个手足都各有自己购置的房子了。每一间都比那间组屋大，但彼此的感情反不如当年深厚。一向好强好胜，总是在“人有，我也有”的心理作祟下，鞭策自己，苦苦追求。得不到，自怨自艾；得到了，却须牺牲更多。多年以后，终于拥有了属于自己的房子，空间不

及弟妹的大，心中却也有着满满的欣喜。房子虽小，但窗明几净，清幽舒适。室雅何须大？我告诉自己：屋宽不如心宽。因此，我寄居于蜗室内，既满足，又快乐。

而今，终于与学生结下师生善缘。

一恍眼间，在中华执教已是第十六个年头了。当年的严师，而今几近于慈母。也许是已身为人母，在教导学生时，都有意无意间将他们视为自己的孩子；苦口婆心，像个罗唆唠叨的妈妈。一群年轻气盛的孩子，尚未完全度过叛逆期，即使犯错，也可以理直气壮。这个阶段，老师若态度强硬，只会换来更难以收拾的局面。于是，逐渐学会接受，学会宽容，学会谅解，学会将心比心。师生关系和谐融洽，亦师亦友的相处方式，让彼此都觉得自然、舒服。近十年来，无数学生已毕业，偶尔返校，都言谈甚欢；见到学生各有成就，心中既无比欣慰，也与有荣焉。

至于那五六个在四年前因成绩不理想而留级的孩子，在重读初一时，因缘际会而找了我补习华文科。没想到竟把他们从初一带到高一，看着他们长高了，长壮了；看着他们穿着白色短裤，而今都换上了白色长裤，个个都从毛头小子蜕变成翩翩少年了，我竟然产生了母亲般的骄傲！他们见到我，也都会冲口而出地叫声“妈咪”。去年初三毕业典礼当天，其中一个遇到我，兴奋地对我说：“妈咪，我毕业了！我很想抱一抱你。”拥抱着这个大孩子，犹如抱着自己的孩子，一股母性油然而生。原来，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并不难，而且感觉如斯美好。

人到中年，可以不惑，然后知天命，使生命渐臻真善的境界，未尝不是另一种成长。这种内在的转变，是灵性的净化，是智慧的提升，是涵养的深度。

不是无欲无求，但求平安，健康。

快乐，也可以很简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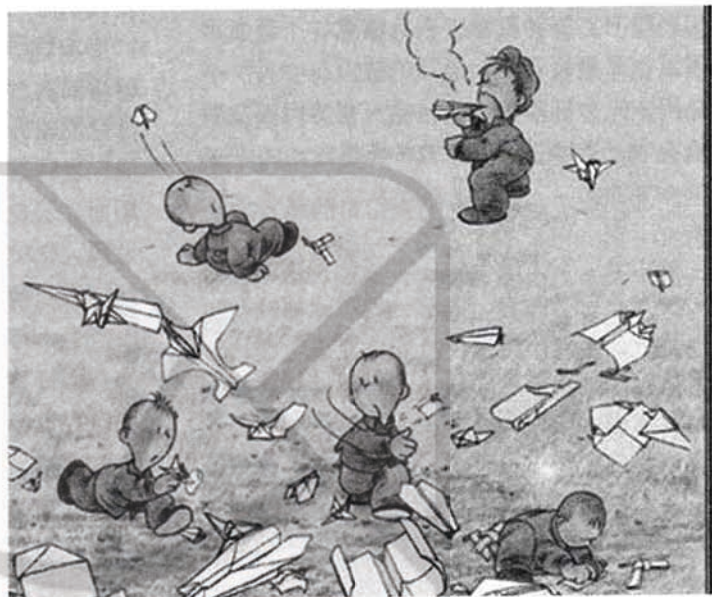
■陈佩华

感谢那个安全的年代

我套用了蔡明亮导演在隆中华的讲座《电影与生活》中不时提到的这句话作为我的题目。感谢那个安全的没有被污染的年代，那是一个较放任式教育的年代，孩子却是健康的成长了。

二十世纪五十年代，正是二战结束后，经济不是很好，百业待兴，但人民踏实安分，生活安定，社会治安良好。这个年代出生的孩子是幸福的。父母忙碌于生活，却不担忧孩子的教育。那是一个完全信任学校教育，尊师重道，没有补习的年代。孩子被老师打了，回家绝对不敢提，稍不留意露了口风，或父母自己发现了孩子手上的藤鞭痕迹，那绝对是另一场灾难，小则一场责骂，大则鞭打，再去感谢老师的教诲。没有人怀疑教育有问题。

感谢那个安全的年代，半天的上学生活，放学回家吃饱后，妈妈顺口就说：“去玩吧。”于是屋后园地里玩抓迷藏；扮家家酒；在半倒的椰干上坐了一整排的孩子，大家用力的摇啊，笑声



冲上青天。下雨天也不愁，玩的游戏一样多着呢，跳格子、打弹珠、斗虎豹（俗称金蜘蛛）、玩跳绳……那是一个不用花钱可玩很多游戏的时代。

除了上课玩乐，那个时代的孩子还得干些活，我们绝对是家里的好帮佣。如屋后养了一栏的猪，我们就去野地里割木薯叶回来煮成猪粮。讲得出的还有哪家的椰子收成时，我们就去挖出烘干的椰子肉，一篮子才一两角啊；香蕉收成后废弃的香

蕉干，我们就一片一片拔开切割成条状晒干拿去卖，那是绝佳的绳子。

现代的孩子幸福吗？物质丰厚，花钱买的玩具很多，却一阵子就玩腻了，对着一部电脑就是一整天，那是他们玩乐的全部。这是一个不安全的年代啊！孩子哪能自由的和大自然接触，也不能安全自在的在门口耍乐，更没有多余的时间游戏玩乐，父母把孩子看得很紧。生活也好，读书也好，竞争激烈，大家都怕输，于是孩子放学回家吃饱后，妈

妈顺口一句：“去做功课吧。”或是孩子对妈说：“我去补习了。”孩子一头栽在应试教育的洪流里，怎样学习？学习了什么？什么是处世待人之道，我为什么要管别人的感受，一个个自我，迷失了方向的孩子！

这个时代，父母当然也忙碌，尤其是双薪的家庭增多了。父母也重视教育，但是却担心教育，不尊重教育。许多父母把教育的重担寄托在学校老师及补习老师的身上，却不明白在孩子小时教导他专心致志，始终不懈的重要性。

古人已了解孩子的先天本质都一样，不同的是后天教育和学习态度。《三字经》开宗明义“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苟不教，性乃迁。教之道，贵以专。”孩子的学习态度没有正确建立起来，却被父母及专家学者宠坏了！这个时代提倡教学要精彩，要生动活泼，太过以孩子的需要为中心。孩子被先入为主的灌输这个观念，只要老师的教学稍微古板，孩子就有借口老师教不好，或学不会，或不喜欢学。

我不是说教学不需要生动，而是教学活动只能在引导时生动，一进入学问本身，如讲解科学的定律、数学的概念、文言文的解释，哪能时时保持生动活泼，这时就只有学习态度正确的孩

子可以专心听，其他的则嫌枯燥无味，太闷而放弃了。

我常告诫学生：“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哪一种学问、技艺的学成，其过程不是漫长苦不堪言？学习的乐趣本是来自于不断钻研后的领悟和成就，建立基础的过程是漫长而需要有耐性的，我们的专家学者为何不告诉孩子学习的真相，告诉孩子培养耐心和毅力的方法。

这是一个双输的年代。孩子从小被输入甜言蜜语，脑中认为学校是天堂，学习充满乐趣。一旦进入学校的门槛，有同学相处不融洽的问题；有学习不懂的困扰；有堆积如山的功课和考试的压力；更有成绩不理想时被斥责或被鞭打的命运。学习变成苦不堪言，哪有电脑游戏那般的刺激和快乐，哪有聊天室的话题那般的吸引人？经不起学习考验的孩子，他们的挫败感，他们选择逃避甚至放弃是可理解的。

老师也好不到那里，备课、上课、管理班级、堆积如山的作业要改，琐琐碎碎的事情要处理。学生不交作业，上课秩序不好，学业成绩不理想，按照专家学者的要求，该归咎于教学不精彩，老师口里不说，难道心里没有挫败感和内疚感吗？

“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当然，我们要

的是负责任，而不是推诿责任的教育。父母、学校和老师都是为了孩子的教育而努力。我们也不能让孩子养成不能自律、自治而只会找借口逃避，认为一切都是教育制度有错的思想。他们不懂得反省自己学习态度出了问题，我们却不能不知道：有什么思想就会有什么行为，有什么行为就会有什么习惯；有什么习惯就会有什么性格；有什么性格就会有什么命运。这是一个逻辑道理啊。

如今，许多宗教团体发起读经运动，虽然它不是什么救世经典，但经学里告诉我们非常朴实的处世待人道理，以及学习。求学问没有花俏，而是扎扎实实的死功夫。为人父母及师长只要了解及合作，从孩子小的时候就教导他求学之道：贵慎始、贵以专。

我们要教导孩子克服好逸恶劳的本性，学习承担的能力，孟子说：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何况，学习只是小小的苦，如果小时就不能承担学习的苦，哪将来又如何能承担建立家庭、养儿育女责任的苦？又如何能承担建设国家的苦？

再次感谢那个安全的年代，物质虽贫乏，生活却教会了我们能吃苦，有担当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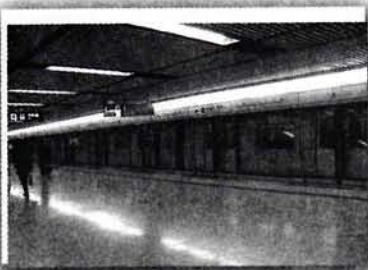
2007年5月

和上海的三个小时

对于上海，最深刻的便是与妻双双拖着行李在地铁站狂奔赶飞机。那天一早从杭州搭火车，到上海已经十一点一刻，飞机在下午三时起飞。虽然在旅游行程中到过上海书城，但偌大的书城却只停留了半个小时，我们两人都心有不甘的决意再去一趟书城。

下了火车，把笨重的行李寄放在火车站，再走到对面的地铁站坐地铁，到南京路书城时已十二点多。两人分头行事，各自找自己要的书，并约定一点半在楼下柜台会合。虽然有一个半小时的时间，但在心理上，心绪是急的、时间是赶的，因为这是归途中的插曲，上海市距离机场要一个多小时的车程，听说磁浮列车到机场只需7分钟，但是当地对于我们来说是陌生的，磁浮列车是怎么样，在那里搭乘，也只是听导游说过，基于贪婪、对书城的虚荣，我们决定冒险去书城。

一点三十分，我们俩各自捧著书一堆，结帐后把书分塞到各自的背包，往地铁站狂奔。到火车站取得行李，已近二时。拖着行李，背着笨重的背包，对当局不在地铁出入口设自动扶梯恨得牙痒痒，害得我俩在多个地铁站出入口上下扛抬行李。上下楼梯之余，我们还用狂奔的“姿态”出入月台和车厢。到得地铁与磁浮列车站的转运站——龙阳站时，已经两点半了。所幸列车马上便到，两人上了车，才稍稍放心，也才注意列车的环境之“高级”，当列车时速到达460公里时，看着车窗外的景象，我想到刚刚在地铁站狂奔的情景，那一切一切真的不及与模糊了，两者仿佛呼应起来，在嘲笑我们。



我的父亲母亲

我的家乡在吉打！我在那儿出生，也在那儿长大，直到我赴新加坡念大学，十多年的岁月就在吉打度过，留下最美好的回忆。加上父母长居当地，所以家乡已成为我生命的一部分！

犹记得当年在外读书，学校假期时，我总是归心似箭，即使后来工作了，也结了婚，提起回乡，总是兴奋涌满心头。常在放工之后，由外子驾车披星戴月的连夜奔驰回乡，不为什么，只想回去与父母聚餐，谈心话家常！我爱那一份温馨与温暖！

父亲十七岁南来，就落脚在北马。由于人地生疏，为了生计，他当过捧咖啡的‘咖啡仔’，后来转当卖雪条的小贩，再后来赤手空拳的创业，成为‘暹京土产米粮’出入口商。在完全没有亲友的援助下，自己打拼，艰苦奋斗，养大一群儿女，其中艰辛岂是外人所能理解。

我们兄弟姐妹说多不多，说少不少，刚好十个，九个都完成大专学业！其中几名在檳城受完中学教育后，再留学海外，所以当最

小的妹妹从英国伦敦大学毕业回来时，父亲高兴的说：‘我可以去游山玩水了！’可见教育的重担也曾令父亲不胜负荷呀！

几名弟妹移居海外，可说是受父亲的劝说。父亲经历二战，看过中国文革，见证513，越南船民的投奔怒海，加上当时国内的局势并不乐观，因此在生活遇到了瓶颈时，便萌生另找出路，另闯天下的想法！

但是，当弟妹们的申请逐一被批准时，父亲却又忧心和矛盾。

他对我说：‘不知该感到高兴，还是懊悔！’我明白父亲的酸苦和不舍，只好安慰他说：‘爸！你也是从中国移民到此地呀！’他苦笑一下说：‘说的也是！’

自小父亲给我的印象即是严肃不苟言笑，但有时却又十分的幽默风趣。节俭刻苦是老一辈的美德。

他虽识字不多，却爱看书报。靠自学而使得看国际版和国内新闻，茶余也能和好友畅论国内外大事。

晚间，他常常坐在办公桌前，一边品茶，一边用算

盘‘的的嗒嗒’的结算一天生意盈利。

父亲给我印象最深刻的一次，是那个风雨交加的夜晚。在雷电闪闪声中，雨越下越大，后花园传来‘砰’的巨响，大家都吓到了！爸一边冲向后花园，一边喊道‘坏了！坏了！’我们还不明他所指何事，他已走进后花园了。‘胡姬花架塌了！’

年轻时的爸爸爱弈棋，中年后爱养鱼，也爱种花。他在后花园种了很多兰花。他在芒果树下搭起胡姬花架，吊起了好多兰花！花开时节，芳香扑鼻，沁入人心。

由于架上的横木折断了，压了下来，兰花东歪西倒塌下，父亲自然是抢救花儿去了。天雨地滑，我真怕他略胖的身材，蹒跚的步伐，踉踉跄跄地穿梭其中，滑倒在地，变成不倒翁。

‘爸！快进来！淋雨会生病，兰花压扁了，明天我买过给你！’

‘孩子！你懂什么？兰花也有生命！’父亲爱花甚于爱自己，身为儿女还能说什么呢？

母亲是个很平凡，很典型也很传统的贤妻良母。他相夫教子，克尽妇道，自小学得一手好手艺。她有一样‘特异功能’，就是能用右手拿绣花针缝衣，却又能用左手持刀切菜，烧出色香味俱全的佳肴。左右手都能干活的特点，让我羡慕非常。

除了为孙子们缝衣裳外，母亲拿手的活儿就是使用不同颜色的布碎，拼凑缝纫成各种图案的‘百福被’，除了分给孩子们，也分送亲友。

她和父亲一样，喜欢种花。每当父亲培育幼苗时，母亲就会在旁为胡姬花‘洗澡’（将整盆花浸入盛着洗米水的盆内，提上放下），日日如是，年年如是，乐此不疲。妈妈识字不多，不懂看书报，因此除了缝纫和种花，闲暇时也会听潮乐、看潮剧打发时间！

父亲对孩子们的教育十分重视，经常说‘再穷也不能穷教育！’还告诫孩子们说，‘只要有一技傍身，就能走天涯了！’因此他让孩子接受高深教育，弥补自己没读几年书的缺憾，这是身为他的孩子的福分！

母亲晚年时，由于子女们远嫁和儿女们移居海外，寂寞之余，晚间便到附近的庙堂当义工，做些简单的工作。除此，她学会替幼儿打脉，施药义诊‘小儿惊风症’。十多年来，风雨不改，‘乡里人’都亲昵地称

呼她为‘先生嬷’呢！

诚然母亲十分聪明，做事处事都干净利落，从不拖泥带水。她个性倔强，即使有什么委屈，也只是悄悄落泪，少说心事！她默默地为父亲、为儿女奉献一生的岁月。

父亲以九十高龄离开我们！九十已属长寿，但以他那硬朗的身体，活上百岁并不出奇。真想不到，老人家不堪一跌。他两次失足，首次断了大腿骨，开刀治好。再一次伤及后脑，伤的很重，再也不能睁眼说话，沉睡两周就走了！那时我才明白什么叫锥心之痛。我们不能为他分担任何痛楚，内心却在忍受着痛苦的煎熬。看着他走了，真正体会到千呼万唤呼不归的伤痛。我想，他在天之灵，也一定不舍得我们这一群可爱的儿女们，虽然我们都到花甲之年。

始终觉得父亲像一棵大树，有它的庇护，我们才能生活无忧、才能生活的那么舒适！

生活的磨练，岁月的无情，夺走父亲一生的岁月，却造就了儿女的成长。为了我们，他牺牲了多少的欢乐，流逝了多少时间，却无怨无悔的沉溺在爱的长河中！

父亲一走，仿佛也带走了母亲的欢乐。她陪父亲一生一世，老伴走出她的生命，她自然承受不住，也走

不出丧夫之痛的阴影。

弟弟担心母亲会因此患上忧郁症，不止一次向妈妈说：‘妈！爸爸虽然走了，你还有我们……’！母亲只是笑着说：‘怎会一样！丈夫是丈夫，孩子是孩子！’

虽说母亲是我们兄弟姐妹的凝聚力，她在那儿，孩子就在那儿，弟妹们总是一次又一次的从海外飞回来探望，但还是没法找回她失去的欢笑。

往日她常说：‘你爸是我的世界，孩子是我的天下，拥有你们就拥有全天下！’她是那么容易满足。而今，她失去爸，已失去全世界！

直到那一天，是父亲走后四年的某一天，妈也走了。最至亲至亲的娘也走了，并永恒的离开我们。是她找到父亲了吗？还是父亲带她云游西天了？我期待夜里有梦，而她会入梦来告诉我。

细雨纷飞的三月，我与弟妹约定上山探望爸妈，不巧外子叔父去世而失约，除了无奈，深感遗憾，唯有期待明年，也相约在明年的清明吧！

不管岁月怎样流逝，都流不去那无法割舍的亲情与爱，将常伴我们，从现在至永远！而今，我想将那无尽岁月串成的思念遥寄给爸妈！

写给大人的童话

——《小王子》——

《小王子》是一部哲理童话，也是一部写给大人的童话，一部以孩子单纯心灵来提醒大人们不要迷失自己的书。故事在平淡的铺叙中展开，在富有诗意的语言中含有作者的一整套哲学思想。我在读这个故事时，觉得小王子这个柔情善感的生命是难能阿贵的，他正在寻找正在失去或是已经失去的天真和感动，用干净的心灵来冲洗我们那失去“初心”的心灵。作品以传统童话式的故事结构，浅显简单的语言，揭示

了一个个被喧嚣的生活表面所掩藏的深层的人生哲理。这个故事中蕴含了作者很多的哲理和智慧，涉及的层面很多，所以我只选择了其中的一个意义来做一个浅析，故事的开始写道了“我”在小时候，看到了一部故事书，其中有一幅精彩的插画，一条大蟒蛇吞食了一只大野兽，因而引起了“我”的想象，后再把它画出来，当图画完成拿给大人看后，大人们却说是一顶大帽子，信心受打击之下，六岁那年后便没有再画画了，“我”，不被认可的情况下，同时也说明了一点，就是大人们总是用世俗的眼光去批判事物的意义，这样就会失去了幻想力而看不见其中藏着的某种意义，这种意义，很可能就是我们所在意的、缺乏的

东西。

“我”听从大人們的劝告，学会了驾驶飞机。在一次行动中因飞机故障，而被逼降落在了无人烟的沙漠上，在没人没工具的情况下，“我”必须在有限的时间和食水用完之前，将飞机修理好。这时候，小王子出现了，并要求“我”为他画一只羊……故事就此展开。《小王子》中的孤独气氛，主要体现在自始至终小王子都是独自一人在星际间旅行，他所遇到的生命几乎都不能与他在心灵上产生共鸣，因而感到失望，不得不继续到其他星球去探寻。而且此时的小王子在精神上是空虚的，他还不知道生活的本质。最终来到地球，遇到狐狸，他才结束了心灵的旅行，找到了精神的归属。此





时，他明白了“爱是一种责任”，“人只能用心灵去看，本质的东西肉眼是看不见的。”

故事中沙漠作为小王子来到地球后的主要活动背景，起着重要作用。沙漠是世界上人迹罕至的地方，尚没有被现代文明所侵袭，是脱离尘世污染的人间净土的象征，没有欲望、没有冲突、没有矛盾，最适合人们进行思考。只有这个地方，才是心灵纯净的小王子最适合出现的地方，在沙漠中，适合谈论爱与责任，飞行员“我”才能忘却尘世中的欲望，去体会人的本质；也只有沙漠中，爱的真谛与生活的本质才能显得更纯粹。总之，无论在作者的心中，还是书中，沙漠都是一个纯净的思考空间，在这里人们摆脱各种欲望、诱惑，更容易发现生活的本质。我们要思考的问题就是：当我们在功利这条路上走得越远时，正是我们离开真正的生活越远之际，功利让我们忘掉了当初美好的东西，事实正是如此。记得以前的一位老师

在他的第一堂课时，就叫我们了解什么叫做“初心”，这是很重要的，当初你是为什么来这里呢？你从哪里来？要回到哪里去？当初你做这件事的最初目的是什么？许多人都在过程中渐渐忘记了自己，尤其是追求功名利禄时最甚。更有的是为了往上爬，不择手段，互相残杀，这是为了什么呢？

看了《小王子》真的让我有许多的感触。曾几何时，我的童年也是轻轻的溜走了，用小孩子的视角去看这个世界，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啊。我也试过用大人的角度去命令小孩子应该怎样，不该怎样，是谁规定大人的话就是对的呢？我们司空见惯的大人形象：假如你对大人说：‘我看见了一所美丽的粉红色砖墙的小房子，窗上爬着天竺葵，层顶上还有鸽子……’他们是想象不出这所房子是什么模样儿的。然而，要是对他们

说：‘我看到一所值好几十万零吉的房子。’他们就会高呼：‘那多好看啊！’”大人们就是变成了这样的功利、虚荣、盲目、荒唐，既无想象又无浪漫的感情。这正是小王子所不能理解和忍受的，形象地揭示了童年原型的回归意味。童年，只有在离开了的时候才会向往。童年的纯真与烂漫只有在遭遇过经历过之后才能体会。正因为如此，童年成为了充满诗意的家园存留在人们的心底深处，世代相传，指引着人们回归的脚步。

从小王子结束游历的方式来看，我觉得小王子的形象是作者理想人格的表现。在这里我就有一个疑问了：这种人，真的是存在于我们的社会中吗？如果是，他是怎么生存的了？还是和故事中的小王子一样，肉体死去，回归到精神的世界呢？

2007/05/01



■郑智欣 初一孝

又是一个炎热的下午，我从书店里出来，手里撑着一把雨伞，沿着街道，踏着轻快的脚步回家去。

街道上的车辆，总是络绎不绝，来去匆匆，以至尘土飞扬，尘埃还来不及落定，一阵干燥的风又轻易地把它吹起。街道换上了新装，以前的黄泥路已不复见，柏油路取而代之。街道的钢骨森林，挡住了骄阳，行人虽没有林荫大道通行，至少有“物荫小路”可走。

商业大厦林立，反映了工商业的发达，同时将人类从蛮荒部落的乡里巴人变成新世纪的智慧人类。21世纪的人类总是与时间赛跑，行色匆匆，忙得无闲。衣着时髦的少年，引起了我的注意。他们戴着耳环，蓄长发，在街头游荡，无所事事。

街道旁有不少熟食摊子，摆卖了各种各样的食品，香味扑鼻，但是卫生情形却有待改善。我国是闻名遐迩的旅游胜地，因此在街道上可看见一辆辆的三轮车，载着外国游客到处去观光。

走大约十五分钟，我终于回到了温暖的家，繁忙的街道已走远了。

街头见闻



■洪欣仪 初一孝

家，

对我而言不仅是累了就想休息的地方，同时也是可以抒发情感的地方。快乐时，与它分享；悲伤时，倚在它肩膀上哭泣。

说到家，也是时候谈谈我的家人了，家里共有五个成员，包括我的父

母、哥哥、姐姐和我。

父母对我而言，就像是一棵树的树根，而我就像是那棵树。没有了“树根”，就不会有我。在商场上打拼后回来的爸爸虽然很辛苦，但总是用微笑来掩饰这一切；而忙了一整天家务的妈妈在我们兄妹从学校回家后还要“服侍”我们。

至于姐姐和哥哥嘛，姐姐现在在外国深造，只能通过长途电话和她聊天。姐姐像个月亮，虽然身在远处，但还是那么的“大”和“美丽”，感觉就像在身旁；哥哥在大学有很多功课，但若我有问题请教他，他也会很乐意地帮忙。

家，对很多人而言只是个普通的名词，但他们是否想过，没了这个“名词”，生活会是怎样？如果是我，没了家人的支持与关怀，就会像是一艘在大海中央失去了方向的小船。

我的家

■胡昀孜 初一孝

假如我是一只海鸥

假如我是一只海鸥，
我将展翅飞翔，
带着坚定的眼神，
不论经过多少挫折，
也要达到目标。

飞在蔚蓝的天空中，
飞过平静的大海上，
飞遍天涯海角，
用力地挥着翅膀，
搜寻世上所有海鸟。

看那海边嬉水的人们，
看那海边野餐的旅客，
也没想过要停歇片刻，
只顾继续飞翔，
找寻想要的理想。

尽管天空中再大的雷电，
尽管大海中再凶的巨浪，
在寒骨凛冽的暴风雨，
我将展翼穿梭其中，
狂风巨浪也不能阻挡我的前进。

我，这坚强的海鸥，
有如英勇的战士，
与大自然战斗，

不怕任何困难，
不怕任何障碍，
追求着成功的胜利。

终于，
风暴停了，
巨浪没了，
大海静了，
我也累了。

收起了疲累的双翼，
停在一棵大树上，
享受大自然的宁静，
唱起了生命的战歌！

■黄咏诗 初一孝



你曾羡慕过睡美人的美貌？
羡慕过她的幸运？
羡慕过她与王子的幸福？
别！别！

睡美人的名字叫什么？
玫瑰啊，玫瑰！
艳丽却带刺的玫瑰。
王子的手一定伤痕累累，
可是，
爱情是盲目的。

读过真正的《灰姑娘》吗？
它并没有你想象的好。
一个后母，二个姐姐，
为了物质，宁愿去掉后脚跟，
穿上玻璃鞋。

最后他们的眼睛被小鸟啄去，
真相这样被血淋淋地揭开。
他们只是执迷不悟的可怜人。

童话！童话！
伴我们度过多少个童真岁月。
但在这欢笑背后，
有谁知道，
童话是梦幻与残酷的混合体，
由死神执笔。
有谁知道，
它是甜蜜的毒药，
带逃避现实的人，
走向真正的恶梦。

刘嘉敏 初二孝

乡村的早晨



黄贾喻 初二忠

远离死刑

是谁？
踏着不稳的脚步，
逐渐走向了你。
“它”即将出现了！

跑吧！
为了你那天赐的命运，
你是该为国家付出的后浪。

逃吧！
远离那股致命的威胁，
别掉入死神为你设的陷阱。

看哪！
那诱惑你的恶魔在招手。

孩子呀！
请不要理会毒品的邀请！

一阵洪亮的鸡啼声，划破了静谧的夜晚，同时也唤醒了沉睡的村落。晨曦微露，日出东山，只见天穹渐渐地变成了暗红色，在转变为玫瑰红、橙红色……旭日冉冉升起，穿过薄薄的云雾，最后冲破云层，放出万道金光。

天微亮，我走在村里漫步，享受着春风的亲吻。我喜爱乡村，它是朴素无华且绿意盎然的，居住于城市的我鲜少机会与乡村接触。比起城市中熙熙攘攘的车龙，市器声及污浊的空气，我更喜爱乡村民风淳朴的生活了。冷风迎面吹来，我放下了沉重的课业压力，闭上双眼且深深的吸了一口气，不禁感到精神抖擞、心旷神怡。

不知不觉地，我走到了直通橡胶园和油棕园的小径。迎面而来的是一位肩上挑着两桶胶汁的伯伯。他看见了我，对我会心地笑了。我也上前去帮他一把。乡村的人民是单纯的、是与世无争的，更是知足恬淡的。

温煦的日光逐渐把晨雾驱散了。村民们都开始劳作了。我也该是时候回家帮叔叔摆摊子了。时间总是停不下脚步，即使将世上所有的时钟都暂停，也无法挽留不断流逝的时间。

再见了，乡村的早晨……

心语



那天，我回到了故乡。那令人满怀思念的家乡仍然散发着一股朴实无华，真诚的味道。尤其是那间空置已久的木屋外的小溪，仍旧悠悠哉哉地往东边流去，远离尘嚣，正为我的归来而高歌欢唱吧！

猛然地，我看见了它——一个像球般大小的石头。它那毫不起眼的外表，布满着许多凹陷的孔，静静地躺在溪边。奶奶说，这块石头是极富价值的。它见证过奶奶的成长，见证过万物的一切演变，是个历史的记载者，虽然它的确很丑陋。

我坐在这看似平凡的石头上，看见不远处的溪流正发出粼粼波光，碧澄的溪水似乎带我蹰行于过去的列车间。纵使当时那脆弱的小木屋连微风也能被刮倒，可它是我觉得最温馨的地方。奶奶常在那陈旧的灶头前做出许多美味可口的食品。当时我的心是温暖的，回想起来现在也感到窝心。空闲时，就躺在这块石头上，仔细地听奶奶为我所说的故事，然后再为我哼唱的催眠曲下，幸福地入睡。

这一切一直在我脑海中盘旋，久久不散，宛若是昨天发生的事。然而，当我向往着明天时，昨天已愈来愈遥远。把头仰起，闭上双眼，我深深地吸了口气。啊，多么浓郁的乡土味！我还听见了风与树林舞蹈的声音，鸟儿与小动物的谈笑声……这一切是多么地美好！

当我睁开双眸，竟瞥见奶奶正慈祥地对着我笑。啊，那不是令我牵肠挂肚的人吗？我欣喜若狂，正要摊开双手去搂紧她时，她却渐渐渐远，最后那充满慈爱的笑容就这样消失了，消失于这昏黄的苍穹中，像那天一样。是谁把她带走？是天使？

她曾经说过自己的生命好比这块石头般，不会轻易地屈服于风雨的威迫，亦不会容易垮下。但，人去了，石头还在。冰冷的溪水通过石子渗透到我的双脚底下。冷冰冰的感觉，使我的心情更加低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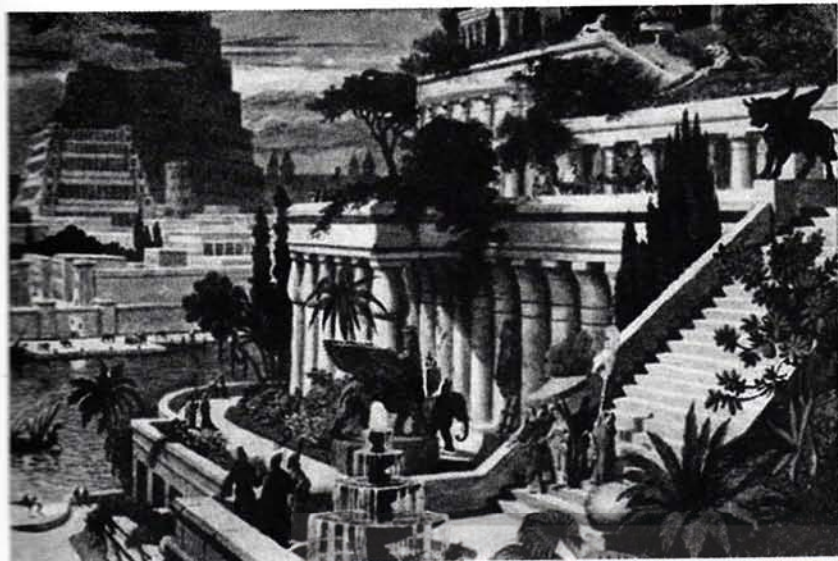
这一块石头，现在兀自孤寂地徜徉在小溪旁。我站起来，意图把它搬起来——我要让奶奶口里经常提着的它搬回家里去，日日夜夜陪伴着我，反正家里铺辟了个花园，拿它来作装饰，应该蛮不错的。当我把它稍稍抬起时，一滴滴的冷水划过石头表面，不断地往下滴。哭？

它在哭泣吗？不应该，它应该感到高兴才对，因为我救了它。“咦，它会寂寞吗？”我霎那间觉悟了。有太阳，花草等大自然的陪伴，可以听见河的摇篮曲，晚上也可以听星星们诉说每个不同的故事，它会寂寞吗？不，寂寞的是我，因此我急切地盼望可以回到从前，回到没有忧愁的过去，回到我最爱的人身边。

一块石头，能填补得了我内心的空虚吗？我觉悟了，于是把它轻轻地放回原处，它竟兴奋得抖动了一下。尽管不久之后，这里所有的房屋即将拆除，美丽的风景将毁于人们那双凶残的手，小溪也会变得混浊不堪，但就让它留在这里，让它去见证一段新的发展吧！它和我一样，都知道历史，始终是短暂的，唯有记忆是永恒的。

我带着已经释怀的心情离开了，或许我不该太执著于过去，因过去始终是不能触及的。从此刻开始，我要成为一只风筝，带着美好的回忆，迈向明天，奔向未来！我看见，光明之门已为我打开了……

胡芷欣 初二



巴比伦空中花园

狂想曲

她的指尖在钢琴上跳跃着。静谧的夜里，她弹奏着一首既熟悉却不知名的曲子……

女孩托着红鼓鼓的腮帮子，嘟着嘴，独自坐在草地上。望着天上数不尽的星星……“星星啊星星。”女孩问道“冥王星上的冰吃起来是什么味道的呢？”

真是个问题。

“连你都不想理我……”女孩抿着嘴，今天早晨的事又涌现在她心头。“傻瓜，你太天真啦~”“对啊，你的想象力怎么那么丰富呀？”女孩的朋友边嘻笑打闹边嘲讽着她。

“幽浮可能是时光机呢！而里面坐着的不是外星人，是未来人！”“哇哈哈……”嘲笑、讥笑、大笑、冷笑、哈哈笑……“难道……幽浮就不能是时光机吗？而未来人不把时光机的制造方法告诉现代人是怕他们变得慵懒、不动脑袋啊……而他们一次一次的出现，是为了提示人们啊！”

语毕，又是一阵笑声。

女孩其实有很多奇怪的想法，却不敢提出来，怕遭他人嘲笑。“美国的百慕达三角洲也许是通往另一空间的入口，甚至还可能是时光机，要不然为什么几十年前在那儿失踪的军人，在几十年后在同一地点寻回；而且并未有衰老迹象，可是却全成了疯子？铁达尼号的船长先生在油轮沉没的六十多年后在附近的海域中寻回，丝毫没有衰老

迹象，精神全都正常的他一口咬定他只在海中漂流了两天！是进入了时间扭曲的空间吗？”

“古巴比伦空中花园可能还存在着，甚至可能是未来人的秘密基地呢！只是他们用了障眼法或是什么隐性斗篷之类的东西，让我们看不见罢了。埃及法老王或许是未来人呢！他指导古埃及人制造金字塔，而其所谓的陵墓亦可能是未来人秘密基地……”女孩说着，她望见空中花园上可爱的人们向她招着手，而百慕达三角洲起了一阵漩涡、金字塔大门为她盛开，隐约中还有人说着火星语……

“唉，你，算了，放弃吧！”真是一语惊醒梦中人，她终于知道自己弹奏的歌。

那只是一首自娱娱人的——狂想曲。

往事

只能回味



在这漆黑的夜里，看不

见那皎洁的明月。也许明月的缺席，那群经常守护在明月周围的星星也失望地离去了。在那安静的街道上，只有街灯孤单地照耀着道路，偶尔会有几辆车子经过，而且还夹着长长的叹气声。或许它也是在为这寂寞的夜晚感到悲哀吧！那黑暗的小巷，更是令人感到毛骨悚然和恐惧，悲剧往往都在这里发生。

在这寂寞且孤单的夜里，感触特别多，思念你的心也从来没有停止过。依稀记得，最后一次见你是农历新年期间。两个星期前，我从吉隆坡回到那个老地方找你，可是你却不告而别地离开了。我不敢相信，因为这是你的家，一间你永远都不会离开的家，一个你永远都不会离开的地方。在我小时

候，你总是骑着摩托车，带我到海边兜风。你总是担心我会挨饿，也知道我是个馋嘴猫，所以你总是带着我到处品尝美食。可是随着年龄的增长，我与你的距离也渐渐地延长了，感情也变淡了。但是，每当我又再次回到这“老地方”时，你总会是那个第一个到码头迎接我的人。

现在我就站在你家的不远处。沉重的脚步使我的双脚停留在原地。我企图想逃避事实，我真的不能接受你已经离开了的事实。大家都在为你的离别而哭泣，为你的不告而别而感到心痛。望着那间熟悉的家，那间你和我一起生活的家，强忍已久的泪水，终于投降了，从眼眶里流了出来。

眼泪陪伴着我继续前进。

突然，我看见了你了，可是你却并没有看见我。你是那么安详地躺在那里。任凭我怎么呼唤，再怎么伤心地哭泣，都无法把你唤醒。你真的离开了人间，到西方极乐去了吗？为什么你就这么狠心地走了，难道你不眷恋，这里的一切吗？而这一切的疑问，却永远无法得到明确的答案。

舅舅，祝您在天国里可以找到幸福与快乐。多么希望这一切都只是一场恶梦！可是，我知道你不可能再复活，所以我只能抱着疼痛及极度悲伤的心，为您献上深深的祝福。如今，往事只能回味，而你却只能化作一段永远不被遗忘的旋律，永远地在我的脑海里反复播放。

■ 叶彦佑 初三勤

怀念

夜已深，皎洁月亮高挂在广阔的夜空，柔柔地撒下银白色的光辉，像是在为那夜归人尽一分绵力。繁星点点，正在诡谲地眨着秋水似的眼睛。月亮的光芒移照进我的窗户，照着坐在窗边赏月的我。此刻，凛烈的夜风迎面扑来。耳际传来的是海浪谱成的交响曲，草丛间的虫鸣也奏起了音乐，陪伴着孤独的我。

黑夜的海边……斑驳的树影下有着我们野餐的影子，那时我们脸上都绽放着快乐的笑容，满怀喜悦的心情，但那只是幻影而已。乌云将月亮的光芒遮盖了，树影下的幻影也随之消失。雨，是苍穹底下的泪，是眼底下的雨。下起雨了…窗外的细雨就好像在怜悯着我失去的悲痛，为我的悲痛而落下了眼泪。滴答滴答的雨，在我心灵里的湖面泛起涟漪，从我深邃的心坎里唤出我们一家人在巴士站避雨的情景，虽然全身都湿透了，但始终还是有一种说不出的温暖，温暖着我的心房。一滴雨滴到我颊上，混着我的泪水，悄悄地滑过我的脸颊落到地上。我恨这滴雨水，为什么要把我从幻影中唤醒，却又矛盾地感谢这滴雨水唤醒我沉睡的理智，安抚了我紊乱的思绪。

过去了…一切都过去了……闭上眼睛时，与家人快乐的日子又浮现在我的脑海里。我逃避，我抛弃过往的回忆，却又一直渴望着它的出现。在岁月的废墟之中，我强求，我渴望拥有昔日快乐温馨的时光。就算我张开只剩一边的翅膀，追求昔日美好的时光，寻找唯一的梦想，也无法抵达真实的所在……

曾经我也想过这是我人生中遗失的美好，可是真实的残酷使我不得不面对现实，唯有把以往的回忆都深锁在岁月的隧道里，独自怀念守候着它的归来……



——高一文爱

王洁怡诗两首

《想》

脚一踮，
手松开，
掌心的纸飞机乘着风飞走了，
如同载着我的梦想般。
时而停留在梦幻国度，
时而飞翔在白云间……
虽一路飞来不易，
但仍载着我宝贵的赤子之心。

2.《诗？思？》

不知不觉，
已经到了花开花落的季节。
我在花海中，
邂逅在白花丛中的你。
那白如雪的肌肤，以及黑如子夜的瞳子，
从未在我的诗句里缺席！
啊，
风儿拂过，
漫天白花瓣纷飞。
我的思绪，
更随之飘扬
在白花与花香之间，
我已分辨不清，
那是
“诗”？还是“思”……？

雾的遐想

又是一个雾重的清晨。我踏出家

门，独自行走于乡间的小径上。白纱般的雾轻吻着我脸颊、头发，夹带着清爽与润泽，渗透入我的每一寸肌肤，钻入我怀里，如心胸中流淌过的一缕清泉。

大雾模糊了通往前方的路，我站在雾中，仿佛置身于朦胧的梦幻王国中，每往前进一步，眼前的景象就很有层次地透过雾隐约呈现出来。转身往后面看，一片迷蒙，我像是踏着空气一路前行。那乡间的树林，隐匿了原来粗犷的身躯，只以虚晃的树林，倘佯在雾气之中，享受着雾的恩泽。再低视小径旁嫩绿的木林，乍看之下，犹如蒙着一层乳白的外衣，地上弥漫的雾也像是由地底冒出来的仙气，萦绕在小径上，也几乎把我的双脚给淹没了。

轻撩着蒙蒙的雾气，踏着被雾气浸润的小径，浏览着四周的一切，我突然发现，那些本来极其平凡的东西，却都蓦然有了一种不同寻常的魅力。其至路旁草丛中那块光滑的鹅卵石，此时一见，都有一种奇妙的感觉。静立之间，所有平日司空见惯的一草、一木、一石，在眼底都涂上了一层新的印象，变得格外圣洁了。

于是我想，正是朦胧才使人感到了平凡中的美，不然为什么那些晴朗的日子里，都

不会有这般感觉呢？朦胧隐去丑陋而留下了美好。正如我们流逝的岁月。当我们活在今天时，往往不觉得怎么美好。而一旦过了今天，一切都成了回忆，迷迷蒙蒙中，我们就会觉得往日的记忆片段在回溯中更平添一层美感。当一切已成往事，在蓦然回首的刹那间，连细微平常的事物都具有点缀角色，在细细咀嚼回忆中，我们有了更深一层的理解，更进一步的体会，也当然有了更加美好的享受。

这朦胧的美景，也正如我们日日憧憬的将来。因为将来永远是今天的彼岸，它遥远、模糊、难以预料，才使我们产生翩翩的幻想。于是，我们把自己的理想系在幻想的红帆上，那红帆漂得好远、好远，把我们带入了幸福的幻想国度，在摇篮里时时编着彩色的梦想。

我忽有所悟：过去是模糊的；将来是朦胧的，而我们立在模糊与朦胧之中，却须提醒自己是活在现实世界当中，必须迎接现实世界的挑战和突变，导致我们的今天往往都充满着绷紧的气息。所以，每当你在今天活得累的时候，不妨回忆你的过去，或幻想你的将来，你会看见许多美好和希望，在朦胧中遨游……

陆嘉雯 高一理忠



金乌西坠，路上行人匆匆赶路，踏上归途，突闻一阵啁啾，抬头一望，原来是一群鸟儿掠过树梢，回到它们的窝巢去了。草场上，在嬉闹着的小孩渐渐回家去了。想着、看着，不知不觉，夜神已降临大地。把大地的一切景物笼

罩得一片暗淡，只有淡淡的星光月影，斜照大地的万物。

夜，就如温柔的姑娘，静悄悄地到来，不带点声息，不让人感知。片刻间，刚才热闹的景象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了。我总觉得夜是美丽迷人，宁静而平静。我喜欢静谧的时刻。夜，就如一层黑纱布柔软地伏在宁静的大地。黑夜笼罩了整个大地。夜，是那么的静，是那么的令人陶醉其中，我爱宁静的夜。

我仰起头望着天空，在天的一隅，悬挂着皎洁迷人的月亮。它以温柔的笑容，环视大地。无数的星斗，在天边熠熠发亮，闪烁的光，就如萤火虫，点缀了这迷人的夜，为美丽的夜再添上一份色彩。虫儿、蟋蟀和蝉合奏一首首美妙动听的曲子，天籁音乐真奥妙。一阵阵凉风微微吹来，带着野花香昧，迎面吹来令人心旷神怡。

每当黑夜来，我总爱把自己关在斗室里，把握着真正属于自己的时刻，不是看书，或做功课，只是倚窗而立，静静地沉思，夜深人静时，是写文章的最佳时刻，因为灵感特别多。除此之外，喝茶也是不错的提议。在宁静迷人的夜里，喝茶是最好不过了。在寂静的夜里，我们还可以去探讨宇宙的奥妙，去思索生命的真谛，去深思人生的意义。

万籁俱寂，也有无数的学子正在挑灯苦读，埋首追求知识，以读出一个春天来。四周一片寂静。大地万物都似乎在此刻停止了一切活动，此时，我仿佛拥有了整个夜，沉睡在夜的怀抱里。



冯素媚 高三文忠

个人都有选择自己生活方式的权力。而我们唯一能做的就是去宽容、尊重以及接受

他们的不一样。景行录有句话说道：“片刻不能忍，烦恼日月增。”我们何必为了那些我们不喜欢的小事而斤斤计较呢？我们应该忍一忍，宽容他们，也许你会发现不一样的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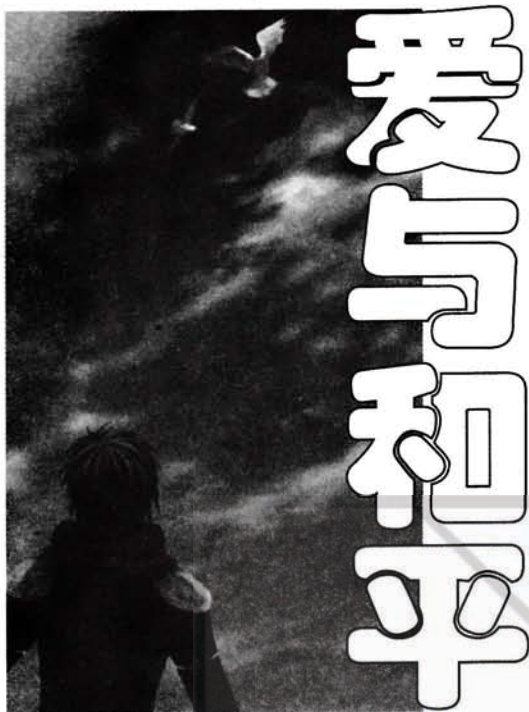
宽容能使人变得和蔼，使我们更容易地简化生活中种种的复杂，学会宽容，是做人的需求，因为我们经常会遇到许多不合理的事，我们应以平常心对待，不能过分计较，这也是让我们学习宽容的一大好机会。没有人是十全十美的，而世间也没有绝对的好坏。俗语说：“人非圣贤，孰能无过。”因此，当别人犯下错误，我们应该以“得饶人处且饶人”的心态去宽恕他，宽容他的过失。这样的宽容并不代表他所犯下的不是错，只是一个人心胸与品行的表现。这宽阔的心胸使两者之间少了份怨恨、

文转第28版

学会宽容

在我们人生当中，一直都在学习着一种很重要却无形的处事之道。那就是宽容。宽容是一种修养。一种美德。怀着这种“能容所有难事”的胸怀去为人处事，所有的矛盾与问题自然就会迎刃而解。

人与人之间的相处，有时难免会发生些碰撞。为了这些芝麻绿豆的小事大吵大闹，实在没意义，甚至是一种伤害。大家在一起的时候总会有冲突，而最难调和的就是思想上以及文化上的差异。但这都是因为大家成长环境不同，差异是不可避免的。可能有的时候会有些我们看不顺眼的人或事物，可是这都是他们的生活方式，我们大可以不管，不计较。毕竟我们的社会已经进入了多元化，生活方式也多姿多彩，只要不影响到他人、不危害社会，每



战火，在那不远处，还未停熄。军民，在那不远处，奄奄一息。火，在燃烧着；心，却是冰冷的。

战火中生存的人，祈求和平。然而，“和平”却离开他们很遥远。人，是自私的，为了利益，不惜牺牲人命，换取自己的欲望。或许，是这个世界缺乏爱吧！让人性危弱，做出人神共愤的兽！

战火中生存的人，不祈求什么，只希望第二天醒来，还能够睁开眼睛，看着这灰暗的世界愚昧的祈求，明天会更好。他们无论有多艰辛，仍努力地活着，因为他们坚信，世界还有爱。

文接第27版

纠纷。宽容他人者放下了压力，而被宽容者得到了重新开始的机会与多了份感激。

历史上有段这样的故事：清代宰相张英和叶侍郎毗邻而后。叶家院墙占了张家三尺地面，张老夫人对此修书送往京城张英处。张英以诗回复老夫人：“千里家书只为墙，再让三尺又何妨。万里长城今犹在，不见当年秦始皇。”张老夫人接信后立即令家丁将院墙让出三尺。叶家甚感惭愧，也将院墙后退三尺。这故事表达了学会宽容，关键在于剔除心中的私欲与杂念。同时，也说明了当你宽容别人时，别人也会被你感染。宽容能使我们的生活变得轻

这不禁让人质疑，世界真的还有爱吗？当然，这个世界还是有“爱”的。战火中的人，爱自己，要让自己脆弱的生命，坚持下去；开战的人，也爱自己，因为要得到世界上最好的事物，来满足自己的贪念。但，为什么我们都只爱自己，而不去爱他人呢？

爱，能让世界变得美丽。然而，大家都吝啬付出爱，却渴望得到爱。这就是人性——自私。

战火中生存的人，在爱自己之余，若也能爱别人，那该有多好？把自己千辛万苦得到的食物，一些给其他也渴望得到食物的人，那么，数以千条生命就得以延续下去，因为爱。

开战的人，除了爱自己，若也能爱他人，那该有多好？在得到利益时，也能顾及他人的感受，不随意剥夺别人的利益和生存的权力，让生命继续，也让爱蔓延。

爱，能让世界出现奇迹。只要大家付出一点爱，也接受别人的爱，世界就会更灿烂。爱，能让“世界和平”，一个人不可能达成的梦，慢慢实现。因为爱，所以世界变得和平，美丽。

爱，让我们重新看到战火中的孩子微笑，让我们看到冷漠的心暖化。爱的力量，不容忽视。哪怕只是一份爱，也能让人们得到和平，让世界更加美丽。

倘若能获得和平，大概就是人类一生中最大的满足感吧！因为和平，能让世界每个角落都洋溢着幸福的味道。也因为和平，生命变得更有意义。愿人类能领悟人与人之间的相处之道、懂得自爱、懂得接受爱，也懂得付出爱。但愿爱与和平长存，永垂不朽。

松、快乐，不要过于计较。这样才能拥有一颗明亮的心与更广阔的心胸去面对以及容纳更多的事情。所以你最该忘记你曾帮助过的人，最该原谅曾经伤害过你的人。他们将会记得你是个宽容大量的人。

作为一个现代人，我们应该多多理解以及尊重他人。不斤斤计较，做个有美德、有修养的人。俗语说：“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宽容是人类心灵里重要的元素。有了广阔的胸怀和宽容一切的心灵，生活自然而然地过得更轻松、更愉快。

推己及人



人生活在这个世界上，待人处事时必须将心比心，设身处地替别人着想，就像孔子说的“己所不欲，勿施于人”。自己不喜欢的东西或事情，不要加诸别人身上。

有那么的一个故事：春秋时代，有年冬天，齐国下了一场三天三夜都未停过的雪。齐景公披着皮袍对晏子说：“下了三天雪，一点都不冷，倒是春暖的时候啦！”晏子看景公披袍裹得紧紧的，又在室内就问：“真的不冷吗？”景公点头。晏子知道景公没听懂他的意思，直爽的说：“我听闻古之贤君自己吃饱要去想还有人饿着；自己穿暖了还有人冻着；自己安逸了还有人累着。你怎么都不去想想别人啊！”慈悲为怀的人，总是会设身处地去体会别人的切身感受。

现在的社会，人们都已经不爱去思考别人的困境了。比如说，齐景公的态度在现今的社会，已经是我们习以为常的情况了。例如我们会随地乱丢垃圾，然后用顺理成章的藉口说服自己：如果没有这些垃圾，清道夫还能生存吗？现在的人类都不喜欢站在别人的立场思考

别人的痛苦。如果我们可以保持环境的清洁，那么清道夫的工作就不用那么辛苦了。

在同一个环境，有人会一天到晚怨天尤人，总认为自己怀才不遇，看到别人比自己好，会恶意批评，似除了自己以外没有任何事物是称心的；但却仍有人能满足周围的环境，从不抱怨，总觉得每个人都对自己很好，看到别人比自己杰出时会发自内心地钦佩，生活过得很快乐。其实这两种人的差别是在于能否抱持乐观的人生观。

人生的价值观不在于其地位的高低、财富的多少，而是在于精神上是否满足。人必须关心别人，信赖别人，多发现别人的优点，让生活充满希望与活力。培养乐观的人生观并非容易的事情，必须从自我修养做起，凡事站在别人的角度及朝好的方向去思维，以推己及人的精神观察事物，那么就不会总觉得自己遭到冷漠，不受重视了。

林鸿达 高三文忠

照亮别人， 照亮自己



有一则小故事，给了我很大的启示。故事内容说有一位盲人在夜晚走路时，手里总是提着一个明亮的灯笼，别人看了很好奇，便问他：“你自己看不见，为什么还要提灯笼走路？”那盲人满心欢喜地说：“这个道理很简单，我提灯笼其实不是为自己照路，而是让别人容易看到我，不会撞到我，这样就可保护自己的安全，也等于帮助自己。”

孟子曾说：“爱人者，人恒爱之；敬人者，人恒敬之。”这个世界是公平的，你要别人爱你，你首先必须爱别人。就像做事情那样，与有耕耘才有收获的道理是一样的，但现代的人类却不了解这个道理，他们只想被爱，而不想施爱。这情况就像个天秤一样，若只有一方施爱，便会不平衡了。近年来，离家出走的案件已越来越普遍，他们都觉得父母不爱他们，而要出去寻找爱，但他们从不曾问过自己：“我有爱过我的父母吗？”他们不曾爱过他们的父母，至少大部分的人都是那样。他们只会埋怨父母，从不曾心怀感激，试问若他们的父母不爱他们，又怎会抚养他们呢？

反观他们本身却从不曾为父母做过什么，还要

求更多。只要父母关心孩子，而孩子们又懂得感激父母，那么就能缔造幸福的家庭。

所谓“善有善报，恶有恶报”。有些人知道世界上没有免费的午餐，要得到就必须努力。但是，有些人却使用不正当的手段达到目的，可是这样真的能得到好处吗？打个比方，有一名胸怀大志的员工，如果他不断用不正确的手段往上爬，他每天都必须绞尽脑汁想办法陷害人，整天必须担惊受怕，怕被人发现他的罪行，就算得到了他要的东西，他还能活得快乐吗？反之，假若他是一位努力耕耘，待人诚恳的人，一定会受到人们的爱戴，也受上司的认同。

总的来说，我们应该学蜡烛那样，照亮别人，也照亮自己。正所谓“我为人人，人人为我”。只要你为别人着想，别人也会为你着想。愚笨的人只会自私自利，增加自己的仇家，在有困难时就会给人落井下石；聪明的人却会热心助人，增加自己的朋友，在有困难时别人就会伸出援手。你要做愚笨的人还是聪明的人呢？

学会宽容

你 曾否宽容过别人的过失？试试扣心

一问，能毫不犹豫回答“有”的人又有多少呢？宽容是一种美德，值得大家学习，并将它溶入日常生活中。然而，在科技疯狂进步的同时，这种美德却渐渐被被人遗忘，取而代之的竟是“各人自扫门前雪”的冷淡态度。这种态度固然不对，不过，与其再次空抱怨，为什么不主动学习宽容呢？

“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有时候稍微宽容别人对自己是百利而无一弊的。清代宰相张英因劝母亲让三尺地给他的邻居——叶侍郎，反而使叶侍郎羞愧的反退三尺地。因为张英的忍让，大家既没有损失利益，又能和睦共处。科学家爱因斯坦不在乎别人对他衣着的批评，反而更致力科学研究。他宽容的对待别人的武力，使他获得很大的成就。若我们凡事都斤斤计较，不只一无所得，也使自己生活得辛苦。

有人曾说过：“报复容易，但宽容别人却很艰辛。”恨一个人比原谅一个人来得容易。现今社会里，情杀案的发生往往是因为摆脱不了执著的情怀，从而对变心者萌生杀意，那是因为他们没有宽容的心。赵国的蔺相如原谅了多次出口污辱他的廉颇将军，并结为朋友，使得强秦不敢攻赵。其实，只要放下仇恨，向着未来踏前，生活自然会充满色彩与欢乐。

世界大战的爆发、社会的动荡和人类的争执多与宽容休戚相关。没有了宽容，大家每天争个你死我活，谁也不愿低头示弱；没有了宽容，工作停滞不前，没人愿意作出协调；没有了宽容，战争连绵，生活在水深火热中。我国与印尼争相夺取一个石油岛，大家互不让步，甚至出动了军事力量，使大家陷入僵局中，这又何苦呢？

我们都知道“人非圣贤，孰能无过”，既然能宽容自己的过失，为什么又不能为别人设身着想，原谅别人无心知错呢？又何必为别人自讨苦吃？希腊有句名言：“忍一时之气，免百日之忧。一切烦恼，皆从不忍生。”先站在别人的立场为别人着想，生活自会愉快。根据专家指出，宽容使心情轻松，随之寿命就得以延长增加。中国有一个村落，村民平均寿命接近一百，就是因为他们体谅及宽恕别人。

由于“小我”精神的存在，使到大家凡事以自己的利益为先，社会永无安宁之日。政治日益腐败，宽容这美德已少之又少。我们应该学习宽容，宽容别人，进而提升自己。若总是活在生气及计较当中，只会把自己推入绝路中，逼疯自己，为了自己、为了别人、为了世界好，一切都从宽容开始。

■王欣如 高三文忠

音乐给我带来

从小，看美国迪士尼卡通片《辛蒂瑞拉》



中，女主角美妙的歌声，以及那节奏紧凑的背景音乐都让我着迷不已。从此，我便与音乐结下不解之缘。

在我六岁的时候，母亲便让我学习弹奏钢琴，掌握乐理，让我接触这类的艺术、文化。我为自己的双手能奏出美妙的旋律而感到欢愉，因能自嘴巴里发出悦耳的噪音而觉得快乐，音乐带给了我许多欢乐。

小学六年级的时候，我开始接触流行音乐文化，让我的世界顿时大开，我开始爱上了歌唱，喜欢收听音乐电台，不断地搜寻好听的音乐。音乐为我带来了一个快乐的童年。

上了中学，进入合唱团，认识到另一个音乐世界，发现了歌唱的奇趣之外，对唱歌更加喜爱，对音乐的热情有增无减，每天一定要听到音乐声才安心，没有了音乐，我想我的人生应该逊色不少吧！

我学会分辨音乐的品质，可以分析一首歌的演绎方法，我的世界更明亮了，不再是以前那只会人云亦云的无知少女，至少已能分辨音乐的优劣。当听到一首绝佳作品时，自己会深深地被它吸引住，继而专注地倾听下去，然后与同道众人一同分享这一大发现，那种快乐真非笔墨能形容也！

当我伤心难过时，就会播放悲哀的歌曲，然后自己听着听着，泪水随着凄清的歌声不停地涌出来，接着大哭一场，把心里所有的不痛快通通发泄出来，待发泄完毕后，人也没事啦！先前心中的种种不愉快全都被抛到九霄云外去了！这就是我独特的解压方式。

无论在我高兴、快乐、忧伤还是愤怒的时候，都是音乐在陪着我度过那一段时间的。我想，要是有一天，我的耳朵聋了，或嘴巴哑了的话，我也许会崩溃，因为音乐已经带给了我太多的快乐了，我不能一天没有它！

■袁惠美 高三文忠

西方学者塞万提斯曾说过：

“名誉和美德是心的装饰，若没有它，那肉体虽然真美，也不应该认为美”。这句话说明了内在美的重要性，可是，现今的社会似乎已遗忘这句西方名言而常常以貌取人。

当然，社会上所公认的“貌”指的不只是天生的容貌，同时也包括穿戴在身上的服饰。外表光鲜亮丽的人总是

谈以貌取人

得到较好的待遇，外表寒酸者则反之。世界著名物理学家爱因斯坦也有过类似的经验。在爱因斯坦成名以后，比利时国王和王后邀请他去作客。国王按约定的时间派了司机去火车站接他，司机却因为找不到爱因斯坦便空手而回。可是半小时之后，爱因斯坦披著沾满尘土的破雨衣，脚穿一双旧皮鞋来了。原来是司机“只看衣冠不认人”，爱因斯坦只好自己步行而来。

这种情况不只发生在爱因斯坦身上，也会发生在你我的生活里。

美丽的外衣总能吸引别人停驻的目光。然而，这又是为什么呢？

这是因为美丽的外表总会让人联想起美好的事情。可是这只是短暂的，因为美犹如盛夏的水果，是容易腐烂而难以持久的。我国有许多公司聘请员工时都是采取面试的方式。在这种情况下，以貌取人的现象更是严重。其貌不扬的面试者的淘汰率总是特别高，就算他们才高八斗，却往往没有表现的机会。但，上天是公平的。就算那些外表亮丽而脑子却空无一物的人被录取了，那只是那家公司的损失。有才

相聚给我带来的欢乐

已经多久了，我们没有相聚。我们似乎没有尝尽笑声的温暖。也很久都不曾看看熟悉的脸孔了。

很喜欢相聚，不管是和家人，还是跟朋友。

每当新年前夕，我就会有难掩的兴奋想见见亲戚；朋友聚会前夕不是想该穿什么，而是思索朋友会穿什么。尤其是久违的亲人，因为距离往往会加深我们之间的思念。也因为久违，每次见面都能侃侃而谈，诉说自己的过去，现在和未来。我们也许不能参与别人的过去，也无法陪伴他走向未来，但至少能听听你我的故事，也算是一份喜悦啊！

我最喜欢看到大家碰面相聚的那一霎那的反应，大家都会哗然，纷纷说：“哇！你变了！”甚至，“啊！还是老样子嘛！”，就是这样互相揶揄一番，当然是开玩笑的成分居多。那种期待看看彼此是按捺不住的紧张情绪总令我莞尔。而在大家见面时给了对方大大的拥抱。别怀疑，拥抱可以连系心，从心至心地传递温暖和爱，更胜于千言万语。

爽朗的笑声是何等悦耳啊！很喜欢看他们三不五时爆出轰炸式的笑声，可以震耳欲聋，但偶尔也会传来笑声至几乎听不见的窃笑声。无论是莞尔，还是笑颜逐开，只要是嘴

唇的两角曲向上，那样的笑容，让人看了都不禁快乐起来了。至少，大家一拼绽开的笑脸，总比一个人躲在墙角苦笑来得更开心吧！

妈妈说，跟一班人出去相聚，难忘的不在地点，而是一起出去的人物。是啊！如果与一班陌生人共处，总会觉得孤单，五小时似乎是五天；倘若和心爱的人在一起叙旧，五小时就像五分钟。为什么？理由很简单，我们在叙旧时往往就会忘了自身的烦恼，大家全情投入与畅谈之中，忘了时间限制而疯狂地同欢共乐，快乐嘛，偶尔放肆自己一阵子又何妨？只要我不犯罪就好。

很喜欢相聚，尤其是大家一起细数过去，像回首童年般地天真，单纯。细说当年青涩的岁月，曾经一起风雨同舟，一起见证彼此的成长，逐步到一起畅谈未来的家庭梦想，梦想自己老年时子孙满堂。曾经一起在彼此回忆里烙的印，至今无法忘怀。人家说回忆是甜美的，回首而望时更是别有一番滋味，更何况是跟老友一起回味的时候？

相聚就像与亲爱的人分享快乐，胜过独自拥有，回首起来仍深深感动彼此心灵。虽说人要往前看，但有时候一起细说过去也未尝不是件坏事啊！

我喜欢相聚，你呢？

干的人在经过无数次的挫折后反而会变得更坚强。

正所谓，“佛要金装，人要衣装”，那就表示我们应该在适当的时候穿适当的衣服，衣服能为我们的第一印象加分。然而，社会上的人们似乎误解了这句话的意思。他们总以为身上的衣服能显示出一个人的内涵及社会地位。一名身穿名牌的人就被认为有能力，所以许多人都为了身上的名牌衣物而省吃俭用。到最后，他们得到的是什么呢？

倒不如把那些钱参加一些有益的讲座或购买书籍来充实自己。毕竟正如普洛丁的名言，“心灵如果不美，也就看不见美了！”

以貌取人是错误的观念。虽然这个观念，根深蒂固地烙印在很多人的脑海里，可是我们必须纠正这些人的想法。因为这个观念并不会为他们带来任何好处，反而会让们错失良机。因此我们做任何事情都不能只看表面，我们不但不能以貌取人，同时也不能以貌取物，须知许多失误往往是“金玉其外，败絮其中”啊！



爱与碍

曾经有一部科教片，

反映了狐狸有了自己的孩子时，能精心照顾和喂养，甚至不惜冒着生命的危险为了给小狐狸觅得充足的食物。但一旦小狐狸长大后，老狐狸却拼命追赶小狐狸把它们从自己身边赶走，毫不留恋。连动物都知道应适时地放手让孩子独立，然而人类却不明白这个浅易的道理。



子成为独立的人。当孩子们看到自己也能完成许多事情时，他们的自信心和责任感就会增强，并逐渐减少对父母的依赖性。父母可掌握孩子的能力发展，也就是各个年龄层的孩子可做什么事情；年龄越大，所承担的责任范围自然会逐渐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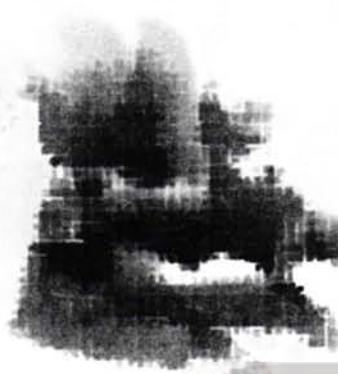
此外，父母应该正确看待孩子的要求，合理的要求就作出支持的反应。父母不可管制太严格，支配孩子所有大小事务。在解决孩子的依赖性问题时，父母的态度应坚决，让他们能从挫败中学习自己站起来。当孩子的自信心建立起来时，父母更要适时放手，让孩子自己作选择。

父母的爱是伟大的。天底下没有父母不关心及疼爱自己的孩子，但要适可而止，放手让他们去闯荡。若父母管得太多，孩子反觉得自己什么事都做不好，经不起考验，就干脆依赖父母。孩子们其实能自己找出路，有些事就让他们自己拿主意，毕竟进入社会要有独立思考能力。父母亲过度的宠爱反成了孩子们成长的障碍。爱要学会放手，只有父母放手，孩子才能独立行走。中国名人曾说过：“凡生养子女，固不可不爱惜，亦不可过于爱惜。爱惜太过，则爱之实，所以害之。”因此，爸爸、妈妈请放放手吧！

现今的孩子有如“受保护动物”一般，在父母丰满的羽翼下成长，造成孩子过度依赖的现象像流行病一样蔓延。孩子“长不大”的最根本原因是家长过分娇宠，让孩子“要风得风，要雨得雨”。父母除了在物质上满足孩子以外，连一切家务都包办了，这种过度溺爱的行为反损害了孩子自立能力和生存能力得不到锻炼，造成孩子离开父母迈向社会后，就会寸步难行，甚至被淘汰。

从前在一棵高大挺拔的大树下有棵小树。这棵小树在大树的保护下茁壮成长。但当小树长大了，少了大树的保护，它却无法再继续成长，就像孩子在父母的保护下，无忧无虑地尽情享受父母无微不至的爱，一旦他们离开父母，就难以自立。

成长是个循序渐进的过程，父母需矫正孩子的依赖心理，在适当的时候鼓励孩子，并对他们的改变做出肯定。父母也应该尝试做力所能及的事，以培养孩子的自理能力，从而使孩



老乞丐

“咔嚓！咔嚓！”

大厅内人潮汹涌，镁光灯一直闪个不停。大家的目光都投射在那西装笔挺、笑容可掬的富豪身上。

“谢谢先生如此支持我们的活动，捐了那么大笔的款项给我们，谢谢！”司仪大声地嘶喊，显得有点精疲力竭。

只见那富豪从容地走上台，把那巨型的模拟支票交到该活动负责人手中，然后两人拿着模拟支票，站立在台中任由镁光灯在他们身上掠过。整个过程只需三分钟。

“真是乐于助人富豪！”他想。

移交支票仪式结束了。曲终人散，整个大厅顿时变得冷冷清清。而他，他走到大厅的大门口准备离开。

走到外头，一个熟悉的身影映入他的眼帘。是他——那乐于助人的富豪。“他一定是在等他的司机吧！”他内心嘀咕着。

忽然，一个衣衫褴褛的老乞丐，正一拐一拐地走向那富豪。他看起来瘦骨如柴，好像饿了好几天。

“先生！”老乞丐有气无力地叫，这一叫，吓着了那正等车的富豪。

“什么事？吓死人了你！”

“我…我好几天…没东西下肚了，现在饿得很，请…请先生行行好，给…给我……一点钱去买东西吃……”

“走开啦！脏死了！我身上没钱，你快走开！”

“先生，帮…帮帮忙……”

“别烦我了！你快给我走，不然别怪我对你不客气！”

这时，一辆豪华名车停在富豪面前。他迅速地径自上车，留下可怜兮兮的老乞丐，蹲坐在路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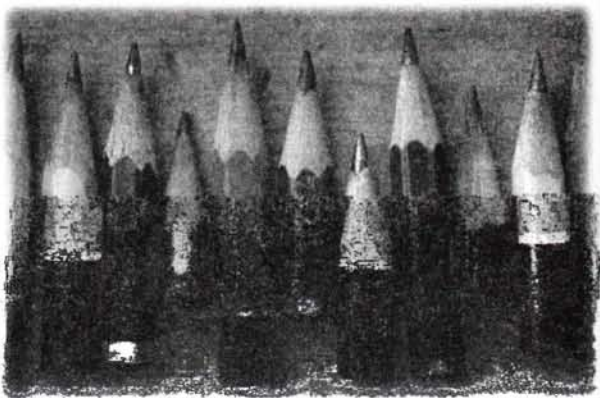
这一切，都看在他眼里。

他徐徐地走到那老乞丐面前，手从裤袋里掏出剩余的几块钱，给了老乞丐。

“谢谢！谢谢先生！”老乞丐用尽了他的力向他道谢。

他摇摇头地走了。

谈珍惜生命



首先我们来浅谈何谓生命。人，会成长、会衰老、会死去。动物亦如此，植物，会成长也会枯萎。人，动物与植物都是生命体，是具有生命力的。由此可知成长与死亡是生命必经之途。再来，一个生命的开始也标志着走向不知期的终点。这就是生命。

“为什么我要珍惜生命？”“生命有什么重要？”“我不想活了，不可以吗？你管我！”。这些或许是处于我们这年龄段的青少年的心声，甚至是口头禅吧！青少年心灵深处都潜伏着叛逆心理，总是表现出一种不可一世的对事态度。这种态度体现于他们对于生命的轻蔑，甚至是不当一回事。许多青少年为情自杀，自残，又或是成群结党飙车，闹事。这一切的一切都显现出他们的愚昧与无知——完全不了解生命的意义以至如此糟蹋自己的生命。这是可悲的。

想必同学们都有天天阅报的习惯吧。那么同学们都应该发现到报章上有许多关于自杀，谋杀，自杀式炸弹袭击等的新闻，对吧？以上所举的例子共同点是没有给予生命应有的尊重。这是非常重要的。一个尊重生命的人就不会自残，反之会珍惜生命。懂得尊重自己的生命之后就会尊重他人的生命，动物的生命，甚至是花草树木的生命。由于博爱的精神体现无余。想必大家都对萨达姆被吊死的事有所听闻吧。我认为这是不文明，不人道且不尊重生命的举动。生命的蜡烛应让它自然的燃烧殆尽，而不是把它吹熄。

珍惜生命的一种表现是在周遭的生物体有危险时尽自己所能去帮助他们脱险，哪怕只是打一通求救电话还是一个动作而已。然而往往

在这种生死关头却无人施以援手，从而导致一条生命就此逝去。庆幸的是社会上尚有许多热心的人士，我们都应该多向他们学习。

医院，一个充满关爱的地方，在那里珍惜生命的态度被完美的诠释着。每位医生，护士在与时间赛跑，尽最大的努力医治病人，哪怕希望就只那么一丁点。在这里我要与大家分享我个人的经历。去年，我因发高烧入院并昏迷了半天。当我醒来时我发现另外三张病床都是昏迷的病患，而隔床小我一岁的男生已昏迷了一个月。但是他们的亲人总是陪伴在侧，并不时呼叫他们，希望把他们唤醒。我看了深深感受到他们对于生命的执着，不放弃生命的精神。

这次的经历很大的程度上改变了我的思想。以前总认为自己懂得珍惜生命，把“我的命很重要的”挂在嘴边。现在觉得自己好无知，之前许多该做的事都没做到，所以，从那时开始，自己立志充实自己，朝目标出发。希望各位同学好好管理时间，懂得虚度光明的同时也在浪费生命的道理。

天生有残疾的人不放弃生命，并且努力自立更生；在危机四伏的大草原上弱小的动物一面逃避狮子的追逐，一面猎食；在热带森林中被高大树木的树冠挡住了阳光的植物不是长得更高，就是附着在大树上。这一切都是延续生命的努力。植物与动物尚且如此，那么贵为万物之灵的人类有什么理由不努力生活，不珍惜生命呢？请同学们深思。

■梁洁莹 高三理孝

肯定生命的价值

数年前和一位朋友叙旧，听他谈他的问题，这时才发现时下的年轻人还真多烦恼。

听他抱怨自从交了女朋友后，因感情反反覆覆，从此丧失了自信心，毕业后的出路，他与母亲的意见相左完全不知道如何抉择。更甚的是，他觉得自己内心有两个“我”，在心里常常交战，导致做人处事充满矛盾。

听了两个小时的诉苦后，察觉到其身旁有很多的事情缠绕着，使他的生命停顿了下来。对于未来，他不在乎：对于人生，他不懂得规划。也就是这样，年轻岁月中许多宝贵的光阴都被蹉跎了。

我听后随手拿起当天的日报，打开娱乐版让他读一读，整大篇幅都是港星梅艳芳逝世的新闻，顿时膛目不知所措。梅艳芳为我们上了宝贵的一课，让我们知道生命是有限的，同时也使我们知道如何在有限的生命中创造无限的价值。

媒体排山倒海的报导，对于一位艺人，可以让全世界的人在岁末完全浸于缅怀她的歌声，而不去倒数迎新年的到来，当然有其成就和过人之处。

从报章的回忆点滴中，我认为她是一名“把握生命，关怀生命”的人。她在舞台上呈献百变风格，对自己的要求完美，从不让观众失望。她对自己的遭遇不怨尤、不畏惧，把握此刻，为剩下的生命留下光辉，直到癌症末期病危的时刻，也一丝不苟，誓要把工作做到

最好。她对生命、事业的热爱，给了我们很多启示。现代社会很多人就是太懒散、人生志向太弱，稍微遇到一些挫折或诱惑，便觉得人生的进程受影响，人生的方向出现混淆。

一般人的生活中有许多矛盾、迷失、拖延和一事无成，怪上天对待自己的际遇或是怨天尤人，很多事情其实自己选择的。如果人人都能够“把握生命，关怀生命”，即使没有太好的先天条件，也能够短短几十载的生命的舞台上奏出壮丽的乐章。

年轻人要有一番成就，更应该要懂得肯定生命的价值，而不要老是疑惑：“我能够做什么？”每一个人的生命都是无限的价值，即使平民老百姓也能扭转乾坤，谓“小兵也能立大功”。此外，我们还要诚恳地评估自己、衡量自己，看看自己能够发挥多少潜能，能尽多少力量，毫无保留或顾忌。只要能够客观地评估自己，然后再尽情地发挥自己，才能够在属于自己的舞台上表演。

重要的是勇于面对现实，有的人就是花太多时间感慨世间种种，觉得任何领域都有缺陷、不好，因此只用自己的小聪明打转，思考着要如何避开最大的麻烦，获得最多利益。孰不知这类空想，最终会导致一个人一事无成，同样的，我们读《西游记》，唐三藏师父奉旨到西天取经，在途径中饱受欺凌，也要完成取经工作，最终立地成佛。

因此，用最大的积极和热情来对待自己的生命吧！在生命舞台上展现的刹那芳华，可以找到不朽的功业和永恒的人生。



■ 陈美怡 高三理孝

随手翻开报章，一宗宗有关打劫、

吸毒、群殴、奸杀、分尸等新闻便纷纷映入眼帘。这一切罪案已成了屡见不鲜的家常便饭。大家对着这些新闻摇头感叹道德教育的失败及社会的腐败，却忽略了这其实是人类对生命的轻视。

大部分的人类都重视自己的生命，但有些人却因此而藐视了他人的生命。他们多以自我为中心，重视个人利益，续而把别人的生命价值给看低了。譬如，有些人为了名利而不惜以他人作为跳板石，甚至于伤害他人也觉得是件理所当然的事。这也许是一个少见的例子，而更切身的例子就是报章上的劫杀案、谋杀案等，由于凶手不珍重的看待他人生命，而干下了这人神共愤的罪案。

另外，有些人所谓的珍惜生命，其实只是珍惜性命，害怕死亡，而没有真正活出生存的意义，吸毒、吃摇头丸、游荡等其实都是浪费生命的举动。这些举动非但毫无意义而且会为自己带来负面的影响。他们自我践踏了自己宝贵的生命却仍乐在其中。

这些个案当中最让人叹息的要数自杀了。这种人是最不爱惜生命的，可能他们有着许多烦恼与解不开的忧虑，但每件事物一定有解决的方法。如果他们坚强些，和家人朋友商量，努力撑到最后一分钟，也许事情就会有转机，困难就能迎刃而解。但，他们却放弃了自己的生命，选择了一了百了，以为就此可解决事情。殊不知，他们身边的亲朋好友却因此而痛不欲生，尤其是生他养他的父母。我们常常可在报章上看到有些因借高利贷而无钱偿还的人不负责任的轻生，而让其家人活在被大耳窿威迫恐吓的困境。他们不但不好

好珍惜生命，也让心爱的人生命受到了威胁。

据说，上帝创造万物，并选择在最后一天也就是第七天才创造人类，因为人类是万物中最最重要的一个角色，而人类的生命也是最宝贵及神圣的。但为何如今的人类却越来越不懂得爱惜生命了呢？生命不是比一切来得更重要吗？

有些人虽患了癌症但仍不放弃自己，努力活出每一天，让自己每一天有色彩。有意义的度过。但四肢健全的我们又怎样来对待生命呢？我们有真正活出自己的生命吗？有让它绽放出色彩吗？

人，只能活这么一次。有许许多多的人因意外、天灾、生病而不幸死亡，更可怜的是有些不幸的婴儿未看到这美丽的花花世界就胎死腹中或夭折。他们多么想在世上多活一天做自己想做的事，但却再也没有这个机会。

所以，我们应该乐观地面对人生，积极活出每一天。我们可做些有益身心的活动。多阅读、协助及关爱身边的人，以助人为快乐之本等有意义的事情。这不但能自我增值，也可让我们找到人生的意义，活到更充实快乐。

这世界上还有许多奇妙、有趣及神秘的东西等待我们去挖掘，我们也还有很多东西不曾尝试过与见识过，这一些的许许多多都是值得

我们去探讨的。我们的人生一点都不会虚度，只是看我们如何把它活得精彩。

这世界将会是很美好的。朋友，不要放弃自己，好好珍惜每一天，爱惜自己的生命吧！让我们生命的火源滚滚地燃烧，火红火热地活出生命的火焰！

活出生命的火焰



谈华文的重要性

无疑地我相信大家都知道，身为炎黄子孙的我们，华文就是我们的母语，是我们中华民族的根本。不但如此，其实华文也象征着我们中华民族的文化，它是中华文化从古迄今上下五千年历史的精髓，因此华文可说是我们华人生活中不可或缺的一部分，无论是在我们成长过程中或者是日常生活里皆扮演着极为重要的角色。

身为马来西亚的一份子，其实已是件非常幸福的事，因为在多年前我国曾经有一批热爱华教的同胞为我们极力争取学习华文的机会，他们曾遭受许多挫败、辱骂、批评甚至难逃被捕入狱的命运，可是他们始终还是不屈不挠，丝毫不放弃，为的只是捍卫我们中华民族的母语教育，留住我们的根本。因为他们的努力及牺牲，现在的我们才得以享有母语教育，否则今天的我可能只是一个只会写自己汉字名字的华人，那还有机会在此与大家分享我的想法呢？因此，我们应该好好珍惜这个机会，前人的努力与牺牲才有价值。

可是令人感到非常遗憾与失望的是现在年轻的一辈皆不重视华文教育，觉得华文既不是国际语文，也不是我国的官方语文，而且政府也没指定说华族必定要修读华文科，与其浪费时间学华文还倒不如节省时间去多学一项游泳、钢琴之类的更为有益。这些确实让人听了觉得非常痛心。还有一些人，为了让自己的成

绩在考试中更加标青而放弃报考华文，为的只是不让华文科拖累整体的成绩。这种行为的确令同是华族同胞的我们感到无奈与气愤。往深一层想，如我们不好好捍卫自己的母语教育，我们华族的文化就等于不攻自破，自取灭亡，渐渐地让外族卑视，让外族以另一种非武力手段来侵略我们，这能不令大家痛心吗？

其实，只要是目光看得远的人都会知道华文已经随着中国的蓬勃发展与成功而日益重要。经过调查，全世界现在最多人使用的语言是华文，因此华文现在可说是继英文之后最重要的国际语文。所以我们一定要把华文学好，以便为自己日后踏足社会铺路。在此我想与大家分享一个故事：我有一个表弟，他自小只受英文教育，就连自己的汉字名字也常会写错。上了国中后，有一次回到家后他哭了，一问之下才知道他的新朋友常是以华语交谈，以华文书写，这对他这个“香蕉人”来说很辛苦，于是他要求学华文，从头学起。一个只有十三岁的小男孩都懂得华文的重要性，那你们呢？

总而言之，学习华文对我们华人来说是非常重要的，除了在工作上或者日常生活派得上用场之外，华文也是把我们华族团结起来的媒介。所以，把母语学好是我们华人的一种责任。就算华族在我国仅仅只占总人口的二十多巴仙，我们还是必须坚持下去，捍卫我们的母语教育，不为什么只因为我们是中华民族。



谈校园暴力

校园本应是学生

的学习乐园，今天的校园却令学生没有安全感，各界人士更因为校园暴力事件的发生无不感痛心疾首。据二零零一年一月七日南洋商报报导，为整顿学生纪律，教育部将指示全国中、小学校实行扣分制度，严厉对付触犯纪律的学生。去年，教育局也答应让警察驻守校园。从统计数字显示，校园暴力事件有日渐增加的倾向。

校园暴力事件似乎一直在升温中，学校被纵火、老师被家长掌掴、学生打老师、学生收保护费。这一切，都使人感到忧虑。因此，爱的教育是否应该被提出来检讨？体罚是否应重新出现？家长的关怀度是否要调整？当然，我们对暴力的认识也很重要，有些学生只是顽皮，这不应该被列为具攻击和伤害性的暴力，因为叛逆是寻求独立的成长必经之路，不能如此就定了孩子的罪。因此，当校园暴力变成一项被讨论的课题时，我们不得不深思，到底是什么环节出了问题而导致问题每况愈下呢？

这事件最主要的原因是青少年缺乏良好的家庭教育。放眼观看，家长们为了跟上社会发展的步伐，为了让家人拥有更好的物质生活，日常生活忙碌奔波，而忽略了教育孩子的责任，致使他们享受不到一点父母之爱，使到他们的性情暴戾，内心的负面压力日积月累。只要导火线被触燃，就以拳打脚踢来发泄心中累积已久的不满。

不良的社会风气也是导致青少年倾向于暴力的因素之一。当前，含有暴力色彩的电影、录像带、连环画与书刊充斥市面，再加上资讯



进步，商家为了竞争，大量提供刺激市场需求的媒体资讯，这些包含渲染暴力的，不正确观念的资讯不断冲击青少年的思维。意志薄弱的青少年在耳濡目染之下很容易便乖离正道，倾向于暴力犯罪行为。

学校教育的失衡是另一因素。如今，学校成了硬塞“死”知识和培养考试“机器”的机构，忽视了青少年思想与心灵上的发展。另外，教师们因害怕私人财产物遭破坏而对学生门的“恶行”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一些老师抱着“事不关己，己不劳心”的心态而把辅导学生的工作全交由辅导老师进行。处于求知阶段的青少年，若没有得到适当的引导，非常容易误入歧途。这便是校园暴力频传的原因。

除此之外，我们的国家也缺少让血气方刚的青少年发泄精力的场所。我们缺乏合法赛车场、拳击、球类运动场；也没有公共露营、野外活动等建设。青少年无法通过此类有管制的正当管道，发泄过剩的精力，从而到不当的场所而加剧暴力的发生和蔓延。

要减少校园暴力事件就应治本，家庭、学校及社会团体都必须合作，扮演好自己的角色，而不是互相推卸责任。青少年是国家未来的主人翁，他们素质的好坏，足以影响国家的前途。所以，各有关人士须协力培训、管教和督导青少年们，让他们步上康庄大道。

谈成功与失败



生活在这世界上，每个人都会面对不同的境遇，每个人的人生故事都是独一无二的。在种种的境遇当中，我们可能会有辉煌的成就，但也难免会蹭蹬，甚至是面对失败。

处于人生低潮时期，每个人都会使用不同的方式面对，关键在于你的心态，是乐观抑或是悲观。乐观的人跌倒后仍能勇敢地站起来，迎接下一个挑战。然而，悲观的人在跌倒后眼前所看到的只是伤口。他们遭遇了失败便一蹶不振，站在原地不动，目标仍是那般地遥远。

失败是苦涩的，任谁都不愿去体验。反之，成功有如一杯香醇的酒，为了品尝这滋味，有许多的人用尽了各种方法，只为了建立一条通往成功的康庄大道。成功，其实是好习惯成就的，一种不断培养和坚持的好习惯。只要时时养成着好习惯，便有机会尝到成功的滋味。

孟子说：“天将降大任于是人也，必先苦其心志，劳其筋骨，饿其体肤，空乏其身，行拂乱其所为。”诚然，每位成功人士在得到彪炳成就的背后，都是多年来奋发努力

所累积的成果。我国的成功商人，林梧桐先生，是位白手起家的亿万富翁。他的商业王国即是云顶游乐园及赌场。当云顶仍是荒芜之地，那里每

兴建一栋建筑物，林梧桐先生必定会风雨不改地前往工场亲自督工。他的成功因素在于努力，坚持不懈。

我们常说：“失败是成功之母。”其实，失败不一定是成功之母，成功可能是失败之母。倘若你不晓得自己为何而跌倒，以及学习避免跌倒的方法，你依然会重蹈覆辙。成功而不继续努力，精益求精，很容易就被人超越。时空不停地更变，现在的成功不等于未来的成功。

每件事情的成败，其实掌控在自己手中。无论取得成功或遭遇失败，我们都应该以正确的心态去面对。成功者应保持谦卑，发奋努力，才能继续成功；失败者应吸取经验，从中学习，方能取得成功。

■谢征峰 高三理爱

我的座右铭

『哀哀父母，生我劬劳』

“哀哀父母，生我劬劳”这就是我的座右铭。

在千千万万的名句当中，我选择“它”是有其原因的。顾名思义，没有人会不懂“它”所要表达的是父母劬劳之恩的伟大，我们必须时时孝顺父母。但对我而言，“它”不仅是这个意思，而且还给了我目标，照亮了我的生命源泉。

父母含辛茹苦地把我们养大，也就因为在他们的细心照顾下，我才能够茁壮成长。此外，只要在他们经济能力范围内，他们也时时刻刻满足我在物质上的享受。付出的是如此的多，但却不求任何回报。这使我非常感动，也让我体会到父母所付出的爱比海深，比天高。就这样，我决定了以后必定要闯一番大事业，让他们能在晚年享受人生。

每当我坐在书桌前，看到了这句座右铭，我就情不自禁的联想到这一切。此刻的我，心情是如此的澎湃，推使我更加努力地实现我的梦想。有时候，当我意志低落或遇到什么挫折时，完全想要放弃的时候，“它”则犹如一支强心针般使我振作了起来，继续往前冲。“它”让我知道欲实现自己的梦想，不论前面的路有多坎坷，我都得走下去，也让我深知做任何事都必须付出。

有时候，当无知的我与父母起争执的时候，常对父母大发脾气，几乎把他们给气坏了。可是我却完全没理会他们的感受。当我看到“它”时，心中不由自主

地起了愧疚之心，很想很想把自己给大骂一顿。也就这样，在时间的磨砺下，我开始学会了“体会”，“包容”，“忍耐”。就这样我与父母的关系更加的亲密。

因为“它”，我也变得更加成熟了。我开始了解做任何事情付出得越多，成果越值得等待。因为“它”，我在黑暗中找到了自己的目标，自己的方向。我不再是一只迷失的羔羊，我懂得为自己的目标而努力。走出一条康庄大道。

每个人都应该有个座右铭。座右铭在我们生活中扮演着一定的角色。“它”也就是我们生命途中的一盏灯，是我们心的灯塔，鼓励我们，使我们更加有信心地走下去。我的座右铭使我人生更具意义。





江湖走马 生活日记摘录

记丹麦漫画家 画回教先知惹祸

4.2.2006

东西角劲出兵奇，报坛走马上高梯，
顽冥不灵非关艺，执迷损他自辱躯。

东马一家小呆瓜，欲求出位踏步差，
转载十二先知相，准证吊销吃自家。

10.2.2006

才自轻松漫步行，边享闲暇走且停，
四方催命鼓角号，这回牵连是‘光明’。

20.2.2006

猫城急电来，晚报处危殆，
平湖激荡生，谁保君无碍？

记国人漏夜排队购买汽油

23.2.2006

深夜排队为省钱，为那区区三十仙，
都笑世人逐鸡碎，为悟自身亦堪怜。

一家收入三千五，四口用钱总不敷，
何妨寄居穷乡镇，少来薄使心如如。

记山村度假

24.3.2006

半山庄园景色佳，绿满门庭雾笼纱，
无事芳兰一日坐，世上已过诸繁华。

记敦马发飙

8.6.2006

老马气来又发言，媒体做大满城烟，
劝之钓鱼静思去，放下所有养天年。

记重建乡屋事

7.7.2006

灵地标签说纷纭，三面环庙鬼为邻，
单家园屋人无奈，要建不建煞费心。

记网上阅读

13.7.2006

下载小说乍喜惊，推理百家看不停，
无书无纸多牵挂，有声有色未作兴。

记束腰

14.7.2006

一件腰封绑肚肠，腹缩胸挺岂无方？
五内打结风四窜，如球似丘人哀伤。

记天问

15.7.2006

美神恶神谁主宰，正邪犹如六四开，
归管魔署惟自叹，毕竟无人总制裁。

记见官

24.7.2006

一日两走十二楼，水来火去行扁舟，
都道归田江海阔，但将尘事弄成愁。

记传短讯

29.7.2006

举杯醋酒堪独饮，收传好句频入心，
任它世事翻天乱，犹说绝地烽火情。

记自叹

3.8.2006

七年摇身变‘腹’婆，企定尚享赞句多，
有风使尽帆腾浪，楼头静坐独罗嗦。
长衣裙蓬步碧波，婀娜摆款走心魔，
人间游戏君莫问，路尽崖边自成佛。

记忙碌

15.8.2006

月来文案催鬓白，检览翻阅逸兴埋，
一周七日无稍歇，问君何事堪慰怀？

记阅读

30.9.2006

发现书王易中天，品绝古典沸人间，
追随炫潮网上坐，智也半开意也闲。

记贪小便宜

2.10.2006

发现水喉在车间，洒水洗车易似仙，
每周省它数灵吉，久成小富天可怜。

记刘秀才

6.10.2006

中秋古月照人间，无意之意泛波连，
诗心密织回栈道，宦海有光暖微绵。

记天问二

10.10.2006

月来实行无神论，魔妖早将领地吞，
任你千般祈神祝，无情苍狗弄乾坤。

记乡屋废置

12.10.2006

山家半毁半泥沙，檐损棚漏任风哗，
他乡作客长流放，欲返无舟望天涯。

记治鼠

19.10.2006

长尾骚扰已有期，窗纱咬破入无拘，
寻策布机取尔命，终引入笼送归西。



记屠妖节

21.10.2006

屠妖节日妖无踪，半年今日最从容，
贺友畅谈千般醉，走市穿街好轻松。

记馋嘴

21.10.2006

欲找黄酒绕新村，一家没有一家存，
煮鸡款客相逢好，比美花雕会本尊。

记行山

13.10.2006

布城独行心欢喜，风凉路静花香袭，
红尘境外人如定，飘飘何似若仙衣。

记雨中独酌

5.11.2006

日来狂风满天花，雷凶电恶乱阵刮，
楼静人杳观自在，世事朦如镜中花。

雨冷酒香臆红炉，黄昏日暮一身孤，
心空境远谁与饮？万象纷纭性真如。

记阅读‘恋恋山居’

23.11.2006

普罗旺斯在异乡，生活勇者走南方，
葡萄架下耕读乐，未悟先学隐者王。

记社会乱局

3.12.2006

家事国事尽相扰，北风刚强劲如刀，
能不随机三山外，独坐幽林任世劳。

记小我方寸

10.12.2006

七年几迁办公台，任凭上方旨意来，
世上何曾永席座？我王我地我开怀。

记叹茶

15.12.2006

茶仙设炉在高楼，盛情来邀到上头，
浅尝珍茗轻对酌，茶未醉人忘归舟。

记一年之尽

31.12.2006

年终一日在今天，友朋来讯挤‘邮田’，
万语千言心跃动，励志共勉爱无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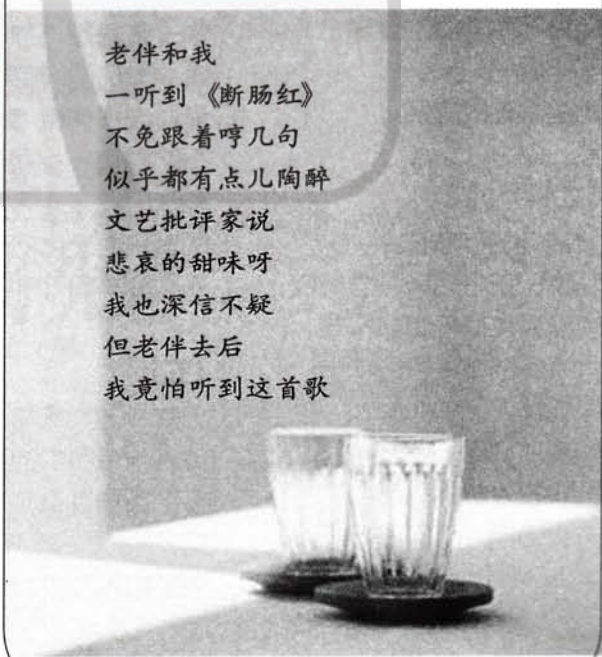
白开水两杯

1. 死的经验

虽然知道
我的健康
快不能承载
我的生命
怎料
眼前一黑
什么知觉都没有了
直到听见人声
才发觉
原来曾死过
这人人都害怕的事
其实就是这么容易
这么轻松

2. 终归谬论

老伴和我
一听到《断肠红》
不免跟着哼几句
似乎都有点儿陶醉
文艺批评家说
悲哀的甜味呀
我也深信不疑
但老伴去后
我竟怕听到这首歌



乱弹狮城琴

——读易仁寰《新加坡印象》浮想

（一）

诗情 诗情 诗情——
不是吹词捉风，
不是歌德吠影！
新加坡的气象场景，
热得热煞命；
冷得打哆嗦卧病！
热气烫得诗人的智商崩；
冷气冷得诗人的神经雪封！
见不着风潮纷更，
神龙飞舞扬长；
蛇蝎急起换皮显纯净，
伸长甜蜜的长舌！
徒见石叻美丽的画像！
不见肉里刀横，
犹唱莺歌醉庶民！！

（二）

精装 精装 精装——
巫华印正好三色并立屏障，
特种精英早已有好构想，
大不列颠喉管图样，
强装在人们的心房！
释放“横行”的音响，
花了数十载的开创
文化沦丧 二毛子称王！

（三）

梦呓 梦呓 梦呓——
诗人神经迷离，
哪见农村繁丽！
哪见城市安谧！
颂词吹来容易，
天公骂将：乱投笔！
垃圾话儿馊味扑鼻，
闻了真那个俗鄙！

（四）

颂诗 颂诗 颂诗——
弄脏了笔墨纸！
毕卡索畅想 空拟似，
唐伯虎风韵 都笑痴！
赤道线抒情诗 真肉味销魂！
石叻画有安格鲁撒克逊大戏
傀儡，

哪有东西文化的交织！
迷人的描绘 诗人的遗失！

（五）

天堂 天堂 天堂——
诗人独享心中的荒唐，
多少英雄儿女垫背铺就的康
庄，
艰辛构筑独立自由的天垠；

特种精英伺机拉网，
多少大地儿女鲜血流淌！
纵然高楼大厦铺地盖邦
遮不了血迹斑斑的心章！！

（六）

青春 青春 青春——
定时炸弹爆了问：
老麻子何时要退任！
触动了它的死穴命门，
目露凶光拉下了麻脸，谁敢
要我屈尊！！
除非有了特种电脑把秘笈录
存，
供随时问计解困
不然入了棺也要跃出上阵！
青年啊！青春闪光的天神，
时辰到了就要振荡！
唤醒大地重造新！
胶风椰雨吹号已义尽，
创伤的雄狮在怒震。
夜阑听雷急弹横琴！

（2006年5月1日）

兽

金睛

他们是 兽
同类聚众
对异类咆哮
号叫
显示不是窝囊废

他们是 兽
同类聚集
争吃时
龃牙咧嘴
小兽咬小兽
老兽咬老兽

17-11-06

诗

母亲的诗
在金山沟下
母亲头顶烈日
站在水深过膝的泥水中
以琉璃淘洗含锡的矿砂
再将它送进矿主的仓库里
我的诗
在深夜的灯下
我在黑色的泥层中
寻找闪亮的文字
再将它们串成闪亮的诗行

18-03-07

第
23
期

047

诗
火

赠《中国故乡》 作者肖先华

徐捷歌 中国·香港

皇天岂负有心人
万里之行探尧根
弃却书囊触热土
醉心苦旅锻忠魂

源头活水捧双手
华夏文明润衿襟
思接千秋游万古
灰成丝尽见殷殷





越南行

06年10月，余随香港文艺家协会到胡志明市参观访问，得诗四首

一、

风和日暖未寒冬，千里遥思望碧空；
隔海赓酬诗韵好，投缘何幸此相逢。

二、

乘风万里仗飞舟，把臂新朋共唱酬；
互仰天涯书剑客，同临海角侣诗俦；
西园雅集留千古，南苑吟坛达九州；
太白遗风扬友域，少陵神韵越邦留。

三、

欲和瑶章得句迟，难寻佳字赋新诗，
移樽领教高吟日，当是愚庸立雪时。

四、

久慕长山愿未酬，才人伴我此时游；
历朝兴替陈迹渺，满目风光景致幽；
独立宫前旭日照，古芝洞口雾云收；
往年血土遗痕处，今日花开绿水流。



永杰诗三首

1. 祈祷

在流行之中寻找隽永
情歌那么乏味
不如去集体自杀
这麻醉意志的无病呻吟
也不留痕迹
来去如风
干脆躲进防空洞
打坐
唱圣歌
求神拜佛
朗诵可兰经

2. 和平

要用爱来包容一切
以防万一
因为恨
足以毁灭一切

魔鬼降临之前
山河变色
日月无光

战争
我梦想中的魑魅魍魉

天下太平乃千秋大业

3. 键盘手

指头在键盘飞舞 意像繁复
萤幕虽没有一格一格的田地
但这并无阻诗人们继续笔耕
每个方块字都是致命的子弹
拳拳到肉 将敌人迎头痛击
又或者温柔似水以歌颂爱情
揭发黑暗的铁幕和种种腐败
为什么广大群众还沉睡梦乡
我们有感而写 用诗歌发言
义务劳动地去唤醒整个世代



史英诗四首



1. 无根的伞

有一回，笔者到台湾旅行，途中坐于树荫处歇脚，见情侣在烈日下共持一把伞路过，忽刮起阵阵疾风，险把伞吹落。目睹此情景时有感于怀，当即赋诗表情寄意。

一把伞撑起
遮出荫
有只手紧紧握着
不像根扎于地的巨松那样
自行酿凉意
悬疑由是化为浓重的迷雾
笼罩人心头
总以为
一旦疾风袭来时
乏生命那伞
既使拥沃土也无从扎下生根

2. 魂萦因根在

总见老枝斩断处
嫩芽生
一树花叶凋零后
根仍在
生机自隐含
从来是
活水源头不涸绝
支流奔不息

置身万里外他乡
老是心凄然
我一生
魂牵神州于胸怀
每当吟诗呼唤黄河时
似有母亲遥祝的温情在轻声回响
等同迎来春
冬之冷意便暂暖

3. 待解冻的冷梦

盎格鲁撒克字和语
外来后
转化为核心
于狮城
呈火热幅射
经形成殷红一圈
那龙的传人——
神州南来先辈们
所承传以沟通心灵的媒介
昔时温
而今处于待解冻边缘
何时唤春来驻
冷梦转为暖

4. 疑云遮不了原貌

乱拨墨于清纯的水仙
斑点着迷烟
布满后
当为说谎的依据
一传开
谣言宛如棉絮到处飞

花蕊蕴含暗香招来风
骤雨随之至
去污后
迷蒙疑云遂消散
貌还原
重又昂然展姿一身洁

悼颜龙章老师联 龙吟浩壮激当代
章骨崔嵬启后人

2007年3月22日

- 颜龙章老师，坚守峇株华中校园数十年，桃李遍天下。马华诗坛大家，作品笔力雄浑，诗情浩荡，正气磅礴。
- 我与颜老师未曾谋面，但神交多年，偶通鱼雁。每读其和联、赠诗，深感爱护后辈之情。日前阅《清流》朱颜一文，始知颜老师与我辈永诀！呜呼！痛失前辈，深沉哀思……

为董总撰赠 泰石嶙峋刺空立
莫泰熙先生荣休 熙阳骀荡满林春
纪念联

2006年12月1日
沈慕羽书

为董总撰赠 玉白晶晶辉月色
郑玉莲同事荣休 莲红默默献年华
纪念联

2006年12月1日
沈慕羽书

悼覃富华君联 覃影悠长思昔日
富华绚烂谢今朝

2007年1月13日

题赠罗梅生先生 日升霞彩红澄宇
纪念联 五十雄风拓壮图

2007年1月25日
沈慕羽书

- 罗梅生先生，热心公益与华教，为森州华社所敬重。适值其公司日升机构创立五十周年，森华堂署理主席刘志文请我撰联，并请沈老赐予墨宝。

题 2007 丁亥年 俗众偏心讽笨豕
春联 聪豚冷眼睨愚氓

咏长生学 (七绝)

长生绝学古悠悠，
宇宙能流灌地球。
修得“身心灵”极界，
且将慈爱解黎忧。

2007年2月27日

- “长生学”，一种能量医学，美国林子洪医学博士开发，台湾林子珍老师与魏裕峰老师创办。学习者经导师讲解与开穴后，就能导引宇宙能量，通过静坐与自我调整，促进健康，并随时随地伸出能量手，治病救人。
- “黎”，指病黎、病众。



樱花路之 (2)

两座寂寞之碑



闻说，京都有 1800 座寺庙！

本来对参观寺庙，不是有很大的兴趣。但闻名的“金阁寺”（因三岛由纪夫的小说《金阁寺》而慕名）是非看不可的。金阁寺因舍利殿“金阁”而闻名，而其实真正的名称是“鹿苑寺”！寺矗立在湖畔，建筑分为三层，第二第三层被天然漆再镶上纯金的金箔，看起来在阳光下金光闪闪，金碧辉煌。屋顶耸立着古代中国象征吉祥的凤凰。寺的四周为森森树林所围绕，湖光山色，清泉流淌，倒是很有意境。闻悉：“金阁鹿苑寺”在 1994 年已经被联合国列入“世界文化遗产”，但我参观了之后，仍然没有特别强烈的感觉。

百闻不如一见……

但“一见”也不如“百

闻”吧？

来到了陌生的国度，总是凭借自己的心境、审美，各取所需吧？

反而沿着散步的路线，来到了岚山，竟有意想不到的收获。

“岚山映水面，水流大堰川”。

大堰川其实是一条傍山的河。日本人喜欢把河流，叫作川。河里有鱼，有嶙峋的鹅卵石，有稀植的青苔，有从山上飘来的疏落早坠的红叶。沿着河川漫步，秋意不阑珊。游船载着旅客，静悄悄划过河川。一群穿着校服的女学生在老师的带领下，银铃般的笑声倒是连一抹秋意也被驱走了！翻译员小姐说：“这群学生，叫作假期学习，她们不仅是旅游，还得作记录，写报告。”

我突然省起，在奈良公园，有一群小学生趴在寺庙阶梯上作笔记的情景。他们从小，便得浸泡在文化的氛围里了。

往大堰川的上游漫步，秋阳暖呵呵的。视线中不时晃过竹林小筑，有石板阶梯引人上去。竹林小筑里边，往往是雅致的餐馆或茶馆或手工艺店。石阶也引诱着歇脚的旅客，爬上去，往往别有洞天。

我们算是误打误撞吧……

登上一石阶，竟然有竹林、有凉亭。枫树、翠松遮掩间，便看到了那座盘踞在上岗上的大石碑！说是大石碑，一点也不为过！因为大石碑至少有好几吨，长三公尺，宽五公尺。大石碑立于 1978 年中日恢复邦交之时。题字是廖承志，立碑者是“日中友好协会”。而碑石

上，题诗的人，赫然是鼎鼎大名的新中国伟人周恩来总理。诗题是：“雨中岚山”。我赶忙把诗歌抄下来。

“雨中二次游岚山
两岸苍松夹着几株樱
到尽处突见一山高
流如清泉绿如许
绕石照人
潇潇雨雾朦胧
一线阳光穿出云
愈见姣妍
人间的万古真理
愈求愈模糊
模糊中偶然见着光明
真愈见姣妍”

作诗的日期是1919年4月5日，樱花盛开的季节。

很惊讶吧？在樱花盛开季节，这位满腔理想，将成就大事，成就中华民族解放事业的伟人，有机会登上岚山，有机会在雨中感悟“人间万古真理，愈求愈模糊”，但在“模糊中偶然见着光明”！可是，这毕竟是座“寂寞”之碑。

为什么这样说呢？

你看，多少游客、学生都匆匆越过小山丘，越过竹林，往“大河内山庄”去了。谁会驻足这里，多看一眼呢？多省思关于交流、友谊、共生呢？历史是残酷

的，当中国市场经济腾飞，国力强盛时刻。谁还会记得周恩来总理呢？谁还会记得殷殷切切，即使人在异乡，游山玩水之时刻，仍然“衣带渐宽终不悔”在思考着民族兴衰或者解放事业的先行者呢？伟人，深邃的思想，注定是寂寞的。

另一座寂寞之碑，就在岚山的入口处！

还未越过渡月桥，在往大堰川的起点上，悄悄地矗立着一座石碑。石碑立得更早，立于1968年7月。立碑者依然是“日中友好协会”！斑驳的大字，铭刻着5个醒目的大字：“日中不再战”！细小的碑文提及：从甲午战争到太平洋战争，日本老百姓遭受很大的悲剧，因此日本需警醒自己，与周边国家，如中国、朝鲜等团结一致，避免再起战争。

看到这座石碑，可否有很深的感触？

时值中、日政治僵局欲破未破。因日本小泉首相参拜靖国神社问题、右翼分子的嘈器。朝鲜的核试炸等等，都为区域制造了更多阴霾、敌意与疑虑。我在东京街头，仙台街头，都曾经目睹一辆辆黑漆漆如军车模样的卡车，巡回而过，卡车上的大喇叭播放着高亢的军歌

与宣传军国主义的话语。我问身边的翻译员小姐，她告诉我，这是日本右翼分子的杰作。不外是宣扬他们鹰派的政见，煽动所有人民奋起，保卫日本的领土云云！

在这种国际大环境下，谁的目光会焦距在两座寂寞之碑？

记得我曾经对日本友人讲述过的“移动的钢琴”的故事……有位钢琴老师，来到新的学校上课。那架钢琴摆在课室的右边；她觉得移到左边比较好，可避免阳光的照射。但她一提出移动钢琴，所有老师们、校长、董事们都极力反对！反对的唯一理由是：“钢琴本来就一直摆放在右边，为什么要移动它？”钢琴老师据理力争，最终，劳动教育部、家教协会、××协会、×××协会也介入了。

闹成一团，当然没有结果了。

3年后，钢琴老师的朋友来学校探访她，赫然见到钢琴已经移动到课室左边了。她惊讶问，“老师：您怎么做到的？”钢琴老师微笑说：“很简单，我每天悄悄移动它一寸，3年后，钢琴已移到左边了。”

是的，再没有政治干扰、各种各样的议程、既得利益者的嘈器。只要你每天

移动一点点，移动一点点，漫长的日子后，两个民族，两个都爱和平、宽容、善良、诚恳的百姓们，自然而然就紧紧靠拢在一起了。

两座石碑斑驳破落，在岚山一隅寂寂的枯守。

有心人，毕竟还是会无意或有意，或者误打误撞的寻找到这个角落。或者爬上小山丘，或者脚酸时在入口处驻足歇脚，发现这个“宝藏”的！对否？就像“雨中岚山”的最后说的：“人间万古真理，愈来愈模糊，模糊中偶然见着光明，真愈见姣妍”。

岚山，大堰川，也因这两座寂寞之碑，更见姣妍了。

稿于新加坡

29.11.2006



金阁寺

樱花路之 (3)

神保町， 内山书店



东 京的上野区有华文书店！

是我孤陋寡闻吧？对这样的讯息颇感惊奇，也难以置信。华文书店？在日本繁华的东京，钢筋森林区，有华文书店？而且有两间，并非卖文具，参杂其他语文书籍的，而是地地道道的，如假包换的华文书店！当翻译员小姐把我带到上野区的神保町时，望着热闹的书店街，我惊愕了半晌，仍然半信半疑。

真的有华文书店吗？

华文书籍，卖给谁…

可是当我站在书店街的四层楼高的“内山书店”前，我完完全全地错愕在哪儿，傻愣愣的，就像在非洲部落，看到有“超级电脑”一样，思路暂时阻塞，好一会儿没回过神来。

内山书店，牌匾的题字人，竟然是郭沫若。

书店的老板，肯定与郭沫若先生，或者是中国作家有点渊源吧？

猜对了！内山先生，正是鲁迅先生的好朋友！

内山？，内山什么？…内山完造。根据后来我去了仙台参观了东北大学的鲁迅纪念馆所获得的资料，有一小册子，其中一张照片，赫然就是内山完造与鲁迅先生的合照！照片注明拍摄于1933年。也就是鲁迅逝世前3年。照片的背景显然

在中国上海。内山完造的年纪与鲁迅不相上下，头顶有点秃了。穿着毛衣，微笑着。除了这张合照，再无片言只语资料了。因为行程关系，我没能倒回去仙台，向鲁迅纪念馆的人员查悉，便无从查证这个人究竟是怎么与鲁迅认识的，几时认识的。他为何开一间华文书店来纪念鲁迅先生，而是一开就是70多年。

内山书店有四层楼高，只有少量的日文书籍。卖的多是来自中国大陆的文学、科学、历史、政治类书籍。最高一层，也摆卖一些来自中国的电影、电视剧、记录片VCD。刚巧我到的这天，鲁迅的生日刚刚过。书店特办了一个“浙江图书展”，重点展出的，仍然是以鲁迅故乡为主题的鲁迅著作与画册。

中文书籍都是大陆版，而且这些书在新、马也可以买到。

我便很快逛完了四层楼高的书店……

我只买了一本《东瀛文撷》，付帐时，忍不住问柜台员一些问题。他却直摇头，听不懂我的话。我的翻译员喝茶去了，不在身边。我有些困窘，但柜台员迅速打了电话，两分钟后，一位会讲华语的年轻小姐出现我面前。

我终于从她口中获悉：

“内山书店”已有70多年历史了。也确定了内山完造真的是鲁迅先生的挚友。而内山先生也已经去世多年了。如今经营这间书店的，是内山完造弟弟的儿子。其实这位日本小姐的华语仍然很生硬，她也要忙着招呼顾客，我不便多打扰，遂向她道谢，告辞而去。

然而，我买到这本《东瀛文撷》，刚好提供了丁点的资料。



《东瀛文撷》是由中国吉林大学出版。收录了多位日本学者对20世纪中国文学的评论。有评论巴金的，评论沈从文的。评论最多的，还是鲁迅。有丸山升的《日本的鲁迅研究》、《民族的命运——鲁迅改造国民性思想的由来》。北冈正子的《第一批毕业生讲话的波澜》、《鲁迅与弘文学院学生的“退学”事件》。桧山久雄的《鲁迅最初的妻子朱安》。谷行博的《肥皂是怎样作成的》。

在丸山升的《民族的命运》中，刚巧描写了鲁迅二度到东京的情景。

鲁迅是在1902年4月作为“南洋官费留学生”赴日的。入弘文学院就读，并于1904年毕业。就读弘文学院期间，他与同来自浙江的许寿裳成为挚友。他们一起跑书店、往集会。他们阅读《清议报》、《新民丛报》、《译书汇编》，也读机关杂志《浙江潮》。闻说许寿裳来到东京之后，马上剪掉辫子，甚得鲁迅欣赏。

随后，鲁迅便赴仙台，入“仙台医专”就读。1906年他从仙台医专退学，重新回到东京，在德语学校注册，便开始了文学创作。并且与好友许寿裳办文学杂志，开始了他的“拯救民族灵魂”的伟大事业。

这期间，鲁迅是苦闷的、愤世嫉俗的。

丸山升这段文字，便描写了鲁迅对其他中国留学生的深切厌恶感！

“当时的留学生，大多留着辫子，盘在头顶，戴着帽子，看起来像富士山一样。他们大部分学习法律、经济，目的是回国作官，即使在高唱革命调子的留学生中，也有不少比起革命来更关心的是在革命后的新政府中谋求一个重要的职位。周作人写道：鲁迅将

这种功利主义的庸夫俗子轻蔑地叫作眼睛石硬！在神保町一带，一碰到这种人，总要生气地骂上一句。”

哦，对了，文章提到了神保町。

现在的内山书店，正是在神保町。

鲁迅二次回到东京，活动的地区，正是神保町。内山完造与鲁迅的结识，应该也是在这一带吧！——翻译员小姐回来了，她说在神保町这一带，有间酒店，是作家们活跃的区域，经常可以见到专业作家的出没。原来出版商催稿时，便把作家“押留”在这家酒店房间赶稿，命令他在限期内完成该完成的作品！我说我很羡慕，在新、马地区，这些情况都不可能发生。“押留作家”在酒店写稿？呵呵，天方夜谭吧？据闻在鲁迅留学东京的时代，日本已经有专业作家了。

书店街呢？是否也已经存在了？翻译员小姐大概觉得我的“问题”实在太多太难回答吧？这样的“考据”，只好不了了之了！

走出书店，仰望郭沫若的题字牌匾。秋阳依然在街道上闪烁，熙熙攘攘的人潮不绝如缕。学生、妇女、上班族、退休老人都涌进了这书店街。有些书店，索性把廉价书摆到书店门外了，晒着暖呼呼的秋阳，边翻书，

倒是件很暇逸的事。书价不贵，像世界名画画册，一套6本，只买一万日圆。日本人，依然是爱阅读的民族。他们虽是漫画大国，阅读文字书籍的，仍然有广泛的读者群。

忽然觉得，鲁迅与日本人的渊源，何其深啊……

日本人依然在阅读鲁迅、研究鲁迅、纪念鲁迅，而我们呢？

稿于新加坡

30.11.2006



我的黄河情

——2006年春节徒步黄河寻根



2006年正月初四，黄河边的羊圈。

正月十六 十五的月亮十六圆，走过冰雪覆盖的母亲河，走过一墩一墩灰黄的草，走过白杨旱柳并立的路径，月亮挂上树梢时，我终于来到昭君坟前。

2006.2.16 16:42

这里是鄂尔多斯市达拉特旗昭君坟乡，昭君坟距黄河有二三里路，向北过黄河就是包头市了。风很大，想拍一夜景，竟拿不稳相机。昭君并不孤单。

2006.2.16 17:12

巍峨高耸的坟前，住着许多农家，他们是守墓人的后代吗？两千多年里，他们在这里延续着香火，守候着一位草原的美神。

2006.2.16 17:14

小心地走进院落，马上我就肃然起敬

了，在这里我又见到了北国红豆。月光沐浴着那串串红豆，朦胧着多少诗情多少画意。退出院子，竟发现围墙也是红豆树和旱柳密密地长成的。

2006.2.10 17:10

我又在路边看到好粗的一棵旱柳和两棵红豆树。旱柳那挺拔粗壮的干，红豆树那硕大的树冠，竟把整个月儿包容起来，圆月在那红豆间一闪一闪的。碎了月光摇晃在我的手上，我能轻握着这份醉人的美。

2006.2.16 17:20

绕树三匝，爱恋依依，原以为红豆树只长在南国，它柔弱娇嫩的月貌花容，是经不起北国的狂风暴雪的。

然而，我却在大漠冰雪里见到了更美的

北国红豆。风沙刮过，寒气摧剥，叶子零落，那串串红豆依然坚定地闪耀在枝头。那是千百年永不调落的美，那是无畏无惧、英气勃勃的美。

2006.2.16 17:25~17:29

原以为红豆树离开温柔富贵之乡，来到塞外大漠就满面愁容，满腹忧怨，然而我却茫茫沙海里见到了这圆润厚实的枝条，娇艳欲滴的豆豆。这是千百载乐在其中的美，这是无怨无悔、正气浩然的美。

2006.2.16 17:30~17:31

绕树三匝，睹物思人，想那汉宫秋叶落尽，想那不知从何处冒出来的毛延寿的贪枉惶恐，想那汉元帝的惊诧自恨。自从昭君出塞，两千多年来，多少文人墨客，多少政论家，做了千百种述评，或讲昭君满怀怨气，或骂汉室无能，只能靠牺牲女人来苟延残喘，或叹昭君出塞是中国人的耻辱，或渲染汉元帝与昭君之间的相思迷情等。我常废书而叹，历史真的如此吗？

2006.2.16 17:33~17:37

今天来到这里，来到昭君坟前，来到这

北国红豆树下，来揭开这段历史的真容。我想昭君在汉宫时内心是想亲媚于上的，但她要以有尊严的方式，而不是以后宫争宠的阴险卑贱的手段。这手段吕后用过，武则天用过，许多有名无名的宫人用过。而在昭君则是美玉无暇，荷花不染，当国家需要和亲时，昭君毅然挺身而出，远赴塞外。

2006.2.16 17:38~17:41

这时她是爱上了这个年纪比她大许多的呼韩邪单于的。当呼韩邪单于故去，她又按匈奴的习俗，改嫁呼韩邪单于第一阏氏所生的儿子复株累单于。

2006.2.16 17:48

对昭君这三段感情，或三次爱情，我都是肯定的。中国历代文人常以自己的爱恨浅见，以自己的思维方式误解历史，缺少的是开阔的胸襟、宽容的心态。

2006.2.16 17:52

爱情的存在方式不是唯一的，有的人一生只爱一个人，有的人先后爱上几个人，有的人老少相爱，有的人同性相恋，有的人把



2006年正月初一（1月29日），上午与陕西师范大学儒学儒教研究所所长韩星教授（右一）、广西儒学学会会长胡大雷教授（左二）一起登贺兰山，听贺兰山岩画管理处主任，贺吉德先生讲解。（右二）



2006年正月十五，黄河岸边的农家。

个人爱情置于国家民族之上。昭君是把民族大义、国家的利益、天下的安危置于个人利益之上，并和自己的爱情相统一。

2006.2.16 17:56~17:59

昭君是幸福的、快乐的，她把自己的人生从封闭的宫墙中释放出来，在茫茫草原上，在浩浩大漠上，在胡汉两方的整体利益上展示。她那健全的美好的人格立在汉宫中，立在草原上，立在两千多年来一代又一代的中国人心中。她那带着汉宫威仪的仙姿神采，她那娇艳倾城的一笑，她那悠扬沉郁的音乐声，醉倒了、教化了整个游牧民族。那燕赵的长城、那蒙恬北击匈奴的几十万雄兵，那汉高祖刘邦被匈奴围于平城时的阴计妙策，那卫青、霍去病一生沙场厮杀的赫赫武功，都在昭君之前黯然失色。

2006.2.16 21:17~21:22

从春秋战国到秦皇统一六国后北逐匈

奴，从汉初的被迫和亲，汉武帝时与匈奴的多次恶战到汉元帝时昭君出塞，农耕民族和游牧民族又一次演绎了从战争到和平的坎坷历程。

这是继炎帝黄帝两大部落从战争走向和平、尧帝舜帝时协和万邦后的又一次文化大融合，是民族团结、天下和睦和谐的伟大壮举，开启了此后大唐太宗被游牧部落尊为天可汗的和平盛世。

2006.2.16 21:27~21:29

我们的先人在血雨腥风的战乱中觉醒了，我们的文明在战争与和平中升华了，我们的主张宽容、和平、和谐，主张仁爱有礼的儒家学说成熟了，并成为我们中华文化的主体和核心。

2006.2.16 21:32

孔子说：“己所不欲，勿施于人”，

正月二十一，上午乌云老师、佟老师带我和严姐去参观庆缘寺、法禧寺、喇嘛洞。庆缘寺在一个寂静的村落里，瑞雪覆盖，喜鹊不断地叫着。法禧寺的门上有梵文、蒙古文写的字，大门前直立着高高的旗杆，上写：生西域金身梦汉帝，教东流祥光献周朝。

本照片我与严姐在呼和浩特喇嘛洞的敖包前。



“军旅之事未之学也”。孟子反对不义之战，墨子主张兼爱非攻。在儒学主导下，中华民族成为一个理性的民族，一个爱好和平和谐的民族，一个反对霸权主义的民族，一个反对以邻为壑的民族，一个各宗教和平共存，一个没有宗教战争的民族。

2006.2.16 21:31~21:33

中国古代虽不是人间天堂，但也绝不是欧洲黑暗的中世纪。新中国对外一直坚持和平共处五项原则，与邻为善，以邻为伴，现在要和平崛起，建设和谐社会、和谐世界，这是中华文化在当代理性科学地发展的必然。

看看当今的世界还处在宗教纷争、以邻为壑、民族歧视、核武威胁、环境污染、文明冲突、强国轰炸掠夺控制弱国、弱者恐怖袭击强者的战争与和平的胶着状态，或者说还处在中国历史上春秋战国到昭君出塞之前的战和不定时期。

人类什么时候才能学会中国儒家大师倡导的宽容、和平、和谐？人类什么时候才能再次出现昭君这样的伟大女性来温和地化解矛盾，而不是激化矛盾？

2006.2.16 21:40~21:48

再看那圆月已从树枝缝里升起，朗照着昭君坟前的一草一木、一砖一瓦，人家门前的红红对联上的墨字清晰可见，东院几声驴叫，西院几声犬吠，一派祥和的气氛。

我从人家低矮的土墙边的小道走上去，一直到一道铁丝网处，向上看是昭君坟的顶部、向后看是一片牧场，向下看是灯光闪烁的农家，向前看是一片农田，这昭君坟正好位于牧场和耕地的交汇处，又和农家的院落合成一体，这些树啊、草啊、墙啊、房啊，和谐地统一在一起，多么完美呀！

2006.2.10 22:55~23:02

树冠没有嘲笑树根，屋檐没有嫌弃墙角，红豆树并没有自认为是最优秀的树种，而蔑视旱柳、白杨、榆树，企图改造其他树种。

这里充满着宽容自然、和睦和谐的愉悦气氛，这里展示着真善美的最高境界，我在这里真切地感受到了文化，什么叫中国文化，作为我们民族文化的主体和核心的儒学，不正是人类真善美的集中体现吗？

2006年正月二十，
严姐在呼和浩特昭
君墓前。



我喜爱这里的花草树木，但并不拘泥于一草一木的生灭；我们凭吊昭君墓，但并不拘泥于是哪一个昭君墓；我们尊重前贤，但并不拘泥于前贤的一词一句。重要的是一种精神，是我们文化的精魂。

2006.2.16 23:06~23:29

月亮只有一个，但我们在北京看到了一个，在桂林看到了一个，在包头也看到了一个；同样，昭君只有一个，可是草原上的昭君墓却有许多个。昭君所象征的就是我们的文化，就是我们的民族精神，就像这当头的明月普照着大地。

2006.2.16 23:32~23:36

正月十六 从昭君坟向北，走过日本驻华大使馆捐建的护岸林工程，中午走到黄河浮桥。浮桥宽100多米，桥下的船都被冰冻了，桥上可通行汽车。走过浮桥，就是包头市了。过了浮桥，张总和何总接我到蒙古大营的大帐内吃午饭，饭后到成吉思汗草原生

态园。

朋友接我到宾馆，洗完脸看镜，吃了一惊。因每天在阳光下的冰雪上行走，十分刺眼，我都是眯着眼走路，现在发现眯缝处有一道白线，这是我的本来脸色，其余整个脸都是黑的。

下午6点多，严姐乘飞机自桂林到了包头，特意来看望我，帮助我。晚上，严姐用热毛巾为我敷背，我背上有青紫的伤痕，因我一直背着旅行包走路。脚肿了，严姐为我端来热水，按摩我的双脚。

正月十八 上午离开市区，与严姐一起到昨日所见的黄河浮桥，浮桥的工作人员竟还能把我认出，知道我是徒步黄河的那个人，让我到房间里烤火，好奇地问我许多问题。

我与严姐又踏着冰雪河面，自浮桥徒步向东。在新河村附近，看到2里以外有一个阿姨急急地向我们奔来，不断向我们挥手，不知何意。近了，才知道我们在黄河冰面上走，把她吓坏了，她是从很远处赶过来制止我们的。她说这一带黄河河面窄，水很深，水流急，有的地方冰冻的厚，有的地方冰冻的薄，即使当地村里的人，也不敢在冰面上走啊，连声说太危险了，太吓人了。在她的劝说下，我与严姐离开冰面，到河堤上走。危险吗？十七天来我一直都在黄河冰面上走，真的很危险吗？

本次徒步黄河，到今天告一段落，计自银川至包头，走了十七天，行程一千余里。

正月十九 包头的意思是，有鹿的地方。我在晋中考察时，那里的民谚有“先有复盛公，后有包头城”，意思是首先有山西祁县乔家在这个有鹿的地方开设了复盛公商号，然后才出现了包头城。因此今天上午我与严姐去包头老城即东河区，寻找复盛公商号旧址，寻找那伟大的商业精神。

问了许多人，都说不知道，一段历史就这样被淡忘了。后来问到正在打麻将的白胡子老爷爷，他说在老解放路。又问了许多人，也都不清楚。我与严姐在东门大街和瓦窑沟路的老房子间寻找，并照相。到了解放路，中医院门前的路面上覆盖一层黑黑的冰雪，短短的一段解放路，我们从这头走到那头，又从那头走到这头，路两边的人竟也不知何为复盛公。真是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

下午与严姐离开包头去呼和浩特，蜿蜒的大青山光秃秃的，以前茂密的森林不见了。一片树林被砍倒后，生态环境就改变了，然后就再也长不出大树了。时代变迁，

后来的人谁也不知道这里原来也曾生长过伟岸的树。

2006.2.16 23:52~24:05

正月二十 昨夜到呼和浩特，住乌兰大酒店。上午内蒙古大学蒙古学学院的乌云老师、内蒙古工业大学人文学院的佟老师，带我和严姐、小夏去参观昭君墓、大召寺。将到大召寺时，看见文庙街路牌，但不见文庙。下午参观了将军衙署、五塔寺、小召牌楼、席力图召、清真寺。

2006.2.17 21:02

正月二十一 上午乌云老师、佟老师带我和严姐去参观庆缘寺、法禧寺、喇嘛洞。庆缘寺在一个寂静的村子里，瑞雪覆盖，喜鹊不断地叫着。法禧寺的门上有梵文、蒙古文写的字，大门前直立着高高的旗杆，上写：生西域金身梦汉帝，教东流祥光献周期。

2006.2.18 19:36

对于儒学，我最关注的是两头。一是孔子的思想，一是当代新儒学。要走出后儒对孔子的歪曲，抛开一词一句的束缚，要找到孔子思想的精魂。

2006.2.19 23:40

我理解的当代新儒学，就是人类真善美的集中体现。新儒学就像大海，人类的所有优秀思想成果都可融会其中。要打破各样的当代新儒家所定的条条框框，新儒学无围墙、无边界。

2006.2.19 23:48

(全文完)



2006年正月十八，严姐在包头黄河冰面上。

黄河上元

梦依依，魂依依，
朔风里呼唤你，
大漠冰雪里寻觅你。
你啊，你在哪里？
汉宫秋叶里的你，
马嵬风波里的你，
犹抱琵琶半遮面的你，
秦淮河畔小红楼里的你，
你啊，你在哪里？

上元明月中，
你可在桂花树下等。
等我风尘憔悴的面影？
万点繁星，
可有一个是你的泪眼在朦胧，
悄悄注目我寂寞的旅程？
汨罗江里，
可还留有你的香魂，
昆明湖下，
可还存着你的泪痕？
你啊，
你还在乐游原上看夕阳西沉；
你啊，
你还在隋堤上泪雨纷纷。

是我在哪一朝的黄河冰面上失足，
还是你把自己丢在岁月深处，
我们在哪里分途，
我们在哪里迷路，
是哪个历史驿站的残烛，
是哪一个月迷津渡？

万世的孤独，
千年的痛楚，
为何一分别，
就再不能相知相助？

记得那年元宵夜的银花火树，
也记得狼烟四起烽火无数，
记得你白鹿香草的芬芳，
也记得你秋风茅屋的愁肠。

今生的每个上元，
我都来到大河边，
我要把你的无限风情找见。
这老街上有许多铺面，
堆放着历史的碎片。
春秋的争辩，
汉代的画像砖，
大唐的三彩，
五代的经卷。
这里的许多路口都立着石碑，
指向历史的深处，
但我不知从哪里进去和你相会。

就在这苍苍大漠上，
我想再一次迷路彷徨；
就在这冰封古道上，
我想再一次丢失自己，
就丢在你的身旁。

2006年2月28日

1. 观星

黄花树，就在我宿舍的楼下。

夜里，爱坐在那回宿舍的梯级上，观看那一望无际的夜景。偶尔也会望一望头顶上的星星。

我有一股冲动，今天。想到楼下去观星，可是，我找不到星星。

坐在梯级上。我听见那凄凄细雨打在黄花树上，耳边仿佛传来了一曲动听的音乐。我有点感动。

泡泡球。我突然想起了妹妹送我的那罐泡泡球。

坐在微风细雨的梯级上，吹着泡泡球。微风带着泡泡球不停地向天空飞去。泡泡球穿插在温暖与冷酷的灯光中，显得更有生命力。

黄花飘扬在风中，碰上了泡泡球，成了黄花水晶球。仿佛我也置身于黄花水晶球里。看着那充满奥妙的世界，多么美好！

突然，黄花水晶球在我身边消失了。我慌张地抬头向上望，发现天空布满了闪动的星星。

今天是一个充满星星的夜晚。因为，我看见了星星。

2. 父亲

他，拥有一头黑白交织的头发。一张近来憔悴了许多的脸。想来已有两个星期没有见到他了。想不到一见到他，一见到他那近来憔悴了许多的脸见到他一头白了许多的头发，我的心掉到深井里去了。

以前不是这样子的，他不是这样的，他肯定不是这样子的。我总喜欢骑在他的肩上。靠在夜晚的温床上。空气中飘来一阵阵“跟随我”的泡沫香味。

镜子，就是他的头发。

他的位置，总是在驾驶盘前。而我，透过

郑云月 散文

倒后镜看到黑得发亮的头发。现在，坐在驾驶盘前的，是我。我依旧，透过倒后镜看着他。变了，他不再像那样了。

我垂下头，话哽在喉间，又往肚子里吞了回去。眼前的景色从清晰变成了一片迷蒙。原来眼泪在掉了。掉了五颗。电视

剧惯有的，眼睛进沙的动作，被我淋漓尽致抄用了。

他没看见，果然。

那天，他在染头发，我看见了。我站在他背后，看见了。从前的片段在我脑海中——地闪过。仿佛回到了从前。

我把头一侧，双手不知何时紧握起来了。我听见心跳，察觉到它的不同了。

然而，染了的发还是渗出了许多白色。该用什么来形容我的心情呢？是蓝的，黑的，灰的，和白的。

安慰他，我挤出笑容。可是，我一点也不高兴。

他，始终还是老了。白茫茫的，他的头发。

3. 灯

宿舍，有一个露台。我喜欢站在露台上静静的想东西。偶尔，也会向下一望。下面是一大群面无血色、冷酷无情的灯，只有它，是温暖的。

那是妈妈的怀抱，那是妈妈的怀抱耶。

一阵阵温暖的微风吹向我，送来了妈妈在远方的叮咛。

脚下的灯，晃一下变成了妈妈的脸。再晃一下，又变回了灯。

漆黑的夜空，迷迷蒙蒙中，圆圆的光圈，原来是妈妈的微笑。

多希望，现在我能有一双翅膀。飞到妈妈的身边。



纪念业师 王洛宾逝世 10周年

1996年3月14日，世界级作曲家王洛宾在兰州军区乌鲁木齐总医院，安详地闭上了双眼。

仅仅一个月之后，北京《人民铁道》报，就在4月16日《人物》栏，刊出了我的纪实散文《洛宾绵绵铁路情》。

《牡丹早》是其中一章的标题，开头是：“如果说我也有代表作，那它只能是音乐广播剧《牡丹早》了。”结尾是“投给了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文艺部。1984年2月，我被招到北京改本子十余天，终被采用了！洛宾大师拍着我的肩膀，竖起了大拇指。那天，我们喝了个人仰马翻。”

“那天”是哪一天呢？是1984年春节的正月初五。本土大型月刊《西部》，2005年第2期在《艺苑揽胜》栏，辑入了我一则纪实散文《西部歌王三所房》，中间部份说：“他军籍恢复、彻底平反在1981年，有了专属于他的住房两间。里间是卧室、琴房、创作间，外间是客厅。虽然不够宽敞，他也知足了。在这个温馨的“窝”里，我们完成了我的代表作、广播剧《牡丹早》——系列广播剧《王洛宾的音乐故事》第一集。故事源于洛宾老师搜集、译配的维吾尔族伊犁情歌《牡丹早》诞生的经

过。我由北京凯旋后，他设专宴在这个“窝”里，给我接风，爷俩频频碰杯，唱得尽兴、侃得畅快，激情催他引吭高歌，我赶紧伴奏，还就势录了音……”磁带就在案头。

到他那儿，已是傍晚。雪虽大，天虽冷，鞭炮声还是送来了扑面的暖意。

我送他的礼物是，载有《牡丹早》的、中国广播剧研究会与中央人民广播电台文艺部合编、广播出版社出版的《广播剧选集》一书。他待我以八九瓶罐头和牛蹄筋、馕。他眯着眼说：“犒赏你，请你喝全乌鲁木齐独一份的美酒！年前，吉隆坡作曲家埃买居尔来拜访了我，从马六甲捎来了一瓶这个——”由桌子下头伸出来又高又憨的方瓶子红酒，我没能叫出它的名字，只读出了英文“马来西亚”。真是佳酿，甜、香，后劲足，是我们师徒欢聚中的主要角色！“人仰马翻”之妙，全仗着这瓶子好酒之力啊！那时，他已是古稀老音，然而，脸一泛红，显得特精神、倍儿年轻，话北平时多多了，比平时也冲多了：“我怎么说来着？甭怕中央电台的门槛高，咱们凭质量，铆足了劲儿，往上蹦！龙门高不高？鲤鱼中有志气的，朝上跳，过去了，就成龙啦，是吧？你一直是跟着我码字儿的歌词匠，现在呢，是另起炉灶的剧作家喽！你才三十多岁儿，亮招的茬

口儿，排好队，等着你呢！还得保持火车头本性，一旦扯嗓子鸣笛，山就得摇、地就得动！”我说：“您真不该把解说中介绍您的那段话给删了。”他捋着胡子大笑道：“那是插花，添乱，跟故事本身挨不上！名，谁不爱？一要靠谱，二得有够！”

他站起身，满斟了一杯酒，板着脸说：“要名？咳！咱们过年，足吃美喝，可有多少人为了老百姓的这好日子，连命都不要了啊！1949年，我在甘肃祁连山下参的军，入星星峡、一进新疆，就赶上了打仗，我就参加过这么一回实战，我的头一位学作曲的学生、新战士、陕西愣娃，眼瞅着中弹牺牲了，胸脯被打得蜂窝煤似的，那叫惨！”他声音颤抖了，胡子一翘一翘的，突然，大嚎起来，热泪横飞，双手把酒举过头，慢慢地撒在了地上。我也连忙站了起来，呆呆地盯着他，陪着他哭，无话可讲。他结结巴巴地说：“祭我捐躯大漠、雪山、草原、戈壁的先烈……在天之灵！”

我扶他坐下，他双手推住我的右手说：“写写烈士吧！”我立即点了头：“您放心，一准写成，一准是火车头扯嗓子鸣笛！”他的双手都加了劲，灰暗的眸子里，闪出了明亮的光。

就在他离开我们两个月后，我的又一部



广播剧《子弹打穿的歌页》写出来了，由于写《牡丹早》，受了中央电台的重锤敲打，我的底功已显瓷实。这是第二系列广播剧《王洛宾的故事》头一集。不久，就在故事发生地哈密成功录制了，我扮演了王洛宾。经哈密、乌鲁木齐两地电台播出后，反响甚佳。新疆档案馆收藏了剧本、录音和评介此剧的多家报纸。王洛宾的儿子王海星、孙女王苹，都对我王洛宾味的京腔京韵，表示认可。

若没有西陲烈日的烘烤，若没有塔里木河水，怎会有卓尔不群的胡杨？若没有业师的初五之邀，若没有马来西亚好酒怎会有陕西愣娃喋血沙场的剧本？

“甭怕门槛高，铆足了劲，往上蹦”——王洛宾老师1984年春节说给我的话，时时鞭策着我。1993年，我为台湾《热血》杂志写了《捐血歌》，1996年，又为西安《收藏》杂志写了《收藏歌》，词、曲皆出于我一人之手。有这两声火车头鸣的笛，说“我是王洛宾的弟子”，心里很踏实了。2004年，新疆人民出版社出版了我的第一部专著《我与业师王洛宾》，我又蹦过去了一道高高的门槛。王老师，有您的歌在、话在、精气神在，您就没有消失！

春节又要到了，我多么希望能跟您再过初五，再畅饮、再高歌、再一齐流泪啊！



说“干捞”

“干捞”，原是
小食烹调的一种手
法，即将面或米粉、
粿条等加热，变软，
捞起滤干，淋下早



已用葱头爆香待用的食油，渗进酱油和肉碎，搅拌均匀而成；佐料呢？则配汤水，另成一碗。由于主料经过处理，容易入味，所以吃起来就有口感；滑、酥、香。

这“干捞”两字，过去和现在，本是熟食行业老板与顾客之间的惯用语言，有确指的对象和范围。不料，近来路边社传来消息，说它已被外延化，形成一种类比，不仅流传于小民口齿之间，用于抨击日益严重的贪污舞弊现象，并形容丑类为“干捞”者，还堂皇出现在报章上，成为标题用语。行动党议员陈国伟先生本月在国会下议院辩论有关议题，“干捞”两字也被他派上用场。

过去不久，有人曾在报章把“干捞”之辈所解读为“骑劫”，其实是一种误判。因为“干捞”之辈不是明火执仗的盗匪，不偷不抢，只是在汪洋的油水中，趁机沾点便宜，于己有利，于人无损，“过水湿脚”罢了。倘若没人揭露，败他的雅兴，他仍然圆通自在，照样搵食。

“干捞”之辈，虽然不是什么显赫的人物，但也不可小视，是颇有来头的；他手中总有一点权力，或是处在权力中心的边缘，也许还是一方的大佬，这就有了“捞”的资

本和依托，可以为所欲为了。当款项挪移使用，从他指缝间穿过，他就趁机如干捞面的面条在碗中搅拌一下，油水便汨汨地流进他的口袋里去。

谁说“干捞”家举止委琐？你看，他端坐在办公室里，净洁得如面、似米粉、宛若粿条，软软绵绵，何等温文尔雅，哪有半点贼相？“捞”兴一起，他精神抖擞，手法干净利落，不留下蛛丝马迹。万一不慎，油水或什么液体溅到他的身上，“同捞同煲”者就会闪身出来为他打伞，好让他从容地抹去衣冠上的污迹。倘若失手，被人抓住正着，他就一面挣扎，一面撒赖：“冤枉啊！…本人向来奉公守法，一等良好公民，不贪不抢…瞎你们的眼，敢污我的清白！？…”

“干捞”啊“干捞”，被揭发出来的还嫌少吗？将被“爆料”的还有多少？我辈草野小民，恭逢盛世，常被拜票的政客捧为“老板”——过奖过奖，愧不敢当——哪有问过“干捞”的权利呢？充其量不过是台下看热闹的角色。现在好戏连场，上演的戏目林林总总，大多是“同捞同煲”打伞派的杰作。台下的观众，看来看去，几乎全是似曾相识的桥段：开场时金鼓震天，马嘶人吼，好不热闹；中场时小丑自述自叹，玩笑旦作势抹泪哭号，老生唠唠叨叨地哼唱；临末就是喜剧收场——

好人好报，恶人成仙！

(2007年4月)



孟沙与中国近代作家萧乾
(左) 摄于北京 (1991 年)

孟沙

姓名：林明水

笔名：孟沙

其他笔名：宇文灵、林边、贺朗、秦天、叶凝、吴边、黎川、苏容、叶雨

出生日期：1941 年 4 月 18 日

出生地：柔佛利民达

祖籍：海南省文昌县

学历：南洋大学中文系毕业 (1964 年)

经历：

1. 曾任马口启文独中文史教师
2. 在南洋商报服务 31 年，至 1997 年杪退休。历任副编辑主任、高级编辑、主笔等职
3. 1998 年担任新纪元学院中文系兼任讲师
4. 1998 年，担任大马资讯学院兼任讲师
5. 1998 年至 1999 年，受聘为韩新传播学院出版主任兼讲师
6. 1999 年 11 月起，受聘为中央艺术学院新闻传播系主任
7. 2003 年起，受聘为英豪多媒体传播学院大众传播系主任

文学创作：

50年代末从事文学创作，作品包括诗、小说、散文、评论等文体。

点将录

已出版著作：

1. 青春献歌（诗集，1968年）
2. 都市人语（散文集，1974年）
3. 愚人（小说集，1975年）
4. 橱窗内外（诗集，1977年）
5. 回首集（散文集，1978年）
6. 四重奏（诗集，1981年）
7. 无辜者（小说集，1983年）
8. 尘网飞絮（散文集，1985年）
9. 山灵（诗集，1985年）
10. 马华文学杂碎（评论集，1986年）
11. 孟沙文集（评论集，1989年）
12. 困城记（诗集，1989年）
13. 灯火阑珊处（中篇小说，1991年）
14. 原本（诗集，1991年）
15. 风砂路上（评论集，1994年）
16. 未婚妻（微型小说集，1994年）
17. 孟沙文集（诗、小说、散文合集，1995年）
18. 流金记事（散文集，1996年）
19. 龙韵（诗集，2002年）
20. 文学情怀录（散文集，2006年）
21. 无边草（杂文集，2007年）

孟沙

孟沙原名林明水，诞生于马来西亚柔佛州一个山城——昔加末。六十年代中开始写作，于一九六七年出版第一部诗集《青春献歌》，此后一直创作不断，历年均有作品出现，而已出版的著作达廿部以上，包括诗歌、小说、散文和评论。

孟沙是个多产作家诗人，从他超过四十年的写作生涯里，产量最多的是诗，已出版的诗歌专集共有七本，小说也不少，共有四本，散文集两部，杂文集三部，评论集四部。由于各种文体均能称心，马华著名小说家方北方誉之为“马华文坛罕见的多面手”。

——以上摘自杰伦的
《作家真情录——孟沙》

孟沙是位全才作家，又是著名的组织家和活动家，年未半百，在海外华文界实在难觅如此全心投入华文文运的领袖人物。他50年代末期开始写作，60年代崭露头角，迄今未离开过文坛，以写诗和小说为主，也写散文、杂文和评论。1969年至71年间曾



孟沙在广东惠州西湖“国际华文诗人笔会”与中国名诗人白桦合影。（1994年）

孟沙在广州与归侨作家
马阳（右）合影。
(1994年)



主编南洋商报文艺版《绿野》，先后与友人创办青春出版社和摸象出版社。78年大马作协成立了，他是发起人之一，连任四届总务，86年起当选为会长，任期四年。对推动文学活动，他不遗余力，建树良多，先后多次代表大马出席亚华作家会议和亚细安华文文艺营，发表有关马华文学论文。自70年代迄今，先后应邀在国内各地主

持文学讲座和担任各项征文赛评审，难以数计，在培养下一代接班人方面，倡议并先后举办了五届“写作讲习班”，收获颇著。他的不少诗歌、小说、散文、杂文被选入多个文学选集，不仅是文坛多面手，而且人、文、行一致，忠诚文学事业，深受文界好评：明事理，识大体，高风格，谦虚谨慎，诚恳坦率，温柔敦厚。

这便是年纪轻轻就被选为马华作协领导人之一的原因了。

——以上摘自悠悠（广州）的
《马华文坛闯将孟沙》

小事不乱方寸，大事更是锲而不舍，这可由筹组到担任大马作协要职孜孜不倦工作获得印证。……工作是无休止的，所以有人认为参与了一些份外的工作，作品便会相应

的减少（对一些人可能是如此），不过这样的看法未必正确，就像方修先生说的，“作品，有人写在稿纸上，印在书上。但也有人写在实际工作上，印在别人的创作成绩上。”孟沙却好像是例外，他全心投入作协的工作，但他的创作力还是那么旺盛……他对空头批评家毫不放在心上，但他对自己的作品却从不掉以轻心。我记得他有一本著作在一家书店寄卖时，那家书店因为账务问题而被查封，眼看自己的著作也要遭池鱼之殃，他马上找律师，寻求法律途径“营救”自己的书籍。结果获得法官发下庭令，他的书全部被“救”出来，但他却花了六七百块的律师费。那批书虽然都完全无“卖”，他却还很开心，因为没有被拿去贱价拍卖！

我看他写诗，就是有这股能耐！魑魅喜人过，由他：只要个人不忽视外貌的讲究，同时和朴实的内容很好地结合起来，那便是古人说的“文质彬彬，然后君子”了！

——以上摘自伍良之的《我写孟沙》

评论孟沙作品摘录

孟沙的小说是那种一旦接触就不敢忘掉

的创作，他总以敏锐的眼光洞悉马来西亚的华人生活，深入地触及社会各个领域和不同层面，人情世情在他那冷静的理性辨析和丰富的主体情感里，营造出了一个活脱脱的南太平洋社会生活场景。徜徉在现实生活与现实主义之间，使人们感受到个性品格所赋予的独特风格的魅力，把特殊的岛国情结/血缘情结融进个体意识的抒发和华族精神的表述中。

孟沙以本色当行老报人的敏感，体历周遭的事物，与时俱进来完成文学所赋予的历史使命和社会责任。人人都在切身感受生活，他的锐利在于深刻的文化个体的思索，从而把人生价值伦理道德/人性善恶的见地注入到小说创作中。当个体思索突破了塑造人物形象的表层时，形象也就是思想的载体，为描绘廿世纪华人的心声与情感，表达华族的时代精神，作出他写实精神的注释。而当中国文化和马来西亚文化的影子迭现在孟沙小说中时，形式与内容达成了两种文化的聚合。我们就在此刻触到了一个华文作家思索现实世界的脉动。

——杨振昆/李倩（中国云南）

孟沙的小说有着不少特色。首先，他擅长捕捉和处理爱情题材。他的爱情小说，不单纯为描写爱情的甜蜜温柔，落脚点依然是刻划人性的美与恶，在平淡中让人嚼出醇厚。

孟沙小说有结构的美，美在谨严，美在缜密，不求一律，但大抵深谋熟虑，成竹在胸，小说无论长短，结构力求不同，但却相当完整。

孟沙小说的另一特点是风格上的朴实和蕴藉。这也是小说的另一种美。朴实指行文和抒发感情的自然，从不虚伪造作；蕴藉是指表达思想意旨的手法含蓄，甚有节制而不直露。

孟沙是诗人，他的感情是诗意的。他的诗意小说以《第二梦》最为成功，使人想起老舍的《微神》。

我尤其喜欢和激赏孟沙的时空意识诗、爱情诗、意志诗和人生诗，超越时空，隽永耐读，常咀嚼出一种美的情味。他的失落感和沧桑感都是一种美。他的艺术审美情趣是高雅的、朴实的，诗句底层流动的是深沉含蓄的对美的追求。在他的抒情中，他将自己进行一种艺术的燃烧，就在对世情事物的抒情中，显示他的品格和情愫。就在他的自我燃烧中，读者的心也被打动。而他的抒情诗回旋的主旋律，应该是奋发潇洒和超脱的。

——东瑞（香港）

孟沙诗歌具有社会性讽刺品格，主要是对马华新诗现实主义精神传统继承和发扬的结果。我特别欣赏孟沙那些带有自嘲和反讽意味的、戏谑风格的诗歌。诗人由对社会的关注回归到了对人自身的关注，这是思想和艺术的双重进步。

杂文精神，是孟沙不少作品具有的潜在特征。经过几十年的风风雨雨，经过几十年的自我熔炼，孟沙作品日益老辣和深沉……正是杂文精神，使得孟沙诗歌富有实力地针贬了社会和人生的负面……他的具有这种精神的作品，一般以某个关系着社会和时代的观点为核心，来统率语言兵马组成全篇。诗风直捷而明快，以有分寸感的语言达到思想观点的畅抒。

——邵德怀（中国上海）

孟沙与历来许多现实主义诗人一样，自觉地肩负着一一种社会责任感和历史使命感；具体地说，他力图通过自己的诗作，想唤起世人的觉醒与自省，来共同克服和消除社会的弊端和丑恶，进而恢复人的生存权利以及人的尊严、地位和价值。而构成这种思想的



中国著名作家柯灵(右二)莅访大马,在槟城留影。左起:黄孟文、方北方、右一为孟沙。

实质和核心的,就是他对人性复归的内心启示。

孟沙在诗歌创作上之所以能不断取得进步和发展,是与他的富于创新精神的诗美观点分不开的。在马华文学界,孟沙属于承前启后、继往开来的中年一辈作家中的中坚与骨干人物……近三十年的创作历史,无论就他本人的创作,或是对马华文学的发展来说,都取得了个少的成就,做出了不可抹煞的贡献。

——王振科(中国上海)

出乎古典,入于现代,不是拟古,孟沙无疑是深于诗理富于诗情的勤奋而有才华的诗人。

孟沙对文学事业的忠诚。不仅表现在热忱与执着,这一点已为其创作和理论的成就以及为振兴马华文学的努力工作的实践所证明;同时也表现在直率与真挚。透过他的文学批评,可明显地看出他对文学事业的真

诚,也可看出他的批评胸怀与人格光辉。

孟沙小说像是打开了一个新的窗户,笔者通过这个窗户看到了马华社会的生活场景,由此还获得了一种特殊的审美愉悦。

——潘亚瞰(中国广州)

孟沙是个从不满足的诗人。他总在不断的寻找超越——超越别人,同时也超越自己。这是一种十分可贵的艺术品格。正因为有这种艺术品格,孟沙的创作风格总是处于一种流动变化之中。

——陈剑晖(中国海南)

平心而论,这部中篇小说所展示的生活内容,并不怎么丰富,作品的主题也不那么深刻,故事情节似乎平平淡淡,人物形象也没有特别新鲜之处,然而,它却有一股神奇的魅力,吸引着读者的阅读兴趣,使读者开卷之后便欲罢不能,情不自禁地沉浸在人物的矛盾纠葛和感情风波之中,随之起伏跌宕

汹涌澎湃，及至掩卷，思绪仍翻腾不已。

著名文学家巴金有一句名言：艺术的最高境界，是真实，是自然，是无技巧。这种艺术的至高境界，值得每位作家孜孜以求。读了《灯火阑珊处》，我们以为，作者似乎是在朝这个方向努力的。这部长达六万余字的小说，就像一条潺潺流淌的小河，其间似有波澜曲折，使人为之心荡神驰，但常常是那么自然，那么熨贴，好像就是生活中发生的事情一样，作者并没有作刻意安排，其实，这正是作者精心构思的结果。

小说中大量形象生动的具体描写，则是使作品充盈着鲜活的生命力的血和肉……我们以为，作者在艺术上的功力和才气，不仅反映在构建作品的大框架上，而且具现于矛盾冲突的起承转合关节处，甚至具现了一个细微的描写中。小说所以给读者以舒展自如的感觉和作者精心设计、周到安排大有关系。作者细针密缝，将曲折起伏的情节组织得丝丝入扣，较少有疏忽和漏洞，因而增强了小说的真实性和艺术感染力。

——钦鸿、夏跃华（中国江苏）评论
《灯火阑珊处》

不难看出，孟沙把《榴莲的诱惑》作为自己短篇小说的题目，所取的是南洋读者的角度，而对中国读者来说，却有点“逆向”；他们难以理解为什么异味甚重的榴莲，会对一个大姑娘有那么大的诱惑？其实，孟沙写榴莲只是一个表象，他有意拉开“审美距离”，把爱情的描写置于水果享用的背面，使爱情的选择与榴莲的挑选重叠在一起。

孟沙不仅是小说家，也是诗人，他显然把榴莲当作一种意象写进作品中，榴莲的诱惑，说穿了就是爱情的诱惑，榴莲的挑选，其实也就是暗喻伴侣的挑选。……榴连成了某种图腾、意象，它成了南洋文化的一种象征，榴连已不是植物意义上的榴连了，榴连

的故事里面有故事，妹妹的故事后面有故事，由于作者对榴连如此反复描写和转述，并在对此中写姐姐与妹妹择偶观念的不同，让这篇小说获得“形而上”的性质，使“吃榴连的哲学”成为挑选对象的哲学，这正是《榴连的诱惑》的艺术魅力所在。

——古远清（中国武汉）评《榴连的诱惑》

孟沙退休后，一手执教鞭，一手创作文学作品，他没有在商海中载浮载沉，更没有媚俗去写那种面目模糊、语言暧昧和含混、节奏支离破碎的前卫诗，而照写他利用传统、发扬传统、“穿梭在古典与现代之间”的诗作。这种几十年如一日的坚持，需要毅力，需要恒心。

此诗集对我构成一个最直观也是最富魅力的在于作者的抒情方式。在这里，有新鲜的意象，有动人的比喻，有富于南洋风味的描绘。而这些均像从晨曦到日落、从黄昏到黎明树林中的万叶千声，此起彼伏，交叠依偎着，构成一幅迷人的人生风景和社会风俗画。讲到诗的构思，诗的语言、诗的形式，也许比不上作品内容的丰富更重要。孟沙将自己深刻的人生体验表现在《两片叶子》一类的描绘中，看似平淡无奇，其实细加咀嚼，却大有深意：看似缺乏技巧，其实这里蕴藏着看不到的技巧。

孟沙晚近的诗，比过去多了不少哲学的思考。《时光问题》便体现了作者穿越岁月的努力。读这种引人思索的诗，就似观看作者追溯时光的方式，欣赏他自己一手导演的生生不息的杰作。

——古远清评孟沙的诗

吴东昇画艺之剖析



人性的探索——我们眼前所呈现的一切物象，皆是由内心的

色相所产生的，只有虚静才有澄澈的灵台，才得以透视一切，得回自我本性，也只有这样才能得“真、善、美”。

艺术观点——艺术只有美而没内涵，将不能使人荡气回肠，回味无穷。

媒介——以水墨、水彩、胶彩、剪纸或剪贴来表达自己的思想。

风格与体裁——我没有一定的风格，也不重复画同一种物象，当我有了一个主题后，我就随心所欲地画出来，这可以是抽象的、半抽象的或具象的，总之那一种方式最能表达我的思想我就采用，因此我的画路很广。

技巧——它只是帮助显现主题或加强画效果，并不是最重要的；为了制造时空效果（在我的水墨画里）我曾把几张小画凑成一幅大画，其结果令我满意。

我坚信——1) 只有清澈的心灵才能透视一切，见人所不见，闻人所不闻，想人所不敢想，做人所不敢做，这样的作品才有个性，才是自己的创作。

2) 画家应如造物主——勇于加上自己的主观改变现状。

结论——“利”字当头，会使画家迷失自己。

1999年11月19日草拟。2001年8月18日修订。

吴东昇书画作品历年展出之资料

团体会员：

- ① 马来西亚书艺协会永久会员
- ② 大马水墨画协会永久会员
- ③ KUMPULAN PELUKIS NEGERI MELAKA 会员
- ④ 1993至1999年担任马来西亚书艺协会马六甲州联委会秘书

作品展出：

- 1969 作品入选第一届马来西亚沙笼画展
- 1977 全国画家速写、素描、淡彩画展
- 1985 培风之友书画义展
- 1993 檳甲书法交流展
- 1994 全国水墨画邀请巡回展
“水痕墨韵”——吴东昇师生水墨画展
- 1995 马来西亚当代百家书法展
马中书法艺术交流展
- 1996 KUMPULAN PELUKIS NEGERI MELAKA 美术展
大马名家书画慈善展
- 1996 年美术展——甲州文化部联合 K.P.M.M. 主办
- 1997 大马水墨画巡回义展
甲檳森书法交流展
- 2000 甲书协配合郝知本语言艺术赏析会（正气歌
诗歌朗诵）书法展
- 2001 为甲州教育局主办之“提升华文科主任专业
水平课程”主讲“书写练习技法及品评”
新马水墨画交流展
“墨香飘檳岛”——大马水墨画协会主办
- 2005 第二届（2005）马来西亚全国书法大展



阿金的童年

(续文)

第十二篇 逼迁之前 局势紧张

阿金在《我的童年》的作文时间里。也是结束新芭园生活的最后时刻了。他的思绪杂乱，感情也抑压难抒。

坦白的说，那时刻的阿金他根本无法了解，在那么偏僻的地区，连日本兵都不曾来过的，而英国兵却三番几次到来新芭，他们上门来把阿金的爸，连叔等带上兵车，说是捉去问话，隔了一天才把连叔等放回来。

阿金的爸被带去问话，到底问什么？

阿金的父亲由唐山来南洋，根本没有念过红毛书，不会说半句红毛话，多亏了华文翻译，才能把话说清楚。

所谓“问话”，不过是红毛老细要被问者供给情报，有无见到共产党人，此刻是紧急法令时期，知情不报，是违法的。

进一步就是提醒或警告，若村民被查出接济共产党，非坐牢不可。

那时期凡满十二岁的人都必须申请身份证，而且日夜必须携带在身。

当时对殖民地统治者颁布紧急法令以及要出身份证的措施，很多人都曾表示抗议，反对，认为英国人不该如此对待子民。

这种激烈的反对与抗议行动，引起当权者

的不安，便进一步采取镇压步骤，把带头者捉去坐牢。

镇压力愈大，反弹力愈强，它已成为一个道理。

其时在马来亚半岛许多地方都发生枪战。

距离新芭园不甚远的树胶园的红毛经理传出被枪杀的消息。

村落里的人在谈论着，大家预感到局势有些紧张。

阿金可也没有忘记，有一日他被飘香的榴连所吸引，一个人走进森林去拾山榴连。

在无意中碰上几个身著浅黄色衣装的陌生人，他们手中都有枪，阿金一时很害怕，站也不是，走也不是。

“孩子，你住在村落里吗？”其中一个陌生人问。

阿金点头示意。

“孩子，你别害怕。叔叔不会伤害你！”

说话的那个趋前摸了摸阿金的头说。

阿金小鹿般蹦跳的心灵才平静了些。

“你千万记得，要是看见红毛鬼，不要告诉他们，你在那里见到叔叔呵！”

阿金知道许多村内的人，都讨厌红毛鬼，因此点头说好。

阿金回家把这件事告诉了爸妈。

“现在局势很紧张，到处发生枪战，小孩子不可到处乱跑，要留在屋里。不能入山拾榴

连了，知道吗？”

爸爸说话的脸紧绷着，有点异乎寻常，阿金只得乖乖听话。

不多时候，飞机在那森林投下了炸弹，跟着一队人马进山围剿，在森林里发生了枪战，有无死伤，却不得而知。

那是1948年某日发生的事。

过了不久，红毛人派人来对芭园的居民说，目前局势不好，村民必须赶快搬迁，然而这芭园里有他们的生计，他们在日治时期开辟出来，虽不是什么乐园，但也曾养活过他们的芭地，怎么说搬就搬呢。

不管红毛人怎么说，这里的人没有一家是自愿要搬走的。红毛人当然说在这村里住下去会有危险，搬去一个新的地方，既安全又靠近市镇，他们不明白——为何村民不愿意搬走。

阿金是个小孩，都对这芭园有了感情，面临逼迁的时候，他伤心的哭了起来，何况是那些安土重迁的大人呢？

在新村的日子

第一篇

新的环境 新的生活

阿金一家被逼迁入一个围以高高铁刺网的地方——L新村，它离芙蓉市仅八里之遥，其实在L村附近也有一个小镇，以前住在新芭，要将一些农作物，用脚车载到这小镇里来卖钱，必须经过一个马来甘榜，然后穿过一个辽阔的橡胶林。

如果说到文明，这L村的小镇确实比没有商业交易的新芭进步，那儿还有一间小学校。

可是阿金依然想念着新芭，他在那里的生活自由，可以捉小鸟，可以到河里摸鱼，更可以到山里去拾榴连。阿金的父母对新芭依恋不舍，再也见不到自己种的绿油油的菜，爬满木架的瓜藤，也嗅不到那火烧后的泥土的气息了。

不管怎样，阿金一家得面对现实，面对新环境及新生活的挑战。

这新村说大不大，说小不小，它大约在阿

金一家搬入之前，已有三五百家村户了。在那里盖的都是些简陋的锌板屋，有些已经很陈旧，有些却是很新的。那也就是说，在实施紧急法令之后，这原本是一个村落的“新村”，人口突然暴涨几倍——是逼迁的结果。

L村的人有九成是靠割胶为生，他们是替英国人割胶，经理是红毛人，包工头姓刘，是华人。

因为红毛老细害怕共产党人，自己不敢直接管理工人，除了包工头是华人外，其他什么财库，管工也多是华人。

阿金的父母就早认识了姓刘的包工头，他是客籍梅县人。其实在新芭耕种的时期，阿金的父母已经是他的割胶工人了。

48年间，马来半岛实行国民服务，也就是抽壮丁。当年阿金的爸就是为了逃避国民党抽壮丁去参加打内战，才设法逃来南洋，此刻殖民地统治者为了要打马共，而推行国民服役。

阿金一家在新芭住着的时候，已想到要申请回唐山，其实他们一家的船票都办妥，也已写信给中国乡下的亲人，并说在什么月份会搭船还乡。

阿金也不知是幸还是不幸，他们一家在姓刘的包工头的力劝之下，终于取消了回中国的决定。

阿金的妈曾想过，现时不同往日，年纪增加了，而且在南洋也有了儿女，中国乡下的情况也不见好，这里的局势，虽然没有自由，但一日三餐的起码要求，还算不成问题。

阿金一家在新村内没有盖屋子，跟其他的割胶工人一样，住进公司厝。那是园主提供的居所。

一家人只能分配到一个房间，爸妈和妹妹住房间，阿金已经十岁了，他和其他的单身汉或男孩，晚上睡的是太平铺，这种睡床，既宽又长，可以睡上一百几十人，虽然没有隔开，但各自可以吊蚊帐。

整个新村没有电流及自来水的供应。入夜得点火水灯或卡拜（臭土）灯，洗澡和食水取自井水，这跟住在新芭的情况一样。

村内的厕所全部都是土坑，以板围起，中间做了一扇门，可以开关，粪便溢了，便填以泥土，再挖一个新的土坑，作新的用途。

厕所情况也和新芭的相同，不一样的是在新芭一个土坑厕所只供一家人用，而在公司厝里虽挖有三个坑，却一百几十人用，因此早晚有排队用厕所的现象。

L村已经宣布为黑区，村民住在里头，进出必须经过一个栅门，到了晚间便要留在村内，若要出去，必须请准。黑区实行宵禁，即晚上六时至翌日六时，必须留在村里。有人说新村的开始跟难民所或集中营一样，在乱世时期，老百姓能有什么要求，有饭吃及能保住性命，便别无他求啦。

阿金一家，处在新的环境里，便只得接受新生活的挑战。

第二篇

十岁孩童 入学读书

新芭的印象在阿金的脑海里已随着岁月的消失渐渐转淡，捉鸟摸鱼玩豹虎的兴趣也逐日消逝了。

搬到L村最大的转变，那对阿金来说，他终于有机会报名读书。

阿金在日治时期住新芭的时候，有读过三个月的《三字经》和《千字文》，而私塾老师是用粤语教的。此刻报名读的小学是用普通话来教。

阿金的年纪已经十岁，已超过入学年龄。老师兼校长对阿金的爸爸说，他阿金该由二年级开始读起。阿金在之前完全不懂普通话（国语），开始时感到一些困难，但阿金毕竟是个读书的料子，他领悟力强，记性又好，学甚么都比一般的学生快。

他只读了几个月，老师所教的二年级的国语课本，每一篇都能一字不漏的背诵出来。

其时L村的小学没有开上午班，而只办下午班，由下午一时开始至五时半放学。那完全是因为上午没有几个学生，这村里的小孩不是留在家里看顾弟妹，便是到胶林里去帮父母抹胶杯。

阿金的妹妹也渐渐长大了，吃饱了便自己在屋里玩。哥哥总是在天露鱼肚的时刻，跟着父母走两三英里的黄泥路，到胶林做帮手。

阿金的工作便是抹胶杯，他把胶杯内的胶屎挖起，又把刀路上的胶丝拔了，然后将它们放在小桶里。如此这般，一棵又一棵，阿金在熟手之后，只花一个多小时，便能做完一个行头（树号）的拔胶丝，挖胶屎的工作。

在阿金的帮忙之下，他的母亲可以提早把一个行头的树割完，然后她也走去帮丈夫割，这样便可提早收胶水，提早把胶水挑回称胶房去过磅。完工之后，便可以早一点回家。

阿金拔完了胶丝没等妈妈收胶水就一个人走路回家，然后准备到学校去上课。

人家说穷人孩子早当家，阿金这个孩子他虽有父母当家，但也算是生活场上的一名小兵了。

可喜的是，到年底学校考试结算分数时，阿金在二三十名学生中，他的成绩最好，获得了第一名。

老师当面赞扬阿金，这令他大受鼓舞，往后的日子，他立志念书。

那时刻的阿金，把老师当着偶像，最高的人生标准，因此他远远的看见老师走来，便站立在那里，一动也不动，等老师走到面前时，他向老师行一鞠躬礼，因此，成绩单上的操行，老师总是写上一个“甲”。

在那个时期如果你问阿金日后读完了书，要做那一行，我想他准会告诉你，他要当老师。

第三篇

胶刀生涯 多重剥削

在紧急法令时期，住在新村内的割胶工人所面对的压力很大，困难也多。

他们不能太早出门，一定得天亮才能走出村口的栅门。因为他们必须经过一番检查，才可往胶林的路走。

任何吃的东西都不准携带，连开水也不可放糖，试到若是甜的，头痛的问题肯定要降临你的身上。

因为这里是黑区，马共经常出现，因而检查极严。

由于胶工晏出门，抵达自己的树号时，太阳已经猛烈的把雾气水气蒸发得无影无踪。

胶树是一种很有个性和脾气的植物，当你在阴天割它，它身上淌流的乳白胶液比在太阳照晒之下来得多，胶液多工钱也多，相反的，工钱就少。如果当局能给早一些出门，那对胶工不是更好吗？

橡树也有落叶的季节，每逢农历年过后的二三月至长出新叶的四五月里，在这一段时间内，橡树的胶液也比其他的月份减少很多。

在实行包工制的大园丘里，在那个时候，对胶工来说，是严重的剥削。

譬如出门割胶的那天的天气很坏，工人割了一半或刚割完了树，在收胶水之前突然下雨，胶液便被雨水冲去，一日的心血就完了。因为没有胶水，红毛老板是没有工钱给的，这对胶工的生活，根本没有保障。

包工制剥削胶工的例子还多着哩。

十岁的阿金听妈妈常说，打“板头”的财富，他肯定是包工头的心腹，在称胶水，特别打“板头”上剥削工人，明明一个胶水的“板头”重四钱二分，财富记在簿上的却是三钱二分，这里头就吃了一钱，“板头”越轻，胶水的质量就越轻，因此所谓的工资也越少，相反就板头越重，那日所得的工资便越多。

胶工们全无组织，开始根本没有职工会，胶工是任由红毛人及包工头宰割。

这时的阿金也开始略懂妈妈所吐露的心中不满的话。虽然他对不公平及充满剥削现象的社会，依然是什么也不清楚。

对于红毛人为什么要给华人包工，让胶工蒙受深一重的剥削，当然也是懵然无知。

朝来烟雨，晚来风。胶工的命运也如此，刚过去的是三年八个月的暗无天日的岁月，此时又要过这些没有光明，自由以及任人剥削的日子。

你有听过橡林产子的故事么？

悲剧是那割胶的妇女生下了小孩，自己却断了气。

你有听过割胶受伤的故事或是更糟的，胶工被毒蛇咬死在胶林的故事么？

更不幸的是，妇女生产没有假期，没有工钱，也没有津贴；病的没有医药供给，受伤的死的也没有赔偿。

呵，成千上万的胶工，他们繁荣了马来亚半岛的经济，他们和成千上万的矿工一样。他们把一生的血汗洒在胶林和矿场上，他们得到的又是什么样的回报。

这片大地，这个国土，如果没有了胶工和矿工，精打细算，深谋远虑的英国人，能将它开出繁荣的花朵来么？

老天如果有眼，也该让他们的日子好过一些。

第四篇

组自卫团 入山围剿

L村成立了一年便有了一间警察所。

红毛人的头脑善于组织，在村中找了适当人选，便委之为村长。

不久又派了一名会讲英语的，人们管他叫华人事务官。

那警察所就建在村东的山坡，从它的背后看去，是绵延不绝的山脉，终日烟雾迷漫，在蓝天下，像列阵的牛群与怪兽。由警所的前面眺望，可见板屋，错落地散布在南、西及北部。

它日夜均有警察值勤，天一亮便有警察出来村口的栅门处，负责检查往胶林或其他地方干活的村民。

不知是何原因造成，阿金自小就不喜欢警员，更不喜欢兵哥，其实它的位置离学校很近，阿金可从来就没有走近它。

那村长是村内有些头脸的人物，他与警察们的关系好，时常有来往，好像也很有权势的样子，只可惜他没有读过红毛书，不会说英语，就别说写英文了。在红毛人前，他只会说：“Sir, Good Morning”，“Sir Good afternoon”，恐怕还没机会说：“Sir, Good night”吧？

他要和红毛老细沟通，就得依赖那位华人

事务官了。阿金虽没有机会与华人事务官接触，但他跟村内的华人却保持着良好关系，村民对他没有不好的印象，阿金若在村里遇见他，也就不会故意避开。

不多时候，新村传出要组自卫团（Home guard），成员由村内的居民组成，廿一到五十五岁的男性村民都必须加入自卫团。

这可能又是红毛老细的鬼主意。在成立时召集村民，并向村民解释成立自卫团的目的。会中警方代表，村长和华人事务官都在场，他们向村民说了很多话。

所谓自卫团，是村民自己保卫自己的团体组织，他们必须在村内轮值守夜。

但自卫团并非只看守村子那么简单，红毛兵在一次围剿马共的行动中，命令村内的自卫团员跟着他们进山围剿行动。

在那一次的围剿行动中，有新村的华人，也有甘榜的马来同胞，他们和红毛兵一起进去。

阿金的父亲是自卫团的成员，被指派参加这一次的围剿行动。

狡猾的红毛兵使用的是来福枪，射程远，威力强。而甘榜和新村的自卫团团员使用猎枪，入山围剿时，红毛兵头说他们不熟地形，命令自卫团团员走前头，他们跟后面。

其实在这次的围剿行动，他们从上午走到下午，翻过了两个山头，连鬼影也没见半个。

孰知决定收队时，当走过一个山坳，要越过一道小溪时，其中一位马来自卫团的成员，一个不慎让手拿的猎枪墩在地上，它突然走火，子弹射在自己身上，当场昏了过去。

阿金的父亲那天是和中枪的马来团员在一起，他的猎枪走火，阿金的父亲也被吓了一大跳，他立即过去抱起昏倒在地上的马来团员，可是受伤非常严重，不能应声了。

红毛兵头吩咐众人用担架床把受伤的团员扛回村里，赶紧送往医院抢救。

所幸猎枪用的是打鸟的散弹，威力不猛，而且非中及心脏要害，开刀取出体内的子弹后，受伤的马来团员，过了不久便康复了。

这真是不幸中的大幸，如果有选择的自由

与权力，谁愿意参加那样的围剿行动？

小小年纪的阿金，听父亲说着入山围剿的事，结果伤的是马来百姓，他躺在公司厝的板床上，一夜辗转，无法入睡。

第五篇

飞机轰炸 吓坏阿金

阿金上床起床差不多每日都跟时钟一样，如果清晨六点不能准时醒来，阿爸一定过来把他吵醒。

除了下雨，假使夜间下了一场大雨，树身一定湿透，翌日便停工——无须到胶林去割胶了，阿金便可多睡一些。

可是劳力者手停口也停，停工等于没有收入，胶工是最怕多雨的季节。

这一天早上，阿金准六时醒来，洗了脸，换上沾满胶污的衣裤，又是咸鱼配饭，吃了一碗，喝了一些开水，便跟着父母往胶林的路上走。

当然走出栅门的当儿，警员照旧进行检查。他们挑着空桶，带着胶刀，还有一瓶白开水，没有其他可以果腹的东西了。

阿金的印象深刻，那是个阴天，他妈妈的树号非常接近一座森林，对阿金来说，森林不可怕，他更小的时候已经见惯了森林，而在新芭的日子，到了榴连飘香的时节，他独自个儿进山拾榴连哩。

可阿金也有害怕的东西，在新芭的日子，某夜蟒蛇出来噬鸡，结果给阿金爸用木棍将它活活打死，隔日杀了，还把蛇肉分给邻居。对，阿金怕蛇，怕得脸青唇白，一连几夜都吵着要跟阿妈睡。

阿金在胶林帮妈妈拾胶丝抹胶杯的日子，也曾经被蛇吓到脚发软。

他抹着斜坡的一棵胶树的杯子时，突然听到一种他从未听过的声音。

嗖嗖、嗖嗖、嗖嗖……

像风吹动树叶的声响，更像太阳雨晒落的声音。

嗖嗖、嗖嗖、嗖嗖……

嗖嗖、嗖嗖、嗖嗖……

无风也无雨的天气，那来得风声和雨声。

阿金正抹好一棵树的胶杯，抬头望向声响的来处，原来是一条蛇蠕动的声响，阿金从未见过那么巨大的蛇，比他在新芭所见的蟒蛇还要长还要大得多，他被吓得粒声不出。

幸好大蛇距离相当远，没发觉阿金这个小孩子，一直往别一个方向走了。过了大半个月时间，阿金才感到心安。

阿金的妈说，最近来飞机一直在森林里掉炸弹，整座山都炸毁了，巨蛇呀猛兽呀，只好跑到胶林来。

是没有阳光的天气，阿金怕下雨，手脚也快起来，他要提早一点抹完胶杯，然后走路回家去准备上课。

呵，又来了，不是大蛇的声响，而是飞机，飞机打胶林的上空掠过，有点地动山摇的感觉。

轰轰轰轰 轰轰轰轰……

至少有两三架之多，飞过胶林，飞向森林，然后把炸弹投下……

碰的一声爆炸，接着一连串的爆炸声响，如此有半小时之久。由于炸弹落得离开橡林远一些，阿金在妈妈的安慰之下，才定下心来。

谁知就在阿金定下心来的一刹那时间，轰炸机在飞近胶林的山边时，竟在那里投下了炸弹，那种爆炸声，好像是落在眼前那么惊人。

阿金的妈第一个感觉是心里害怕，她扔下胶刀，然后把儿子抱在怀里，蹲伏在地上，静静不动。第二个，第三个巨响跟着下来……

“斩千刀的，难道树胶林也要炸么，幸好老天有眼，若是斩千刀的乱了性子，把胶林当森林，掉几个下来，我们母子就完了……。”

飞机飞走之后，阿金才敢哭出声来。做母亲的一边在抚摸孩子，一边感到庆幸无事，一边却又咒骂着。

(4)

稿

约

• 本刊欢迎下列作品：

散文、杂文、诗歌、短篇小说（以四、五千字为宜）、微型小说（文字以不超过 1500 字为宜）、文艺评论、翻译（请附原文）等等。请勿一稿两投或抄袭。

• 来稿请以稿纸誊写清楚，勿两面书写（电脑打字亦可）。稿末请写中英文姓名、地址、邮区、电话、传真等，以便联络。

• 来稿不论刊登与否，概不退回，请自留底稿。

• 来稿一经刊用，将寄赠本刊，以代稿酬。

• 本刊有删改权，不愿意者请注明。

• 本刊的“小荷才露”专页，是为鼓励青少年从事文艺创作而设。欢迎各大专院校、独中、国中的同学投稿（华文导师、华文学会代为组稿，推荐同学的佳作，尤为感盼）。欢迎学校或文教团体推荐其主办之青少年文艺创作赛特优作品给我们发表。也欢迎有兴趣于摄影的同学，把他的佳作惠寄。图片背面请简要说明。内容以能反映青少年生活面貌或当地风土人情者为宜。

• 来稿请寄：

《烟火》文学季刊编者收

SEMARAK PUBLISHING,

D1107, PARADESA RUSTICA 6,

PERSIARAN MERANTI,

BANDAR SRI DAMANSARA,

52200 KUALA LUMPUR, MALAYSIA.

时尚的性病根源

易东华是一名在狮城甚负盛名的西医，拥有考取自美国与英国两所大学颁予的医学文凭，擅长诊治各种性病与奇难杂症，他有一个英文名叫做Antony，但华籍病户都惯称他Dr. Ee或易医生。

一天，老同学焦天平，特从裕廊区，驱车远至坐落在淡滨尼的东华医局，拜会名医Antony。他们两人早在年轻时，同为一家中学的校友，而且是同班邻座，彼此的交情说得上是“披肝沥胆”，只是毕业后各奔前程，易东华入行行医，焦天平却成了一名股票行里的资深经纪。

依照手续挂号，轮到焦天平进入医务室内之时，易东华一见久违了的老同学，连忙起立招呼道：“稀客……稀客！老焦，请坐请坐！”

身为病人的焦天平脸呈悦色：“难得一见，老易你可发福多了！”

“哪里哪里……”易东华说道：“什么事，为何不先给我一个电话？”

“要给你一个惊喜！”焦天平打趣道：“我是依照规矩，登记后拿了号码排队进来的。”

“非常感谢你的合作。”易东华苦笑道：“这一带病户客人，是最不喜欢别人插队而后来居上的。”

“这一点，我很了解，新加坡是一个非常讲究有礼貌有秩序的国家嘛。”

一阵寒暄完毕，焦天平直言是要来看

病的。

易东华也不怠慢，执着听筒，又是把脉，又是问候，又是探看病人的喉舌，又是抚摸病人的腰腹，最后，根据病人所提供的新的病情，易东华慨然对病人说：“老焦，你得了花柳病啊！”

“花柳病？”焦天平双眼瞪得像铜铃。

“是啊！”易东华毫无讳言：“你最近常到妓院里去光顾啊？”

焦天平连声回应：“没有没有……”

“没有？”易东华有些纳罕：“难道是尊夫人染上此种病症不成？”

“这个……恐怕也不可能吧！”焦天平吱唔着：“我们夫妇俩的性行为，事前事后都很注重干净和卫生的。”

“这就奇怪了！”易东华仍要追问：“你们有没有检讨过，你的病根出自何处呢？”

“那很可能是……”焦天平揭开谜底了：“很可能我因为参加‘换妻俱乐部’的关系！”

易东华闻言，发愣良久、良久，接着摇头叹息：“花柳病还可以从浅中医，万一染中了爱之病，老焦！你可要自己保重呵！”

（作者按：报载新加坡目前已有10间“换妻俱乐部”，会员约有6000人之多）

金蝉脱壳

汪太太下班回来，推开虚掩着的门，却从卧室蹦出一个浓妆艳抹，打扮时髦的女郎来，把汪太太给吓了一跳。

汪太太堵住女郎呵斥道：“你是谁？你来干什么！”想不到，“道高一尺”却“魔高一丈”，女郎趾高气昂，傲气十足地反问道：“我还会是谁？你老公的情妇呗！都那么长时间了，他都说很快就要与你离了，难道他还没有告诉你？”“你问我来干什么，那好吧，看在你我都是受害者的份上，我也就抖他个底朝天了吧！告诉你，你老公是个十足的见异思迁，朝三暮四的花花公子，他又另求心欢去了，断绝我的生活费都已经三个月了，再不给我吃啥，更何况我肚子里的这个小东西怎么办，我早把一切都给了他，总不能让他白玩白耍还让我等死吧？我非和他算清这笔血债不可！”“不过，既然他不在，那就算他走运，算我倒霉，我也就只好改日再登门拜访了！”

说罢，女郎蹬蹬蹬地下楼去了……

汪太太火冒三丈，瘫倒在沙发上，呜呜呜地干嚎起来……汪某人前脚刚跨进门，就被汪太太扭倒在沙发上，汪太太骑在汪某人身上又是抓又是咬，喘着粗气破口大骂：“好啊你，亏你还是个若大的官，死不要脸的你，还挺会伪装的，表面上道貌岸然，一副正人君子相，实际上一副花花肠子；在我面前你俯首帖耳，背地里你却养起了情妇……不想活了啊我……”汪太太骂个没完，嚎个没停……”

汪某人被汪太太这突如其来的撕打痛骂给搞糊涂了，简直被弄得满头雾水，找不到了北，更不知道要如何作答辩解，恨不得快找个地缝钻了进去!!!

但汪某人毕竟是个男人，很快就从慌乱和尴尬中镇静和清醒了过来，反把汪太太按在下面，揪住头发，反戈一击！“你今天给是中了邪了，无中生有诬陷我，不把话说清楚我绝饶不了你!!!”

汪太太犹如被激怒了的一头母狮子，暴跳如雷，嚎叫着蹦开汪某人，披着散

发，摆出一副非拼个你死我活不可的架势，指着汪某人的鼻子骂得更凶了，“好呀你，还说我不中生有诬陷你，还要我把话说清楚，那好！那小妖精都找上门来了，你还有什么话可说!!!”

汪某人毕竟是汪某人，决非一般之等闲之辈，听到汪太太说“小妖精找上门来了”，顿时好像感到了什么，便推开汪太太往卧室里冲去！汪太太也穷追不舍，跟着冲了进去……

一看，两口子都傻了眼了——存折没了；现金没了；金项链、金戒指……全没了！存折倒不多，才敢存了十万，可那么多现金!!!

“哇”的一声，汪太太真哭了，“我到公安局报案去，非收拾那小妖精不可！”说着便夺门而出……汪某人一把将汪太太给逮了回来！据邻居说，只听清“你想自投罗网吗”这一句。

后来，人们纷纷向汪某人和汪太太打听他家被盗一事，可两口子却异口同声地坚持说，“没这回事！没这回事!!”

■韩家文 中国云南

就是没有中过一次奖，连最小的都没有中过一次！但一睡着就梦见中奖，还都是些大奖，醒来就再也睡不着了！

刀小三一开始买彩票妻子就反对，越来越反对，又无奈刀小三我行我素，风雨无阻，你说你的，我买我的……有一次，刀小三被妻子从后门追打出去，摸着那一闷棒的疼痛又去买了彩票。无奈之下，妻子只好悬赏3000元，

谁能劝住刀小三就奖给谁！可又多少人累试累败，最终无人揭榜！

刀小三终于累了，大白天的睡着了。刀小三又梦见中大奖了，而且比任何一次梦见的都还大！刀小三的脸上泛起了从来没有过的笑容，但刀小三从此就再也没有醒来了！

打扫遗物时，妻子无意中发现了那个本子，发现刀小三最后只买了一注彩票，可这一注果真中了特等奖了！妻子便翻箱倒柜，“挖地三尺”，找了个遍，但怎么也找不到那张彩票……

妻子不知想到了什么，请来“土工”，掘开坟墓，撬开棺木，果然从刀小三的衣服里找到了那张彩票！妻子最后看了一眼僵在刀小三脸上的笑容，连棺木都来不及盖上，领奖去了！！



刀小三满脑子想着一个钱字！

刀小三想，有钱多好啊！有钱就是爷爷，“有钱能使鬼推磨”，有钱就有一切，房子、车子、美女，要什么有什么……有钱多好啊！可以游山玩水，可以出国旅游，想去哪里就去哪里……有钱多好啊！可以抬着头走路，可以放开喉咙说话，想怎么样就怎么样……

刀小三先是从节约和克扣做起，从来不抽烟，从来不喝酒，天天穿的那套衣服那双鞋。他有一个很是考究的钱匣子，活像投票箱，上面开个口，刚好能把钱放进去，开启处加了锁，锁好后就把钥匙给废了，钱自然就有进无出。每当发工资或发点奖金什么的，刀小三就把它全部都给塞了进去。匣子从来没有打开过，里面到底装了多少钱？就连刀小三也不太清楚。

自从开彩以来，刀小三想，中奖那可就是钱啊！从此，刀小三头脑中的那个“钱”字就和彩票划上了等号。刀小三买走了当地的第一张彩票，以后便期期必买，从无间断。开始投注较少，后来便不断加码，钱匣子上的锁被他砸烂了，换成了有钥匙的新锁，里面的钱就源源不断地往外流……

刀小三玩彩票还很有些创意性和戏剧性，他用一个

很是考究的本子，工整地记下每期所买的号码和摇出的中奖号码，进行认真地分析和研究，下面还批注些失误教训和心得体会之类的文字。有一回是这样写的，“很遗憾！我梦见的那组数字怎么也想不起来了，否则我就中大奖了！以后啥时想起来，我就买它100注！”

刀小三头脑中先前的那个“钱”字，这回完全地被“彩票”二字给代替了，不论上班下班，不论白天黑夜，就连走路吃饭都想着买彩票的事，琢磨着中奖的“窍门”。刀小三编写彩票号码，真可谓是费尽了心机，竭尽了全力。用乒乓球写上不同的数，放到盒中摸出来组成号码；捡别人丢掉的号码来填写；“守株待兔”，期期都写同样的号码；常换常新，买一次就不要；人选、机选等等都试过了，香烧了不少，佛拜了又拜，可

殒落的文星



水沫

于写作，以原名填写旧诗词，又以笔名创作新诗和散文，刊于《星洲日报·文艺春秋》和《南洋商报·南洋文艺》等等报刊。他的朗诵诗《三保山》曾于1984年在巴株峇辖举行的“马华文学史料展览”晚会上朗诵。他在文艺副刊发表的朗诵诗还有《1982》、《时代的呜咽》等等。这些诗歌都跟历史事件和现实社会生活有密切的关系，反映了他和部分人士的观点和愿望。

1989年，他的诗词专集《湖畔跽音》由奎中校友会资助出版。

他的作品也收入其他合集：

1993年，《放屁哲学》收入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编选的马华散文选集《异乡梦里的手》，另外一首新诗《故乡的岁月》收入诗歌选集《太阳·空气·雨水》（北京现代出版社）。

1998年，《乡土小说家梦平的浓烈色彩》收入陈应德编著的《梦平小说研究》（书辉出版社）。他多首吟咏梦平小说的旧诗也收在这部合集内。同一年，他的杂文《呵，状元情意结》和《智者，您在何方？》收入马仑主编的合集《柔莲》（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柔佛州联委会）。

他生前是巴株峇辖文艺协会的会务顾问，甚为关心这个文艺组织的会务和活动。每逢这个文艺协会出版会员合集时，他都热心地给予支持和协助。1994年10月出版第一部合集《兰艾集》时，他不但写序，而且提供多首旧诗的稿件。1995年4月出版第2部合集时，他担任主编，除了其他会员的

(1) 水沫

南马诗人水沫已于2006年8月下旬与世长辞，终年81岁。

水沫，又署村夫、村铎，本名颜龙章，原籍福建永春，1925年12月1日出生，幼年曾在峇株新加兰中华小学求学，过后进入永春中学升学，接着在福建省立南安高级师范深造。1948年初返回马来亚，学以致用，投身教育界，在柔佛州中部一带执教，其中包括在文律乐育分校担任校长。接着他前往居奎中学任教。60年代初期，他到巴株峇辖附近的白沙浮振华学校当教师、不久升为副校长。1980年底从政府职位退休下来，转到巴株峇辖华仁独立中学当华文教师，1994年底才离开教育的岗位。

他在小学时，喜读旧诗词。在中学时，也喜爱新诗。50年代末至60年代初，他勤

作品以外，也收他自己的新诗《三面浮雕》、旧诗《一串心声》、散文《竹》以及后记《鲜美的蔬果》。约于2000年出版第3部合集《绿原》时，他再度写序《散发着翠绿的光辉》，也收录他的旧诗以及散文《力》和《严元章博士的长者风范》。

他擅于填写旧诗词和对联，积极推动这种旧文学，在世界旧诗坛上是个活跃份子。在国内，他是麻坡南洲诗社和其他类似组织的成员。在国际上，他是纽约四海诗社名誉顾问、新加坡新风诗协会国外顾问、国际桂冠诗人协会会员等等。他也在国内外举办的多项旧诗词和对联比赛中获奖。



林潮

(2) 林潮

驰名于马新两国的散文家林潮已于2006年12月下旬寿终正寝，终年86岁。

林潮，又署竹吟、某生者、罗颖，原名罗曾教，祖籍广东大埔，1920年6月11日生于马六甲州亚沙汗，3岁跟随家人移居东甲，1935年毕业于麻坡中华中学。翌年，开始在东甲启明学校服务，1938年转到武吉甘密南侨华文小学执教，1940年7月回到启明学校，1964年起，他兼任东甲礼朗中学华文老师，1979年在启明一小退休之后，他仍在这所中学教华文。

30年代末期开始写作，40年代初期活跃于马华文坛，作品散见于《星洲日报·晨星》郁达夫编）、《总汇报·世纪风》、《南洋商报·狮声》、《南洋周刊》等等报刊。50、60年代，他的作品常在《星洲日报》的《星云》和《晨星》，《南洋商报》的《南洋公园》、《文风》（杏影编）和《商余》，《新报·新园》（傅无闷编），《民报·新生代》等等报刊发表。70年代忙于生活，没有创作的兴致。80年代写了一些散文，刊登于《星洲日报·文艺春秋》（甄供编）和《商余》。90年代只在《星洲日报·星云》发表了几篇游记。后来几乎没有机会读到他的作品了，可能已经停笔。

1959年8月，他的散文集《野火》由新加坡青年书局出版，列入李汝琳主编的“新马文艺丛书”1960年6月再度印刷出版。

1990年3月，他的第2部散文集《燃烧集》由南马文艺研究会出版。

他的散文也被选收在丛刊、合集和大系：

1960年2月，《人民的声音》收入丛刊《学非所用》（新加坡青年书局）

1960年3月，《散文二题》收入《诉不尽的冤》（青年书局）

1960年4月，《涛声及其他》收入《幸福圈外》（青年书局）

1972年，《灯》、《路》、《野火》、《水仙花》、《颂声篇》、《知音》收入赵戎主编的《新马华文文学大系·散文》（新加坡教育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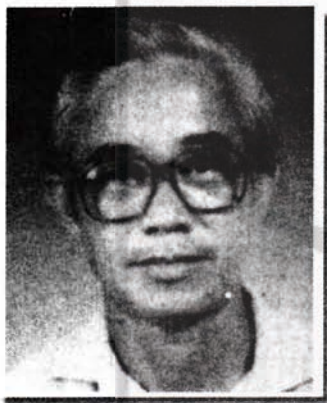
1991年，《访旧》收入合集《一般风物》（新加坡胜友书局）

1995年，《走马赌城》收入《南洋文艺》1994散文年选《云南园最后的鸟啼》（南洋商报）

1998年,《原系一家》收入合集《茁壮》(南马文艺研究会)

2001年,《苏洛道上》、《雨季的雨》收入碧澄主编的《马华文学大系·散文一集》(彩虹出版有限公司、作协)

林潮的作品以散文为主,而他的散文又可分为杂文、小品、随笔、散文诗,大多以素描的手法来创作,行文简洁,用字经济,有时所应用的文言和白话,融合得宜,写来朴实清新,情感丰富真挚,内容充满现实生活气息、社会意义和时代精神。新加坡、槟城和吉隆坡多家出版社的教科书不约而同地遴选他的《麻河之恋》作为课文,自然而然地成为了他的代表作。



雨川

(3) 雨川

著名小说家雨川已于2007年3月下旬在槟城州北海双溪赖与世长辞,终年67岁。

雨川,又署俊发、士凡、纪红,原名黄俊发,祖籍广东潮安,1940年生于吉打双溪文池,6岁进入振文小学,9岁随着家人移居西岭,14岁毕业于西岭小学。失学2年之后,前往居林圣帕特里英文中学升学。一年半以后,转到觉民中学念初中一,翌年,由于家庭经济困难,不得不辍学,跟随父亲经营陶器业。1974年,举家迁移到双溪赖,担任万合美砖厂主管。20年后,

他辞职不干,转移到彭亨州加叻,出任合记砖厂经理兼厂长,1998年退休。

他的创作以小说为主,因此他已出版的著作不是中篇小说,就是短篇小说集:

1979年,中篇小说《生活的历程》(上海书局)

1980年,中篇小说《茁长》(新加坡风云出版社)

1991年11月,短篇小说集《埋葬了的鲜花》(作协)

1991年12月,小说集《村之毁》(文运企业)

2002年,中篇小说《河志》(联营出版有限公司)

2003年,中篇小说《广福宫》(联营)

2007年,小说集《轮椅上的琴声》(新加坡青年书局)

他的小说也被选收在合集和大系:

1984年,《槟城八小时》收入马仑主编的《马华当代小说选》(马来西亚华人文化协会)

1989年,《瓶中记》收入《送你一棵杨桃树》(马来西亚南大校友会)

1993年,《平原上的故事》收入作协编选的马华小说选集《最初的梦魇》(北京现代出版社)

1995年,《女人心》收入《南洋文艺》1994小说年选《喙月》(南洋商报)

2000年,《义山行》收入《2000南大微型小说选》(马来西亚南大校友会)

2001年,《列车上》收入李忆君主编的《马华文学大系·短篇小说一集》,《封之毁》收入陈政欣主编的《马华文学大系·短篇小说2集》(彩虹出版有限公司、作协)

2002年,《茁长》收入马仑主编的《马华文学大系·中篇小说》,《打破中秋节的枪声》收入小黑主编的《马华文学大系·散文2集》(彩虹、作协)他从小在乡村长大,所接触的大多是贫困的农民和工人,因此他的小说多以这些人物当作创作的材料,充满浓郁的生活气息。他一生的职业跟陶器厂和砖厂息息相关,自然而然地成为他写作的题材。他对于这个行业了如指掌,写来入木三分,成为他作品的特色。一般上,他的创作以现实主义作为基础,不过他努力寻求技巧上的突破,以多种手法来写小说。



游川

(4) 游川

诗人兼广告人游川已于2007年4月10日由于心脏病发作而逝世于吉隆坡,终年54岁。

游川,又署子凡,1953年出生。他在八打灵再也公教中学毕业之后,曾做短期的机械习工、电台新闻翻译和家庭教师。过后投身于广告界,从翻译和撰稿员做起,后来升为创意总监和广告行销顾问,在这行业拥有30年的经验。他在这专业领域的著作计有《广告:说真话的谎言》(2000年)和《广告大小眼》(2004年)。

1980年至1986年,他身在日本,由于生活漂泊不定,搁下写诗的笔杆长达6年。

1988年起,他跟傅承得和周金亮等人联办诗曲朗唱会“声音的演出”“动地吟”和“肝胆行”,全国各地巡回演出2百多场。

1996年,再度停笔2年。

2000年起,他和傅承得在各地学校和师训学院为教师主讲及示范诗歌朗诵技巧,

努力替诗歌朗诵方式另辟途径,因而他们合著了《诗歌朗诵技巧》(2004年)。

他是从1969年开始写诗,发表于檳城《教与学月刊》、台湾诗刊《笠》、新加坡《茶座》以及本地文艺副刊。1970年和1971年是他诗兴大发时期,产量丰富。他一生创作了4百多首诗,其中部分诗歌选编为诗集《鞋子》(1975年)、《呕吐》(1977年)、《回音》(1979年)、《中国茶蓬莱米饭》(1989年)、《血是一切真相》(1993年)、《美国可乐中国佛》(1998年)、《千年莲子》(1999年)。他也有些诗歌收入诗歌合集《马华七家诗选》(1994年)、《吻印与刀痕》(1999年)。

1985年2月,台湾丛刊《春风》(第3期)为他推出了“马来西亚华族诗人子凡诗选”,内收他的6首诗歌:《回音》、《万里长城》、《老朋友》、《年糕》、《当我死后》和《葱》。陈井为他写了一篇短评《关于子凡》。

他曾以何的笔名写过一些短小精悍的杂文,跟采多(洪古)合著杂文集《两个后生》(1976年)。

游川的诗歌虽然是以朴素的手法、浅白的语言和诚实的态度,反映出生活中活生生的事物,不过文字精鍊简洁,技巧多彩多姿,力道雄浑,另有独特的风格。因此,他的诗歌平易近人、深入浅出,充满人间烟火,极富人情味,非常适合朗诵。由他亲自朗诵的诗歌,效果往往令人震撼。

他初期的作品带著几分童真、浪漫和轻狂,表现活泼;中期著重生活的感触和凝思,个人色彩逐渐转淡;后期则显露他对国家及民族的关怀,表现出他对华人在这个国家和这个时代的忧患意识。



鸣谢

本刊近期收到各地作家朋友、热爱文学人士、华人社团及商家寄来赞助出版基金，隆情厚谊，谨此致谢。兹将芳名、商号、机构名称录后（以先后收到为序，恕不称呼）：

邝其芳	RM100
杨静来	RM200
刘凤娇	RM18
陈世雄	RM100
莫桂梅	RM50
周丽娟	RM50
唐君复	RM50
刘世宏	RM50
叶冠奎	RM30
黄世康	RM100
尹金生	RM50
顾木	RM50
李尧光	RM50
杨光照	RM100
陈传兴	RM50
许炳正	RM50
陈世震	RM50

·吉隆坡中华独中师生作品特辑

这个特辑，是本刊特邀方成校长代为组稿而成，谨此，我们向他表示敬意和谢意。

方成校长是马华资深作家、著名小说家、本刊顾问方北方先生的公子，擅长小说创作，在这个特辑里就有他的新作《新主任的一个下午》。这篇小说描写新主任上课时的遭遇，反映了乡村地区教学的情况，别具风味，催人深省。

我们恳切希望，今后还会有其他中学的师生作品特辑与读者见面。为此，我们呼吁，全国独中、国中的校长和华文指导老师向吉隆坡中华独中看齐，鼓励贵校师生努力写作，并把他们的稿件集合后寄给我刊发表。

·丁云“樱花路”

作者去年10月应邀访日讲学和游历，以“樱花路”为总题，写了系列散文。上期已刊出一篇，本期续刊其余的两篇。丁云的散文，写人、记事、绘景、抒情，真实诚挚。

·陈蝶《江湖走马生活日记》

作者笔走龙蛇，既嘲讽政治、社会的诸多乱象，又抒写自己的遐思。读后，有醒脑功效。

·昶空《说“干捞”》

作者从面食文化的惯用语言“干捞”，展开联想，引喻设喻，进而议论官倒的营私舞弊现象，剖析和归纳，笔带幽默，颇有风趣。

·新栏目“点将录”

本期“点将”的是孟沙。孟沙原名林明水，马华资深作家，曾任马来西亚华文作家协会主席。著作丰富，计有诗集、小说集、散文集及评论集多种。此栏所刊的，是国内外作家、学者评介孟沙及其作品的文字辑录。

·吴东昇画作欣赏

吴东昇是我国画坛的资深画家。本刊以封三、封底两版介绍他的美术作品，希望能为读者带来美的享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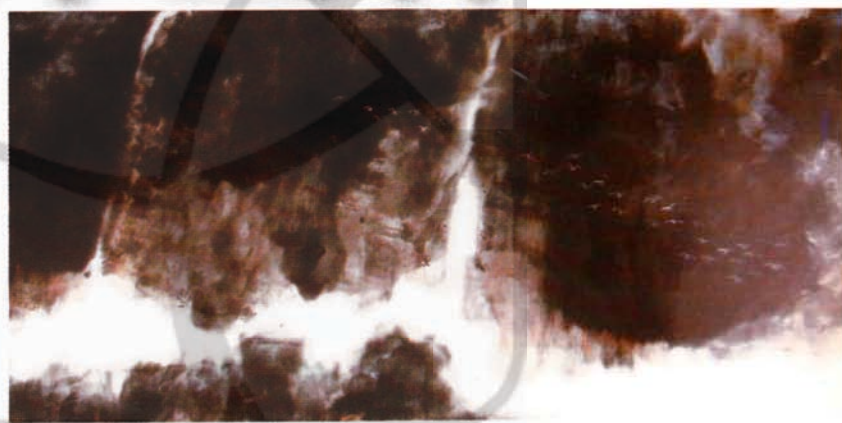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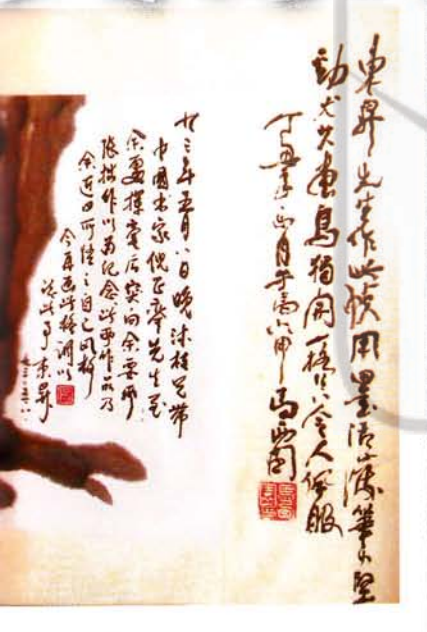
◀蕉林中之雀与鸡 1993 年作

水墨 78 x 95cm

▼哼 2006 年作 水墨 69 x 64cm



吴东昇画作



▲惊 (山水系列之二) 1994 年作 水墨 67 x 46cm

◀此情此景 (山水系列之一) 1994 年作 水墨 67 x 34cm

▼鸡群 1993 年作 水墨 135 x 33c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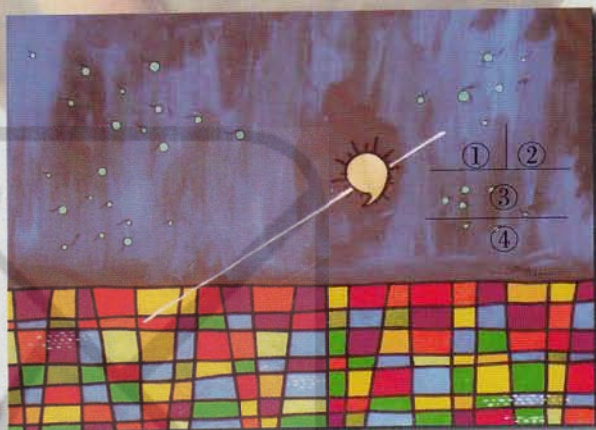
世纪浩劫 2004 年作 剪贴 152 x 50cm

吴东昇画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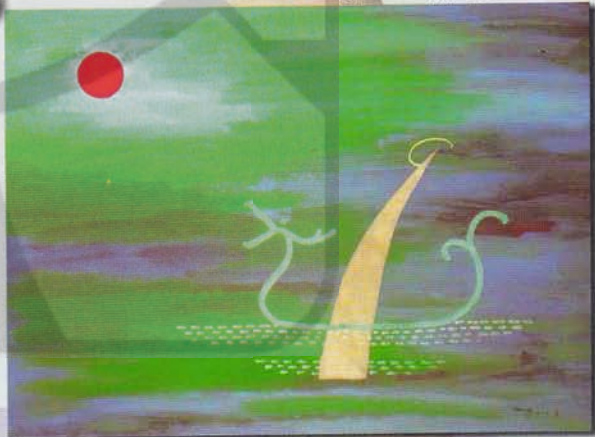


▲咬定“青山”不放松 1998 年作 粉彩 28 x 38cm

▼构图 1999 年作 压克力 77x 52cm



▲正气歌 2000 年作 粉彩 28 x 38cm



▲载不动几多愁 2001 年作 粉彩 28 x 38cm

▼风动荷动抑或心动 1999 年作 压克力 76 x 51cm

